

# 吉大 海外校友

OVERSEAS ALUMNI OF JILIN UNIVERSITY

2009 第一期



# 创刊词



经过一年多的筹备，吉林大学海外校友会主办的《吉大海外校友》杂志终于和读者见面了。

我们创办这个杂志的目的是：加强海内外校友之间的交流，增进校友间的感情，激励校友在各自的领域图强进取，鞭策校友对母校的发展献计献策。

《吉大海外校友》杂志暂定为不定期刊物。杂志的栏目目前包括校友母校、文化历史、海外生活、艺术天空、文学诗歌、往事人生、行千里路、读万卷书、服务指南、就业信息等。

吉林大学海外校友会经过美国政府的注册于1996年7月20日。成立之初，有美国、加拿大、日本、英国、德国、澳大利亚、新加坡、香港等十几个国家和地区的450多名校友入会。在此之后，吉林大学海外校友们在加拿大，日本，美国的华盛顿，洛杉矶，旧金山等地也相继成立了校友会。

2000年6月1日，吉林大学海外校友会在原有网站基础上重建了《吉大海外校友网》。现在该网站已成为吸引海内外校友和朋友们的交流园地和文章载体。我们在这一网站上曾经举办过吉林大学校长和海外校友网上对话以及为哈尔滨工业大学招聘留学生的活动，并且进行过多次专题讨论。

《吉大海外校友》杂志的出版将会使吉大海外校友又多了一个信息平台。我们真诚地希望吉林大学的海内外校友和朋友们大力的支持我们，把这本杂志办好。

《吉大海外校友》编委会

主办单位：吉林大学海外校友会  
《吉大海外校友》编委会  
出版：RDC Group Ltd, United Kingdom  
排版与设计：RDC Publishing Group, Malaysia  
印刷：中国

任何投稿、建议和意见反馈，请联系本编委会。

吉林大学海外校友会网站：[www.juoaa.com](http://www.juoaa.com)

电子邮件：[hwxy@juoaa.com](mailto:hwxy@juoaa.com)

地址：30 Runyon Street,  
Hillsborough, NJ

邮编：08844

电话：908-428-8076

传真：732-868-1769

吉大海外校友 © 2009

未经许可，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摘抄，复制本书的部分或全部，并不得以任何形式传播。

创刊词 i

目录 ii - iii

吉林大学校长贺信 iv

吉林大学校友工作办公室贺信 v

吉林省人民政府侨务办公室贺信 vi

长春市人民政府侨务办公室贺信 vii

校园风光 viii

## 校友母校。 。 。 。 。 。 。 01

吉林大学海外校友为母校来自川  
震灾区同学捐款活动的经过 02

地震无情人有情，一届校友一生缘  
—记吉林大学海外校友捐助地  
震灾区学生仪式 03

吉林大学海外校友再次为母校  
川籍灾区学生捐款 04

运动健将出身的律师 05 - 06

孙亮  
一位不断进取永攀高峰的校友  
记原白求恩医科大学77级毕业 07 - 09

张绳百  
追忆消逝的时光 10

吉林大学简介 11

## 海外生活。 。 。 。 。 。 。 12

忻民  
远离尘嚣 13 - 15

老道  
闲聊买琴 YAMAHA C2 16

琉璃猫  
点点趣事 17 - 18

侠女  
《善待人生》 19 - 20

## 读万卷书。 。 。 。 。 。 。 21

CHI(整理编辑)  
关于唯科学与反科学的一场辩论 22 - 34

田永驰  
先秦的思辨精神是咋整丢的? 35

Binbin  
再论春秋诸子百家的产生和消亡 36 - 37

## 文化历史。 。 。 。 。 。 。 38

张万鑫  
对吉林古城始建的新认识 39 - 43

伯鑫  
闲聊清代柳条边 44 - 46

## 艺术天地。 。 。 。 。 。 。 47

张万鑫  
读邵逸轩的画 48 - 50

红胡子  
柴可夫斯基与他的悲怆交响曲 51

张万鑫  
书法 绘画 52

## 海阔天空。 。 。 。 。 。 。 53

老椰子  
漫谈近代西藏 54 - 56

CANADAGE  
非攻-故事新编改编 57 - 60

三谷  
丹顶鹤-欣赏大自然 61

滨滨  
歌声留下的记忆 62

## 文学诗歌。 。 。 。 。 。 。 63

方周  
“春天的故事” 64 - 70

老椰子  
“渤海颂歌”和霍林河: 真情是诗的灵魂---评老椰子的“渤海颂歌” 71 - 73

林海无边  
田园雪峰, 水上云间, 游藏江南 74 - 77

## 行万里路。 。 。 。 。 。 。 78

冬梦  
春游大峡谷 79 - 80

西里  
上帝的交响乐  
-奥林匹克国家公园一瞥 81 - 82

乡居  
新疆掠影 83 - 87

林海  
崇明岛的深秋-游岛上森林公园 88 - 89

## 往事人生。 。 。 。 。 。 。 90

冬梦  
《我的咪咪》 91 - 92

霍林河  
《百家黄泥烧土豆》 93

阿痴  
《1977, 我破碎的大学“梦”》 94

方周  
《哈尔滨, 我的故乡》 95 - 96

若柳  
我经历的『九·一三』 97 - 98

张天山  
大器晚成 99 - 100

## 服务指南。 。 。 。 。 。 。 101

艾森国际信息产业园为留学人员提供服务平台

编后记 102

# 吉林大学校长贺信

## 贺 辞


吉林大学海外校友会：

欣闻吉林大学海外校友会主办的刊物《吉大海外校友》创刊，谨代表吉林大学全体师生及海内外校友对刊物的出版发行表示热烈祝贺！

《吉大海外校友》的出版发行，必将能够在宣传学校、服务校友，交流情况、沟通信息，加强合作、共谋发展等方面发挥良好的作用，并紧紧围绕服务校友、宣传校友的工作重点，办出自己的特色。

祝《吉大海外校友》办出自己的特色，发挥信息窗口的作用，成为海内外吉大人的深深“情”结。

吉林大学校长



二〇〇九年六月二十四日

# 吉林大学校友工作办公室贺信



吉林大学海外校友会：

欣悉吉林大学海外校友会主办的《吉大海外校友》杂志创刊，校友工作办公室谨对刊物的出版发行表示最热烈最诚挚的祝贺！并通过你们，向广大海外校友致以亲切慰问！

六十多年来，学校得到长足发展，已经发展成为目前国内办学科门类齐全、教学水平高的全国重点综合性大学。学校的成就，离不开身在校外，心犹校内的校友们的大力支持，学校始终关注着校友工作，积极推动着地方校友会的建设。海外校友会自创建以来就充分发挥了其联络沟通的桥梁作用，不但举办了多次有影响、上规模的校友联谊会、茶话会等活动，还为广大海外校友提供了切实有效的服务和帮助，凝聚着校友力量，进一步提高了吉林大学在海外的知名度和影响力，而围绕在校友会周围的海外校友们，也夯实奋斗于各个行业领域，积极为国家及当地的经济建设做出贡献，让吉大声名远播海外，学校感谢你们为母校赢得的荣誉！

如今，在海外校友会的精心筹备下，海外校友们有了自己的刊物，它的出版发行，既能增进海外校友之间的联系与感情，促进海外校友会工作的开展，也能在传递学校信息、宣传母校的建设成就等方面发挥其优势和作用，是母校与海外校友沟通联系的重要媒介。

我们相信，在《吉大海外校友》编辑组的不断努力下，《吉大海外校友》杂志一定会越办越好，办出自己的风格和特色，成为海外校友们所喜爱的杂志！同时，校友工作办公室也衷心希望我们海外校友会能再接再厉，把工作做得更好，使校友会真正成为海外校友之家！

吉林大学校友工作办公室  
2009年7月16日

# 吉林省人民政府侨务办公室贺信



吉林大学海外校友会：

欣悉贵会主办的《吉大海外校友》杂志将于2009年第三季度与海内外校友见面，谨以吉林省人民政府侨务办公室、吉林省海外交流协会的名义向贵会表示衷心的祝贺，并预祝《吉大海外校友》杂志创办成功。

贵会主办的《吉大海外校友》杂志，必将在海外的吉林大学校友间引起不同凡响，并为增进海外校友之间的联系，促进海外校友会工作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我们殷切的希望《吉大海外校友》杂志发挥桥梁和纽带作用，广泛联系吉林大学海外的校友，热心公益事业，弘扬中华民族文化，为促进中美两国之间的友谊和文化交流做出更大贡献。

祝贵会事业日新月异，昌泰发达！愿贵会与吉林省的交往不断发展，友谊长存！

吉林省人民政府侨务办公室  
吉林省海外交流协会  
二〇〇九年六月九日

# 长春市人民政府侨务办公室贺信

## 长春市人民政府侨务办公室

Overseas Chinese Affairs Office of Changchun Municipality

长春市人民大街 78 号 130056

78Renmin St.Changchun 130056 P.R.China

Tel.86-431-88776715/41 Fax:86-431-88776714

### 贺 函

吉林大学姜东地区海外校友会：

欣闻《吉大海外校友》即将创刊，值此之际，我代表长春市人民政府侨务办公室并以我个人的名义对《吉大海外校友》创刊表示由衷的祝贺！预祝创刊号发行圆满成功！

这次通过贵会长梁少华博士对创刊情况的介绍，我们对吉大海外校友会的海外会务情况有了更进一步的了解，特别是得知刊物主要以介绍海外校友情况、会务活动为主，倍感亲切。因此，我们希望贵会以及在海外的吉大校友能够通过《吉大海外校友》刊物，加强与母校和家乡的联系、沟通，架起长春与世界各国在经济、科技、文化方面交流合作的桥梁；同时也希望通过《吉大海外校友》刊物弘扬中华文化，增进校友对母校和家乡情况的了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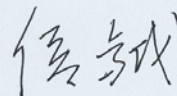
最后我诚挚地邀请每一位吉大海外校友在方便的时候回家乡探亲访友、观光旅游、创业发展！“常回家看看”！

此致

恭贺！

长春市人民政府侨务办公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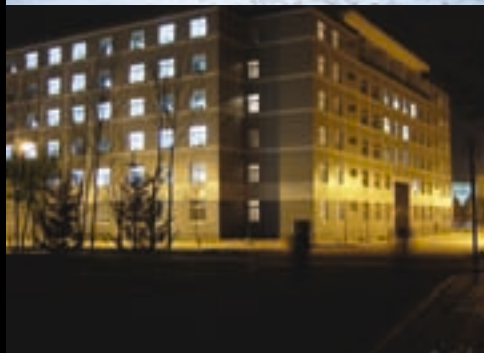
二〇〇九年六月六日







# 校园风光





校

友母校





### 吉林大学海外校友为母校 来自川震灾区同学捐款活动的经过

北美时间五月十三日早晨（北京时间五月十二日晚），许多北美的校友刚刚开始一天的工作，网络上传来了震撼性的消息：四川汶川地区发生了强烈地震，多处楼房倒塌、大量学生被埋在废墟下、灾情还在扩大、政府和军队正在迅速实施救灾……。海外校友们以校友论坛（[www.juooa.com](http://www.juooa.com)）为主要交流平台，一边转载来自震中的消息，一边讨论起地震的强度、可能的破坏程度、都江堰的安危、救出被埋学生的可能性、汶川地区的地形地貌及其对救援行动的组织作用等等。很快地，一个声音出现了：我们可以做些什么？

这一声音吸引了校友们的注意，立即成为讨论的中心话题。经过几天的思考和讨论，大家的意见基本上达成一致，即以捐款来支援受灾的同胞，具体到捐款支援来自受灾地区的在读校友。北美各地多个校友会在接下来的几天晚上召开了三次电话会议，以及许多电话和电子邮件联络，商讨这次募捐行动的计划、执行规则、人员分工、与母校的联络、善款的发放对象、以及相关的法律背景。在继续搞清技术及法律背景的同时，校友会根据我们的实际募款能力定下本次活动的目标，即为来自震区的母校在校生提供实际而有效的资金援助，以使他们减轻震灾带来的冲击，安心学业，渡过难关。

目标明确之后，吉大海外校友会以“迅速、透明、高效、直接”为原则，展开了募款工作。首先在校友论坛网站上发出了募款倡议，又在校友较为集中的大纽约地区的报纸上发出募款呼吁。在此同时，已经知晓该呼吁的校友们又各自联络更多的校友参与到募款活动中来。这些呼吁和倡议受到广大校友们的热情回应，大家以默默地行动——寄给校友会捐款支票——来表达各自的拳拳赤子心。这样，善款来源在不断地扩大，校友会每天都收到若干份捐款支票。

应该特别提出的是，本次吉大海外校友的捐款活动是在母校合并以后的首次类似活动。在活动中，校友会得到了原工大、白求恩医大、地院等原六校校友的一致支持和热情回应。他们中的许多人在离开学校时，六校尚未合并，并没有老吉大校友们的那种“母校情节”。在这样的背景下，他们的义举及团结精神令全体吉大海外校友感动。

为赶在暑假前使这笔善款发挥效用，校友会代表孙亮和马力在六月二十六日向五十七位来自灾区的母校同学发放了第一次捐助款。对此，母校一进行了综合报导。

# 地震无情人有情，一届校友一生缘

## ——记吉林大学海外校友捐助地震灾区学生仪式

5.12中国汶川大地震，灾情震惊全球，也牵动着身在北美的吉林大学海外校友们的心，吉林大学海外校友们通过海外校友会网站开展了以“地震无情人有情，一届校友一生缘”为主题的专项募捐活动，该项捐款旨在为来自地震灾区的吉林大学在校学生减轻经济压力和学业负担。

2008年6月27日下午，在吉林大学东荣会议中心举行海外校友首批捐助四川灾区学生仪式，吉林大学党委副书记兼副校长韩晓峰教授、长春市外事办公室侨政处处长陈坚、海外校友会名誉会长孙亮、海外校友会副会长马力，学校校友办、学生处、教育基金会办公室等单位的负责同志，以及首批受资助的57名学生代表参加了仪式，

会议由刘新荣主任主持，大会首先为汶川大地震的死者默哀，接着学生处处长冯正玉宣读了受资助学生名单，随着“爱的奉献”的歌曲响起，受助学生代表们依次走上前台，海外校友孙亮、马力和施峥代表吉林大学海外校友会、吉林大学硅谷地区校友会、原吉林工业大学北美校友会和吉林大学加拿大校友会向57位地震灾区的学生代表发放了每人500元的资助款。“地震无情人有情，一届校友一生缘”，肃穆的会场上打出了一幅标有地震中心的中国地图，大洋两岸的双手，因为无情的地震及有缘的学校而握在了一起。安慰与激励、感激与坚强彼此交融在一起。孩子们加油，有党和政府的关心，有全国人民的支持，有众多的热心校友们的帮助，你们一定能够越过这道难关！电子科学与工程学院徐文同学在会上发言，他代表57名受助学生感谢海外校友们对灾区学生的深情厚爱，感谢母校及社会各界给予他们的帮助和关爱。他表示，川籍同学有信心和全国人民一起战胜地震灾害，在校安心学习，好好生活，力争以优异的成绩回报校友、回报母校、回报社会。

孙亮、马力校友先后在仪式上讲话。他们简要介绍了广大海外校友积极参与各界抗震救灾捐款捐物的情况，并特别介绍了校友们在得知母校川籍学弟学妹们的状况后作出的积极反应和感人事迹。他们鼓励灾区同学要不怕困难，克服挫折，努力学习，早日渡过阶段性难关。他们表示，海外校友将继续关注学生的生活和学习情况。韩晓峰副书记也在会上发表了动情的讲话，他首先感谢广大海外校友们为四川地震灾区学生奉献的爱心。他说，吉大海外校友们的义举，用实际行动践行了中华民族“一方有难，八方支援”的光荣传统，体现了吉大人心忧天下的胸怀和同胞间有难互助的民族精神。他告诉灾区的同学们，学校就是大家共同的家，对于灾区学生遭受的灾害，学校将永远提供最有力的支持，做学生最坚强的后盾。

“只要人人都献出一点爱，世界将变成美好的人间”，歌声打动着每一个在场的人，仪式感动着每一颗心。

(本刊讯)



# 吉林大学海外校友再次为母校川籍灾区学生捐款

继首批捐助四川灾区57名学生后，吉林大学海外校友会再次委派专人回到母校，对刚刚入学的2008级新生中的部分四川灾区新生进行捐助。2008年10月14日下午，捐助仪式在母校东荣大厦会议中心第一会议室隆重举行。吉林大学加拿大校友会名誉会长刘吉军和校友施峥，吉林大学校长助理兼校友办主任刘新荣，学生处、校友办、教育基金会办公室的负责人，第二批受资助的42名新生，以及部分首批受资助的学生代表参加了仪式。

仪式上，刘吉军校友向受助学生代表发放了每人500元的资助款。刘新荣主任在讲话中代表学校领导和受助同学向海外校友表示感谢和敬意。他说，校友们心系母校、心系学弟学妹的善举，不仅为灾区同学带去了温暖，也为他们树立了榜样。他勉励受助同学要有一颗坚强的心，在大学生活中刻苦学习，坚定信念，用实际行动来感恩社会，感恩校友，感恩母校。受助学生代表、来自四川省绵阳市的吴蓝岚同学在会上发言，她代表42名受助学生感谢海外校友对灾区学生的深情厚爱。她表示，将合理规划好自己的大学生活，以校友为榜样，刻苦学习，力争以优异的成绩回报校友和母校的关爱。

刘吉军校友在仪式上代表海外校友会发表了感人的讲话。他以自己的切身经历和体验向大家介绍说，四川省汶川地区大地震发生后，广大海外校友在积极参加当地组织的为灾区捐款活动的同时，心系母校、心系校友，积极相应海外校友会主体为“地震无情人有情，一届校友一生缘”的募捐倡议，希望通过自己的努力和奉献为母校川籍受灾学生提供力所能及的帮助。刘吉军最后对受灾学生提出了殷切的希望，勉励大家用自强不息的精神支撑自己，克服挫折，努力学习，早日成才。讲话之后，刘吉军校友同受助学生亲切攀谈，并同学生们合影留念。当他看到受助学生中有一位残疾同学时，特意上前详细询问他的学习和生活情况，并把自己的名片交给了这位同学，希望能够为他提供切实的帮助。刘吉军校友说：“残疾人是一个弱势群体，希望他们能够得到别人的尊重、关心与帮助。”

捐助仪式后，副校长张向东在东荣大厦学术交流中心会见了刘吉军校友。张向东向刘吉军校友，并通过他向广大关心母校、关心母校学弟学妹的海外校友表示感谢和敬意。他希望广大海外校友们同母校保持更加紧密的联系，并一如既往地关注母校事业的发展，有时间常回母校看看。双方还就如何促进校友资源开发，推进学校校友工作、教育基金会工作开展等事宜交换了意见

(本刊讯)





## 运动健将出身的律师

王维城于1983从吉林大学法律系毕业，并考入本校国际法专业，在高树异教授指导下读国际私法，1986年获法学硕士学位。在吉大就读的七年，王维城不仅受到了良好的大学基础教育和扎实的法律专业训练，还充分地享受了当时国内大学所能提供的一流体育场馆和运动设施，使他在体育和法学两个领域都获得了得天独厚的发展机会。

考入吉大之前，王维城是吉林省体校和吉林省体工队的专业田径运动员。进入吉大，对他来说是“弃武从文”，需要很大的调整 and 适应过程。学习之余，他积极参加各种运动：田径、排球、篮球、足球……，虽谈不上十分专业，倒也是样样玩得来。

每当校友们聚会时，大家多谈论吉大近年的巨大变化，而王维城却突然冒出这样的问题：“我当年在吉大创立的跳远、三级跳、110米高栏及400米中栏的记录，现今有人打破了吗？”言谈中显示出对当年驰骋于吉大运动场的美好记忆和留恋。

王维城在吉大时的学业并不突出，而吉大七年在心中留下深刻印象的是那东北人特有的坦诚、师生之情

和同学之谊。吉大学生来自全国各地，但似乎人人都承受了东北的地气，感染了东北人的豪爽和厚道。来到美国后，王维城常常触景生情，回忆起吉大时的人情。

王维城1987年赴美，入哥伦比亚大学法学院，1988从哥大毕业，获法学硕士。随后，他转入位于克里夫兰市的凯斯西部保留地大学，两年后毕业，获法律博士。亲历中美两国一流法律教育，他比较双方长短，认为各有千秋。美国法律教育传统深厚，而吉大学生的总体素质优秀，绝不亚于美国一流法学院的学生。在学期间，王维城分别在克里夫兰的美国最古老的一家律师事务所和位于匹兹堡的最大的一家律师事务所实习。毕业后，他受聘于新泽西高级法院，作为法官助理，职责是协助法官处理各类民事、商务法律案件。

申请法官助理这一职位，竞争异常激烈。当他接受法官面谈时，法官对他的法律知识与法学院学习情况只字未提，却花了几乎全部时间询问他履历表上的体育成绩，兴致勃勃地谈起双方所知的世界著名田径运动员。法官谈完体育之后，才想起了面谈的真正主题，告诉他，“如果你喜欢，这个工作就是你的，但你必须在三天之内告诉我是否接受，因为有一百多人在申请这份工作。”在美国，文艺和体育有着远超出其本身领域的影响力。文体专长在各种竞争场合都起着极其重要的作用。从王维城的成功里，体育专长起到了决定性的作用。

1992年，王维城在新州开办了自己的律师事务所。从此独自开业，成为了一名颇有影响的律师。十几

## 校友母校

运动健将出身的律师

年来，他处理了大量的各类法律案件。律师事务所处理的非诉案件，他本人也喜欢出庭，同对方律师针锋相对，斗法斗智。他的客户有上市公司、中小企业、当地美国人和来自中国及其他国家的新移民。工作之余，他曾任新泽西高等法院少数民族事务委员会委员，也做过一些公益事务。

新泽西在美国享有花园之州盛名，四季分明，宜于家居。新泽西紧邻大都会纽约，工业、科技、文化事业发达，学习、就业方便。新泽西州立拉特格斯大学为吉大姊妹学校，许多吉大校友曾在此就读。由于种种原因，这一地区积聚了大量吉大校友，并于1996年成立了海外校友会。家住新泽西州的王维城，从一开始就参与校友会的组织工作，并且只要有机会，就不会错过各种形式的校友聚会。为什么？因为他喜欢同那些校友们一起回忆在吉大的旧时光，更喜欢听那些校友们以东北人特有的方式吹牛。

(本刊专访)



# 一位不断进取永攀高峰的校友

## 记原白求恩医科大学77级毕业生张泳

孙亮



“我是华人，我为华人大众服务，作为一个从中国大陆来美国行医的人，我为自己的华人背景骄傲。”这是美国华人医师会会长，纽约西奈山医院分子病理研究中心主任，病理科医生，纽约法拉盛美东痛症复建中心医生张泳说的，他也是这样做的。他尽管来美国已二十几年，已从一位中国的赤脚医生奋斗成为美国华人医疗界知名人物，但他始终没有忘记自己是一名华人，为华人解除病痛，为母校建设出力，为祖国分忧解难是他不断进取永攀高峰的动力和源泉。

### 从赤脚医生到医师会长

1975年不满17岁的张泳在知识青年上山下乡的大环境下，从青海省西宁市插队到青海省贵德县东沟公社，贵德县隶属青海省海南藏族自治州，位于黄河源头的黄土高原与青藏高原的过渡地带，全境沟壑纵横，山川相间，交通极为不便，经济十分落后，生活异常艰苦。县城距省会西宁114公里的距离，当时坐汽车也要走近一天的时间。他在下乡前经过了三个月赤脚医生课程的培训，使他对医学有了初浅的了解，他到农村后也就成了生产队的赤脚医生。他所插队的地方当时缺医少药，他所能为患者治病的只有银针几条，为了掌握针灸的技术，他经常在自己身上练习找针感，用手中的银针为老乡减轻一些病痛是他当时最大的快乐。他在农村的一年半的时间里，一边随藏民放牧种地，一边为他们看病治疗。由于当时农村医疗条件很差，公社卫生院也没有什么医疗设备。一天他陪一个难产的产妇要到城市去做手术，马车在路上走了八个小时，产妇到了医院后就离开了人世。这一不幸的事件，激励他从那时开始立志要成为一名医生，要有能力挽救病人的生命。经过在农村一年多的锻炼，他被抽回到西宁市的青海量具刃具厂做了一年多的磨工。粉碎“四人帮”以后，张泳的愿望终于实现了，1977年他考入了吉林白求恩大学，从中国的大西北来到了东北的长春。经过两年多农村和工厂艰苦磨炼，他深知这一学习机会的难得，五年的学习生活使他认识到自己学到知识是远远不够的，1982年他以优异的成绩考上了白求恩大学遗传专业孙凯教授的硕士研究生。1985年到美国纽约大学医学院深造，一年后开始攻读分子微生物博士学位。刚到美国时，可以说他举目无亲，身无分文。对美国社会的一切都感到新鲜但也都是陌生的。尽管在国内补习了英文，可到了美国还是听不懂老师讲课的内容。全家的生活费用靠学校给的奖学金，生活上要精打细算，省吃减用，“洋插队”的苦日子又开始了。他在这种艰苦的学习环境中奋斗了五年，1991年终于获得了美国纽约大学医学院获生物学博士学位。在此之后，他到纽约西奈山医学院做了一年的微生物博士后，1993任临床微生物检验室主任。

张泳先在美国医学院学习医学基础理论，后在医院学习临床微生物检验。但他在美国没有资格做临床医生。他在做临床微生物检验博士后的某一天，和一位美国的临床医生讨论病人的微生物检验报告，这位医生问他是不是





医学院毕业的，张泳说我是中国医学院毕业的，可这位傲慢的医生说，你不是美国有资格临床医生话，不要和我讨论病例。这句话给了张泳很大的打击，不过也变成了他当临床医生的动力，他想你们美国人能做的，我们中国人也能做。美国的临床医生在美国的收入和社会地位可以说是最高的，当然也是最难考的。当临床医生并不象国内那样，只要上了医学院就可以当医生，在美国以外医学院毕业的要在美国做医生，需要通过基础医学和临床医学考试，在医院里再当3至5年的住院医师后才有资格。张泳为了准备考试，他白天工作，晚上复习准备，整整坚持了三年，1995年他进入了美国的医学院。从基础医学到临床医学的转变对他来说是一个新的挑战，由于美国和中国医疗系统不同，他必须从美国医院病例的书写方法、检查项目的次序和药品的名称开始学起，以及每天二十四小时连轴转的值班，使很多外国来的学生坚持不下来。他也曾经动摇过，“很多人都跟我一样，第一年的时候都不想再继续学了”。每次遇到困难，张泳总是告诫自己，这一份职业是他自己选择的，而要比常人付出双倍、甚至多倍的努力，只要能够成功，就是值得。1998年他通了美国的医生资格考试，并拿到了执业医师执照。1999年他得到了美国的病理专科医生执照，并留校任病理住治医生。同时他担任了纽约西奈山医学院分子病理科的主任。2003年开始他边工作边学习，2005年又拿到了预防医学的医生执照。张泳在中国的大学读了八年的书，在美国的大学又上了十二年的学，二十年的大学生涯不是普通人可以坚持的。学习结束后他感慨地说，苦日子终于过去了。张泳工作以后积极参与社会活动，2006年他担任了美国华人医师会的副会长，2008年又担任了会长。这是大家对他学术成就的肯定，对他社会活动的认同。

## 不断攀登科技高峰

到目前为止，张泳在肿瘤研究（Cancer Research）、基因（Gene）、肝病（Hepatology）、人类基因治疗（Human Gene Therapy）等许多国际知名医学杂志上发表过几十篇论文，他同时拥有十几项有关中草药和生物技术方面的美国专利和国际专利。1992年张泳

在纽约西奈山医学院就成立了分子病理诊断中心，这是美国最早的把分子生物用于临床诊断的医院之一，他主持的分子病理研究室最近发明了分枝网状扩增（RAM）技术，这是一种新颖的等温DNA扩增技术，它利用待检目标的环形探针，通过引物延伸机制、DNA链置换和分枝达到指数扩增。它具有许多优于其它DNA扩增技术（如PCR）。最显著的优点，一是等温扩增，因此，不需要昂贵的扩增仪，它在2小时内便可达到十亿倍的扩增；二是原位扩增。这项技术可以应用在临床诊断（如性传播疾病）、基因组学（如基因芯片）、蛋白组学和药物开发，从而大大拓展了基因扩增技术的应用范围，进一步提高了实验的灵敏度，提高了分子生物学技术对特异性痕量分子的分析能力。目前该技术正在实现商业转化，是一项极具有发展潜力的分子生物学基础技术。另外，张泳长期以来也一直致力于中草药抗癌分子机制的研究，在这一方面最近也取得了重要成果。他所领导的西乃山医学院分子病理研究中心，已证实黄芩在体内外具有抑制COX-2通路（该生物酶在细胞代谢生物圈中起调控作用），从而阻滞肿瘤细胞G-1期发展，有明显的抑制结肠癌，前列腺癌和鳞状上皮癌的作用。张泳在这方面的研究课题获得包括美国国家卫生研究院、哈密尔顿研究所和中美医学会的大额资助。该研究成果已引起美国医学界（尤其是肿瘤治疗学研究部门）和制药业的高度重视。经济，高效，低毒，针对性强的抗癌药物一直是肿瘤治疗界亟需寻找，却迟迟未能攻克的难关，中草药独特的作用为人们实现这方面的突破带来了巨大的希望。

## 为母校建设出力

张泳始终没有忘记白求恩医科大学对他的培养，他说没有在白求恩大学学习的八年也就没有他的今天。他自己在美国取得成功以后，他一心想报答自己的母校。以促进他所在的美国纽约西奈山医院和吉林大学（原白求恩医科大学）交流为突破口，在他的努力下2008年2月西奈山医院和吉林大学开始建立了联系，并在一年的时间里，共派遣血液科，妇产科等11个学科的30几位临床医务人员来美国西奈山医院进行临床学习。今后将会有更多的不同层次的医生来纽约西奈山医院学习临床知识。从中国来美国医院做基础研究的医生可以说很多，但来美进行临床学习的可以说少之又少。来美国学习的医生不仅了解了美国的先进的医疗技术，也学到了美国医院的科学管理经验。在请进来的同时，他也经常走回母校去，近几年在繁忙的工作中他都要每年安排一定的时间回母校讲学，2008年9月5日，在他的努力安排下由西奈山医院妇产科主任Michael Brodman、胸外科主任Scott Swanson带队及其他医务人员组成的代表团访问了吉林大学第一医院。在几天的访问中，中美两院的妇产科和胸外科分别进行了学术交流活动，精彩的演讲和病例分析增进了两国同仁的相互了解。西奈山医院妇产科行政管理主任Denise Berdebes还作了关于妇产科科室管理的报告，让两国不同的医院科室管理



模式有了近距离接触的机会。一提起母校，张泳就好像有一种使不完的力量，他有许多事想为母校做，现在吉林大学第一医院已给他提供了良好的条件，相信他的计划会逐步实现。

## 努力为华人服务

在美国二十几年的生活，张泳始终没有忘记自己是华人，为华人服务，为华人解决医疗方面的问题一直是他所追求的。已经富裕起的张泳开始回馈社区和服务于华人。2000年，吉林大学与吉林工大，白求恩医科大学，长春地质学院等五所院校合并，他积极组织白求恩医科大学在大纽约地区的校友组建新的吉林大学海外校友会，他担任了吉林大学海外校友会的副会长，对校友会的活动既出钱又出力。2006年他任美国华人医师协会的副会长，2008年他出任会长。美国华人医师协会是美东地区最大的华人医学专业组织之一，现有会员500多人，被称为“华人医生的家”。张泳说：华人医师会不仅要为会员服务，更重要的是要通过医师协会的力量为美国的华人解决一些实际问题。他说这主要体现在三个方面，一是回馈华人社区，为华人举办义诊，组织疾病预防讲座；二是与各大医院保持联系，希望美国的一些医院为华人病患提供一些特别的服务，如中文标识，翻译人员，提供中餐等。三是积极研究华人的常见的疾病，在美国的医学研究部门通常以白人和黑人为研究范本，他们正通过医学会向美国政府争取经费用于华人疾病的研究。此外，他们也通过华人医师协会支持华人参与美国的政治活动，以利今后能够为华人谋求更多的福利。

## 心系祖国地震灾区

四川地震发生后，当时任华人医师协会副会长的张泳和会长等人马上组织华人医师协会为地震灾区捐款，地震后不久，他和会长赶到四川地震灾区，并和当地的医院探讨协助重建方面的事宜。当他和协会的其他人得知纽约州立大学邀请四川地震灾区的150名大学生来纽约州立大学读书，他们马上联系纽约亚裔律师协会，华策会和长岛犹太医院共同发起了多次捐款，共筹到15万美圆和4万美圆的物品。除此以外，华人医师协会为来美国学习的150名地震灾区的学生中的5位提供在美国学习期间的全部生活费用。

张泳作为一位分子病理科的主任，每天要看大量的病理切片并拿出诊断的意见，他作为一位分子病理研究中心的主任，每天要组织研究人员进行课题的研究，他作为一位痛症康复的医生，每天下班后和周末在自己的诊所为病人看病解难，他作为一位医师协会的会长，每天也要考虑协会的会务工作和经常出席各种各样的活动。时间来说对他太宝贵了，他最大的愿望是上帝能给他更多的时间，好让他完成更多更多的工作任务。



# 追忆消逝的时光

张绳百



时间真快，自82年考中CUSPEA来美，转眼二十七年了。我们这些CUSPEA学生，就读的又是柏克莱加州大学物理系，开始自视都很高。但很快就发现周围的美国学生一个比一个的棒。当然后来发现并不是所有的美国学校都这样。在我现在执教的伦斯勒理工学院，尽管排名在美国第四十一，也只是一小部分学生是这样。名校到底是名校。那时有一句话，如果我们柏克莱的学生不做，那还有谁做？我的导师Marvin L. Cohen是赍势方面的大家，为人和善，乐于帮忙。跟他做算是选对了方向。柏克莱物理系的沈元壤先生也是一位极为热心的前辈，对我们这些中国留学生照顾有加。一直到今天我还受到他的关照。另外值得一提的是陈省身老先生。柏克莱六年，我们年年相聚。以陈先生美国科学界泰斗的身份，对我和我太太这些小辈，毫无架子，谆谆教诲，实在是令我们永誌不忘。六年寒窗，转眼到了毕业的时候。回想起来，当时的中国学生并不是在充分了解美国的情况下来到美国。尽管大家很努力，有些人还是走了些弯路。现在的学生们应该好多了。以我自身论，总感到应该做得更好些。但是，没有人能在同一个地点重新趟过同一条河。

1989年，我离开柏克莱，来到景色秀丽的南湾区。在施乐公司的PARC做博士后，师从Jim Chadi。说是公司，那时的公司可和今天不一样，基础科研水平和气氛都不亚于大学。在施乐的两年半对我来说可以说是学术上起飞的两年半。那段时间，我每年都发表超过十篇论文。值得一提的是：从施乐开始，我和半导体杂质、缺陷结上了缘。当时打下的功底，直到今天都受用不尽。

离开南湾区，我来到美国能源部的太阳能研究所。这个所一个月后成为美国可再生能源国家实验室。从PARC到国家实验室，在这之间我也试图找寻教职工作。但1991年时值美国经济衰退，加之海湾战争，很多登出的广告都撤销了。虽有两个面试，最后还是没能如愿以偿。这也许是我回归大学比较迟的原因[也许这也是我为什么最后还是到了大学的潜在原因]。能够到再生能源实验室，还需感谢现仍在那儿的魏苏淮博士，我们自此也开始了近十七年的合作。十七年不是一个短暂的时间。十七年里我从研究助理、研究员、一级资深研究员、做到二级资深研究员；从“给人打工”做到有自己的研究经费、有自己的研究小组；从无名小卒做到有近两百篇科学论文，自成一家的学者。这中间的酸甜苦辣也只有自己知道。这十七年，我涉猎了几乎所有无机半导体材料——从平衡态下的普适掺杂原理到非平衡态的掺杂机制、从p-型氧化锌理论到氮砷化镓的能隙控制论、从半导体表面的再构原理到合金自发有序的生成机制、从纳米团簇全同点阵到五重对称稳定性。在实验室的最后几年，又开辟了固体材料分子氢室温存储的理论研究。我的工作因此[曾]获美国能源部Chunky Bullet奖和实验室杰出服务奖。我也在2001年当选为美国物理学会会士。

2008年是一个特殊年。这一年对中国也好、对世界也好、都是这样。对我而言，2008年则是一个新的起点。我告别了第二故乡丹佛，来到哈得逊河畔的特洛伊城，成为伦斯勒理工学院的资深Kodosky星座教授。人到四十就已经不惑了，为什么还要在知天命以后重起炉灶？也许是命里注定。二十八年前在决定是否考CUSPEA的时候，一位徐老师曾以“人生能有几回搏？”来激励我的意志。这句话把我送到大洋彼岸，也因此而成为我的座右铭。又或许我天生不安分。记得有一位先哲说过：“生命的意义在于运动。”既如此，就让那成功的喜悦伴随着挫折的苦恼载我走完人生的岁月。

# 吉林大学简介

吉林大学坐落在吉林省省会长春市，是教育部直属的一所全国重点综合性大学，也是目前中国学生人数最多，学科最全的高等学府。

吉林大学于2000年6月12日由原吉林大学、吉林工业大学、白求恩医科大学、长春科技大学、长春邮电学院合并组建而成。2004年8月29日，原中国人民解放军军需大学并入吉林大学。原吉林大学的前身是始建于1946年的东北行政学院，1950年更名为东北人民大学，1952年经院系调整成为我党亲手创建的第一所综合性大学，1958年更名为吉林大学。1960年，吉林大学被列为国家重点大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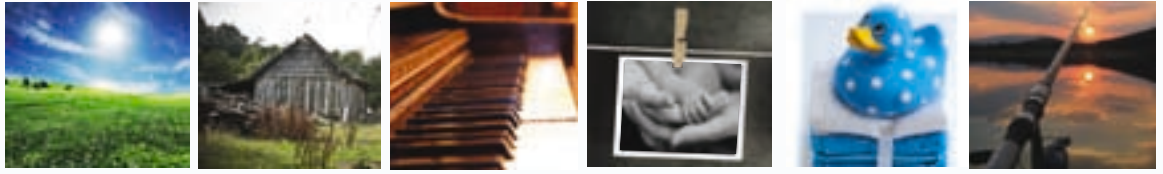
吉林大学学科门类齐全，涵盖哲学、经济学、法学、教育学、文学、历史学、理学、工学、农学、医学、管理学、军事学等全部12大学科门类；有本科专业122个，一级学科学位授权点28个，硕士学位授权点278个，博士学位授权点191个，博士后科研流动站30个；有一级学科国家重点学科4个（覆盖17个二级学科），二级学科国家重点学科15个。

学校师资力量雄厚，有教师6360人，其中教授1298人，博士生导师737人。有中国科学院和中国工程院院士20人。

吉林大学是首批建立研究生院的22所大学之一，现已建立起学士—硕士—博士完整的高水平人才培养体系。在校全日制学生59490人，其中博士生、硕士生19026人，留学生1362人，另有成人教育学生18858人。

学校对外交流广泛，校际合作紧密，已与美国、德国、韩国等40多个国家和地区的130余所院校和科研机构建立了合作交流关系。先后与德国图宾根大学、荷兰阿姆斯特丹大学、俄罗斯托木斯克理工大学、美国罗格斯大学和佛罗里达大学、加拿大滑铁卢大学、韩国高丽大学等世界知名高等学府建立了校际关系。

摘编自吉林大学网站



# 海

兰卡斯特（Lancaster）原来是一座城市，让我失望。它跟美国的其它小城市没有什么大的区别。在灰蓝的天空下，一样的高速公路，一样的旅店和快餐店排列在公路两边，与我的想象相差甚远。而且我从来就没想过兰卡斯特会是个城市。本来以为一到兰卡斯特，就应该看到一派美丽，恬静的田园风光。

# 外生活





## (一)

兰卡斯特 (Lancaster) 原来是一座城市，让我失望。它跟美国的其它小城市没有什么大的区别。在灰蓝的天空下，一样的高速公路，一样的旅店和快餐店排列在公路两边，与我的想象相差甚远。而且我从来就没想过兰卡斯特会是个城市。本来以为一到兰卡斯特，就应该看到一派美丽，恬静的田园风光。

十几年前就听说过阿米什人，知道宾西法尼亚州的兰卡斯特是他们居住的一个地方，也知道阿米什人是一些从事农业，手工业，不用电，不用自来水，不开汽车，自给自足的人们。还特别清楚地记得当年曾在一张报纸上读到：他们曾退回政府补助的资金，完全靠自力更生经营自己的生活。虽然我们离兰卡斯特不远，但以前从来没有来过。前几天美国和加拿大的东部大停电引起许多大小城市瘫痪，就很想看看阿米什人到底是怎样生活的，有了此行。

一路失望绕过市区，到了旅游访问中心，在这里被告之，今天是星期天，见不到阿米什人，都去教堂了。许多地方也不开放，只有阿米什农庄例外。失望之余，仔细浏览了展览的橱窗，原来有生意头脑的商家竟然在这里开了120个外销点。还在一个小册子上看到了刘易斯那英俊的照片，原来他在西行探险之前，曾在兰卡斯特学习了野外生存的技能。

门口的服务台上摆着几个杯子，上面有蓝色的兰卡斯特和马车图样，每个只要3元。拿起一看，中国制造。旁边有说明：买一个杯子，有机会通过抽奖赢一条阿米什人用手工缝制大床罩。床罩就悬挂在访问中心，极其漂亮。服务台上的老人使劲说：床罩完全是手工，价值近千元呢！为什么不试一下？我们很听话地买了一个杯子，填写了住址和电话。他一看地址说道，你们离的不算太远，能省我们的邮费，去年我们寄到明尼苏达呢。好象我们已经赢了似的。但无论如何也感谢老人家

的好言好语好心肠。

正要走，突然发现老人身后的电影院，一问，还有5分钟就开演。好险，差点错过了。进去一看，里面空无一人。我们就在最后一排坐定，准备看专场。谁知最后又进来一家头顶戴小帽的犹太人。电影虽然很短，但终于看到了本应当在路上就该看到的美丽乡村和红色的廊桥；看到了春种秋收的阿米什人；看到了他们的运输马车。我这时才知道我们还没深入到阿米什人住的乡下，原来“城乡差别”是如此之大！从电影里也知道了这里的阿米什人的祖先来自德国。当年他们为了躲避宗教迫害，军队残杀，从德国漂洋过海到了北美大陆，一部分人在加拿大安了家；另一部分在美国落了户。快三百年了，这里的阿米什人仍然十分虔诚地遵守着清规戒律，扎根农村，对现代化的进程视若无睹，面带微笑过着慢节奏的农耕生活。

## (二)

出了旅游中心，路上再看到旅店，快餐店，游乐场已经不见怪了。驱车快到阿米什农舍时，首先看到的是一座红色的廊桥，因为看过电影《廊桥遗梦》，第一次亲眼见到真正的廊桥，非常高兴。但美中不足的是，廊桥就在大路边儿上，来来往往的车辆从桥边插身而过。一边是现代化的汽车公路，一边平行的是“原始”的廊桥，看上去有点莫名其妙的不协调。廊桥似乎应当出现在广袤的乡下，配上乡间土路。这么一想，连张照片都懒得照了。

到了阿米什农庄，我们还以为就到了乡下，其实不然。所谓的阿米什农庄只是一座农舍，一个小型的农场组成。我们就先从农场开始自由参观，只见里面圈养了牛，羊，猪，鸡等家畜和家禽，还养了两只几乎没羽毛的孔雀。这么多动物关在一起，空气中的味道很重。我们还看到了废弃了的烧砖的炉子，取水的泉。还有一头

假奶牛让小孩子挤牛奶玩。一辆马车让游人乘坐，每人4元。还有一座小型博物馆供游人参观，里面展览着原始的工具和车。另外还有一个为游客准备的餐厅，我们进去一看，玻璃罩下摆着的食品实在不和我们的口味，再加上看到一只苍蝇在飞来爬去，赶快退了出来。整个农场最让人注目的可能就是反映阿米什人的机械化程度，高空中转来转去的风车了，风车下面连着一个铁家伙在那里不断地上下点头——这就是阿米什小农场，周围则是喧嚣的城市。说穿了，这个所谓的农庄只是一个旅游景点，不是真正的乡下。可能是当地旅游部门搞的一个“样板”供游人参观。看来，不仅廊桥成了农场的摆设，连农场也是城市的一个摆设。我们还是没有远离城嚣。当然了，如果没有这个摆设的景点，我们也不可能到阿米什人家里随随便便登堂入室，在人家的农场里溜溜达达。

在农场的空地上，还有一个棚子开辟成了市场，专门卖女工制品。各种花色图案的床罩，被子，枕套，围裙，琳琅满目，巧夺天工，一切的一切全是手工缝制。价格绝对不菲，一条被子接近千元。想想所花的的时间，也得值那么多。问题是那么漂亮的東西真让人有点舍不得用。有一个女士一边招呼顾客，一边飞针走线地缝着一条床罩。床罩绷在一个象担架的架子上，只见她一只手在下，一只手在上，针在床罩上下飞快地游走。我问她，针是不是弯的？否则不可能这么快。她一笑说不是，停下来让我看。果然是直的，但又细又短，只有2厘米长短。我先生问，这么细的针，穿针很难吧？女士一笑，马上把线拽了出来，顺手又穿了上去，我们看得傻了眼，真不可思议。她告诉我们，她完全是凭感觉，不是靠眼神。说完话她低头接着缝，这次我看清楚了，之所以缝得快，她中指的顶针起了很大的作用。这种顶针跟我们小时候看到的不一样，我们中国人用的顶针是个小铁圈，而她的则象个笔帽，套在中指上运用自如。

我没敢问她是不是阿米什？



### (三)

虽然我们没到乡下看到大片的阿米什农场，也算看到了一个农场的缩影。我们接着参观了阿米什的农舍。首先进入的是“会议室”。会议室里面有六排长条

凳，一边三排。阿米什家庭入座时分男女，各坐三排，面对面。我们游客随便入座，不分男女。阿米什人每日的许多活动就从这里开始。解说当地旅游部门的一个工作人员，他站在家长的位置上，慢条斯理地给我们做了详细的介绍。他告诉我们，这里的阿米什人基本上经营家庭小农场。他们种地仍然是用马耕种，不用现代化的农业机械。这样就需要很多人手，所以他们的生育率很高，每家大都有八个左右的孩子。由于他们的宗教反对积累财富，谁家收成好，生意好，除了自家够用外，剩余的财物都帮助了其他需要的人。大家都自觉遵守这个互助原则。因此，一方有难，八方支援，每家都能活下去。没有人趁人之危把经营不善的农场吞并，自己发家致富搞扩张。家庭的盈余另一个用途就是帮助有病的人支付医疗费。他们没有医疗保险，高昂的医疗费用就全靠本人和其他人的资助。对于阿米什人，互相帮助，共渡难关是天经地义的事。我觉得之所以这样，既有宗教信仰的感召，也是他们人性善良的体现。

根据解说的介绍和我们的观察，下面归纳一下阿米什人的衣食住行教育。

衣—衣服可能是区分阿米什人和其他人最明显的标志了。我们在匹兹堡和马里兰也看到过阿米什人，就是从他们的服装知道的。女人的服饰可能最能反映一个社会的“文明”程度。先从阿米什人的女装说起吧。刚说过我之所以从我们当地能认出阿米什人，就是从她们的装束“打扮”得知的。要说“打扮”，其实不确切。因为阿米什人是禁止女孩子打扮的，她们禁止戴一切首饰，连扣子都归为首饰类，因此她们的衣服根本没有扣子，更别说脂粉钗环了。只有没受洗的小女孩的衣裙上可以有两个象征性的扣子，一旦受洗后，坚决不允许再穿有扣子的衣裙。一般的受洗年龄是十六岁左右，我们中国人称为花季少女的年龄。这些受洗后的花季少女的日常服装也有严格的规定——一律深紫色的长裙，外罩黑色的长背心式套裙，头带黑色的帽子。结婚和受洗的服装是白色的套裙和帽子，长裙的颜色也不一样。平时上教堂也有严格的规定的服装。结婚以后可以带白色的帽子了吧，我没太记清楚。只觉得好象放宽了点。但带帽子是肯定的。最后提一下，我们的解说唯一的一句幽默就是：昨天是我妻子的生日，她要是认为扣子是首饰该多好。众笑。

禁止打扮？现代人可能觉得有点过分。解说指着墙上的镜子说，女孩子照镜子是检查衣帽是否整洁，不是看自己多漂亮。男孩子呢，是检查胡子是否刮得干净，没结婚的男孩子上唇严禁留小胡子，必须刮的干干净净。原因是当年屠杀他们祖先的军人留着小胡子。但婚后下巴可以留胡子。男人的装束显然放宽了不少，但也是比较保守的，上教堂，得穿黑色制服，带黑色的礼帽。礼帽有好几种，我们的解说拿起一种，解释一番，但由于他把解释完毕的帽子往客房的床上一扔，引起我的一丝不快。我觉得他的举动多少带有点不礼貌不尊重的成分，怎么可以这样对待人家的帽子？这样一来，精神不集中，下面就听得不太仔细了。再说，我对男装本

来也没太大的兴趣。

食一说来惭愧，我们吃过一点阿米什食品，但不是此行。在里我家不太远就有一家阿米什市场。我曾去过一次。买了些菜，油炸黄豆，一块夹心面包。本来当时想在那里吃饭，因为要排长队，只好作罢。很久前，在匹兹堡买过一个黑莓派。因为当时看到那个八岁左右的阿米什小男孩很心疼，胖乎乎，红扑扑的一脸淳朴，小小年纪就和父亲出来卖东西，就买了他点儿东西。对于他们的食品，我只知道这点。

住一阿米什人的住房相当不错，说是农舍，但楼上楼下两层，宽大舒适，让我很吃惊。不知是他们的房子很现代呢，还是现代的房子还是保持了老传统。楼下有一间开辟成了礼品店。只让我们参观了楼下的“会议室”，厨房，楼上祖父母的房间和客房。厨房和我们现代的厨房差不多，有炉子，餐桌，还有一个冰箱！我问为什么会有冰箱？解说道，冰箱不用电，用丙烷天然气。厨房墙上有一面镜子，解说给我们讲了“照镜子”的故事，上面我已经说了。

祖父母的房间的宽敞明亮，全是地板，蓝白二色的花床罩漂亮极了。就在这里，解说拿下墙上挂的各种女装，一件一件介绍了半天。又在隔壁给来访的第三代住的客房里，拿起男装，帽子又说了半天。在没进客房之前，解说就警告我们，客房里还摆着一个开着的空棺材。我一听，差点不想进去了。进去一看，果然在门口靠墙摆着，跟床平行，吓得躲到了窗口，可那些美国人根本不在乎地站在边上，其中一个还拎着个婴儿。看来各民族的风俗真的不一样，小孩子们住在这么个房间里也不害怕。

行一平时出门，可以乘公共汽车，火车等现代化的交通工具。但不能坐飞机。如果要去欧洲，也只能乘船，当年他们的祖先就是这样来到了美州大陆，后代们仍然遵循。但是，对男孩子似乎格外开恩，允许他们穿着旱冰鞋来来往往。

税一阿米什人没从政府得到过什么，但政府一视同仁地向他们征税，他们只是通过法庭免去了退休养老金的税，因为他们根本不从政府领取养老金。其它各种联邦税，州税等等应有尽有。值得一提的是，他们交税完全是自愿，因为一方面是他们自己也使用当地的公路等基础设施；另外就是，交税是每个公民的义务，通过交税，表明他们也是社区，社会的一部分！

教育一阿米什人有他们自己的学校，所谓学校，三百年来仍然是一间教室的规模。八个年级在同一屋檐下，只有一个老师。当年的美国乡村，一间教室，一个老师的学校比比皆是，象《草原上的小屋》所描写的那样。阿米什人至少会两种语言，德语和英语。他们的《圣经》是德语，孩子们自然要学德语。政府特别批准阿米什学生可以只受八年教育（一般是十二年）。所以学生们上完八年级就毕业回家务农了。只有少数例外，继续到外面的世界接受“再教育”。

## (四)

解说告诉我们阿米什人是新教徒(Protestant)，但是好象不完全对。新教徒自16世纪从罗马天主教会分离出来后，受到了残酷的迫害。英国新教徒为了逃避天主教的迫害展转奔波，一部分教徒乘五月花号船来到了美州新大陆。而德国的阿米什人则是新教徒的一个不同的分支一再洗礼派教徒(Anabaptist)，因此受到了天主教和“正宗”新教徒的共同迫害。由于宾夕法尼亚的创始人威廉佩恩的宗教宽容政策，阿米什人在1720年左右到了这里。解说告诉我们宾夕法尼亚的阿米什人还有一部分来自瑞士。

当年阿米什人刚到宾夕法尼亚州时，其他先到的移民问他们从哪里来？他们回答——德国。谁知德语“德国”的发音跟“荷兰”差不多，人们还以为他们来自荷兰。他们居住的兰卡斯特也就成了“荷兰郡”。我也因此以为他们来自荷兰。经过几百年的生息繁衍，一代又一代，一部分人离开了，有的人离开又回来了。由于宗教，社区，家庭的凝聚力，总有百分之八十的人永远地留在了这块土地上。到了近代，一部分人年轻人选择了自己的生活方式，父母也认可，也让这些游子出去谋生，也欢迎他们回来。解说还说道，昨天就有一家的孩子开着汽车，拎着笔记本计算机来看他的父母。这种事也不算大逆不道。毕竟又是一个新的世纪了。

通过我们自己的所见所闻，最感慨的就是阿米什人本想保持自己独特的生活方式，远离现代化进程的尘嚣。但好象不那么容易。“树欲静而风不止”？正是他们这种独特的生活方式，吸引了我等袈袈红尘中的芸芸众生——游客们开着各种车辆从四面八方赶来参观，游览。一百多个商家们更是从城市半包围了这片农村。这个“世外桃源”式的地方反而受到外界的关注。听上去多少有点无可奈何。但也不可否认，当地的旅游业也使他们的经济收入有所提高。我们也是买了门票参观，也算为当地的旅游业做了贡献。而且还准备下次专门到真正的乡下看看。

我还想到，当我们有些同胞为融不进所谓的美国“主流”社会而苦闷时，人家阿米什人根本就不在乎什么主流不主流。但是，就从他们即使从不向政府伸手，也主动向政府交纳各种税收，他们的的确确地加入了社会主流，具备了主人翁的精神！我觉得美国的主流社会是各个支流汇合而成的，正是这些形形色色的支流汇成了主流。

说到这份上，我们这些尽情享受现代化便利，同时又在大量挥霍地球的宝贵资源，造成铺天盖地的污染和能源危机，与时俱进的现代人，对于这些淳朴自然的阿米什人的选择，除了理解和尊重，还能有什么？！





看见有人在坛上一而再，再而三地上贴问买钢琴事，心诚可鉴，咱也跟着凑个热闹吧。

买什么样的钢琴，各庄地道都有很多高招，俺只谈个人看法，尽挑大实话。下面俺就为啥买琴？买什么样的琴？多少是合理的价格？以及一些与这个话题有关的问题，随便聊聊个人的经验和看法，算是闲聊。谁若觉得俺说的有道理，把酒准备好；觉得是胡说八道，那俺分文不取。

**目的：**如果纯粹为了个人业余爱好消磨时间，那就拣最便宜的买个旧的，能听个响就行。而且以后再卖琴时，碰上个不懂行的，也许还能赚个一百两百的，但若是新琴，这便宜想都别想。可若真要让俺说实话（不是打击买琴人的积极性），其实连买旧琴都没必要，先租个琴二十美元左右一个月，花半年时间，看看你到底到底真正能坐在琴凳有多长时间（聊天不算），然后再决定买不买。

**类型：**不管哪个牌子的琴，只要是横着的，无论从音响，音色，外观哪个方面讲，都比竖着的好！这不仅仅事关琴弦长短，还有琴锤，共鸣箱和音板设计上的不同，等等。如果兼为摆设，自然非GRAND不可。如果在你那豪宅里，摆上一个大GRANDPIANO，三十万的房子让来买房的人看，值三十五万；若自己看，四十万都不止，而且看着真的是很气派，很高雅，很有艺术沙龙的气息。一句话，怎么放，怎么好看，特抬屋子！

**大小：**这没什么好说的，钢琴自然是越大越好！大琴琴弦长，自然更响，且音色更“厚”（这个“厚”字，只可听，不可言），特别是低音域部。从专家的角度看，GRAND钢琴至少要6英尺以上的，University of Houston的钢琴系主任就是这样告诉俺的（因为她先生是我女儿的钢琴老师。此外，大琴和小琴的琴锤打击力，有很大差别。如果俺没记得不错的话，Yamaha C2的打击力是12公斤，而C3是17公斤，当然这是指同一个音用同样的力度去弹奏，去想象一下音响和音色有什么不同吧。

**牌子：**如果不在乎票子，首选当然是Steinway。这是没什么可说的，这是档次的象征。Steinway有两种，GermanSteinway和NewYorkSteinway。价格差别很大。这两种Steinway看起来几乎一模一样，大多数人不知道如何区分（关于这一点，我得留一手，不告诉你们，哈哈）。除了Steinway，现在卖得最好的，当属Yamaha，再就是Kawai。Baldwin据说是美国产的最好的琴，但普通大众鲜有买者。南朝鲜琴以价格取胜，但质量和音质（色），据说GrandYangChang还不错，其它的嘛，就不说了。俺家第一个琴是南韩的立式Samick，买的新琴。一个在美国拿了作曲Ph.D的朋友说，这琴有股“钢丝味”（呵呵，要不咋叫钢琴）。另外一位刚来美国不久曾是广州乐团指挥的朋友，有一次顺手弹了一下，俺赶紧抓住机会问：“这琴怎么样？”人家的回答很有“味道”：“嗯……，嗯……，和国内的琴差不多！”俺十几年没回去了，也不知国内的琴到底如何，反正大伙自己琢磨吧。要俺说，买琴的若真想在GRAND里面挑，还是YAMAHA吧。

**YAMAHA：**若真的决定要买GRANDYamaha，据说YAMAHAGRAND里最受欢迎的是C2（5'8"），比C1贵不算多，但音质好得多。C3比C2就贵出许多，但音质提高并不大（这也是俺听别人说的）。据俺的了解，C1和C2在用材和设计上是一样的，但从C3到C6，很多部分的用材和设计有很大改变，特别是在琴键和琴锤部分，比如前面提到的打击力，等等，这就是为什么C3和C2价差比C2和C1大的原因。前面好象有一网友谈到有Salesman说YAMAHAC2是用夹板作的，那可真的是胡说八道！那些Salesman没几个好东西（如果你听了俺买琴的故事），那样说显然是想把卖不掉的琴推销出去，因为YAMAHA不愁卖不掉。

**价钱：**俺想这是最核心的问题。好！现在就假定你决定买YAMAHAC2，一般琴行里的开价是2万美元左右。显然琴行的这个要价稍微“黑”了一点儿。那么C2、C3的“合理”价格是多少呢？诸位可以按我说的去作个参考。两年前俺买C2时，连可升降的PerformanceChair

(单买要400美元左右)加运费, 1.65万美元。照俺的指点, 另外两个朋友买C2, 一个1.6万美元, 一个1.58万美元, 但都没有俺买琴时带的那种琴凳。第三个朋友买了个C3, 正好2万美元。当年和俺一起去买琴的朋友, 原本想买C3, 砍价到2.1万(包括琴凳和运费), 后来决定买了C6, 2.6万。这下该知道C2、C3以及C6要多少票子啦吧?! 再告诉大伙一个商业机密(卖琴的是永远都不会告诉你的, 但俺有一朋友是干这行的, 所以……): C2在美国西岸的到岸价格才1万! 所以, C2 1.6万, C3 2万, C6 2.6万, 在俺看来应该算是比较“合理”的价格了(总得让卖琴的有口饭吃吧)。如果谁还想再往低砍, 那就看各位的本事了!

**调琴:** 通常所说的调琴(Tuning), 是指调音准(显然是废话)。有人曾问若琴放在地毯上和放在(硬木)地板上有什么差别? 答案是: 差别很大。前者音色柔和但可能发闷, 后者音色明亮, 可能会有金属味。这种情况可以调整。这种音色调整叫 Tune voicing。一般买琴时琴行给两次free tuning, 其实是指调音准而不是调音色, 调音色要请专业的调琴师, 很花时间, 也很花票子。

**结语:** 这是写给所有感兴趣的网友们的。如果真的希望自己或自己的孩子在钢琴有所“成就”, 建议在财力允许的条件下, 一步到位—GRANDPIANO! 俺这样说是绝对有道理的: 假定天才的程度一样, 勤奋的程度一样, 在GRAND上练出来的指力, 跟在立式琴上练出来的指力, 那差别可就大了! 俺女儿学了12年琴, 前8年一直是在立式琴上练的(就是前面提到的那架南韩的Samick), 换到YAMAHA C2上弹, 刚开始时居然弹不动, 很费力。想想看, 若真要参加钢琴比赛, 一开始就在GRAND上练出来的孩子, 在力度和琴感上, 要占多大的便宜?! 再说了, 有谁见过哪个钢琴比赛是用立式琴的? 就瞎扯了这么多, 算什么呢? 就算闲聊买琴吧!

## 点点趣事 (一) 琉璃猫



### 引言

在国外飘荡了十来年, 还从日本跳到了加拿大, 除了学得一些知识, 包括国外的风土人情外, 最大的收获就是得了第二个孩子, 一个按照独生子女政策不应当来到这世上的孩子。而这个孩子打从我这高龄产妇生下的第七天起, 就因医院的误诊给全家带来了不小的冲击, 随之而来的就是他的小名一点点的诞生。尽管孩子满月后, 那“警报”解除了, 但那小名却伴随他至今。在加拿大时, 我由于签证关系没有出去工作, 这使得我能有更多的时间守护着孩子, 关照着他的成长。我关注着他, 从爬行到迈步, 从牙牙学语到出口成章, 他由小到

大, 又由无知到知之较多, 这其中感受到的是带第一个孩子所未曾体验过的一番情趣。现在把它写出来, 与朋友共享。

#### (一) 胖娃娃误称作“点点”

点点是在日本出生的, 出生时体重达4093克, 就这么一个胖娃娃, 怎么就被冠以小不点了呢? 这还得从日本的医疗体系说起。

在日本, 不管是哪国人, 也不论是否向政府纳税, 只要是合法居住的人就都能够享受到政府的医疗保障, 这种医疗保障称为国民健康保险, 其保险费用根据收入

而定。尽管日本各市区的福利有所不同，但各地方政府都极其重视生育工作。当时我所在的市对孕妇每月免费检查一次，每日免费提供半斤牛奶，直至孩子三岁为止。同时政府为各户补助产妇住院费用，无收入的家庭除了得到政府补贴外，又可被医院免除住院费用。也就是说高收入家庭，如果在普通医院普通病房里生孩子，则无需费用；而低收入家庭在一般医院生孩子，则可从政府补助部分得到近2000多美金的补助。如此一来，合法居住的产妇在日本生孩子不会有太多的经济负担，跟着哪里的医疗程序走就可以了。

那是一个夏日的早晨，我被孩儿他爹送进了医院，在护士给我手腕上带上号码条后，就被送进待产室观察。因为忘记带“母婴手册”，且医生估计待产时间还很长，故让孩儿他爹回家去取。而就在孩儿他爹走后不久，孩子等不及就匆匆地降世了。当医生抱着脚脖子上栓有和我同样号码的孩子问我是否有人在外面等候的时候（在生产过程中丈夫是允许陪伴妻子的），我很尴尬地回答没有，随后把我家里的电话号码告诉了她。于是就在产房里，我听到护士把电话打到了家里，那一刻我真是很感动，也忘却了不少自己的疼痛。

两个小时后，我走出产房，看见了孩儿他爹、女儿和母亲，也看见了女儿手捧着的花篮，不知道是激动还是劳累让我的眼睛让泪水浸泡得模糊起来。这时女儿指着走廊旁边的大玻璃窗让我看：透过窗户我看见了一排排有机玻璃做的小床，床上挂着一个牌子，牌上写着孩子的性别、体重、身长及出生时间和母亲的姓名，床上是一个个又白又嫩的婴儿。12岁的女儿告诉我弟弟是那房间里最重的一个。那时日本人已流行生体重小的娃娃，因为这样对生产的母亲有利，而我还是九斤老太的观念，很为自己八斤多重的儿子自豪。

我们四人来到病房，这是一个三人的房间，每个人的床上都有从棚顶吊下的帘子，拉上帘子一床一桌就构成了自己的空间。因为医院里提供三餐，家里人待了一段时间就都回去了。那一夜，医生让我好好休息，直到第二天早上八点，我被护士呼唤着同其他母亲一起走进了婴儿室。

走进婴儿室，灯光明亮，温度适宜，但躺在床上的婴儿们却大都咧着嘴在哭，那哭声此起彼伏，好似菜市场上那不和谐的叫卖声，让人听了很不舒服。第一次听到这样的“大合唱”，心里着实不安，赶紧顺着床头上

的牌子找自己的儿子。抱起儿子，护士发给我一张纸，就开始教起我来：换尿布、称重（记录）、喂奶奶（二十分钟）、称重（记录）、用奶瓶喂奶（记录）、换尿布。根据记录，就可以知道孩子吃母乳多少，人工喂养多少。因为是同很多母亲在一起，看着众多母亲的操作及婴儿的表现，虽然感觉有点像生活在现代社会里的原始部落，但内心有一种充实和自信的感觉。而这与当年在国内生大女儿时的感觉是完全不同的。那时因有妇产科医生嫂子的保驾，且医院离家太远，故孩子生后不到十二小时就回到了家中。但是，初次抱起这么娇嫩的小东西，心中着实充满了忐忑与不安。那一刻，在婴儿室里，我突然觉得社会进步和文明产生的同时，也使人不知不觉失去了一些在耳濡目染中可以得到的基本技能或者本能。

拿喂养孩子来说，当年我们母亲的母亲，都是很小就会从自己的亲朋好友和邻居家中看到学到，而不需上课学习，且当她们自己身临其境时，因为有母亲在身边，应该不会感到太恐慌。。。。。

再以后的几天里，产妇们都由护士每三小时叫去喂奶，由此逐渐熟悉了程序也熟悉了婴儿。对于正常生产的产妇，将在医院住满五日后出院。产后的第三天，产妇就被允许去洗澡，也鼓励母亲白天带孩子住在一起。白天里护士会就母乳喂养和婴儿洗澡等问题，开设一系列临床课程。我的儿子因为个头大，身体好，曾被抱

去当了洗澡模特。看到熟睡的孩子安然地躺在澡盆里，才知道月子里睡着的孩子也可以给洗澡。护士说孩子饿了和饱了不要动他，其余时间都可以给他洗。

就这样到了第六天早上，我们去抱孩子准备出院时，才发现孩子除一只脚脖子上带着挂号条外，脚后跟还有一个绷带。护士说这是抽血检查先天性疾病。我们到家的第二天就接到了医院的电话，说是一项指标有问题，要回医院重新抽血。第二天，惶惶不安的我们带孩子回到了医院。就诊时，我只听懂医生说的有问题，却听不懂医生说的医学术语，但从护士神经兮兮地给孩子量身高体重的表情上，感觉到问题的严重性。当我还在胡思乱想的时候，又被请到了门外。坐在门边，听到孩子嚎啕大叫，我好似百爪挠心，难过万分。好在时间不长，护士将孩子抱了出来，同时塞给我一张上一次验血的纸条，纸条上在写有日语“クレチン”的项目下，有一个“\$”的记号，表示需要再次采血。因为是医学术语，又用的是片假名，我还是看得一头雾水。回到家里赶紧找来日英字典，又从英语翻到汉语“先天性甲



状腺功能低下”出现在眼前，进一步查阅才知道这就是“呆小儿”或“侏儒”。

“什么？我那五官端正且白白胖胖的儿子会是‘呆小儿’？”

已经做了母亲的我尽管知道天下所有的父母都会有自己的孩子是最棒的感觉，但仔细端详我的宝贝，我还是没有看出异常。这时，孩儿他爹也劝我说：

“不会的。新生儿很多指标都不稳定”

但我还是心神不定。想到过去很多人都给孩子起贱名就为了好养活，也就突然想到了“点点”，不是说孩子长不大吗，那我们就叫他“点点”，看看他到底

能不能长大。因为孩子很乖，而且我在医院里也掌握了各种知识，特别是多次在喂奶前观看“大合唱”，对于孩子的“独唱”已不再感到慌乱。这样，在孩儿他爹没有休一天“产假”，夜里完全是我自己照料孩子及白天由母亲帮助下，我们度过了月子。到满月检查时，医生宣布“呆小儿”警报解除，孩子在月子中长了3公斤和3厘米，在所有同期的孩子中，我们的点点长得最好。

就这样点点在慢慢地长大，但是那名字却沿用下来了。

(待续)

# 善待人生

侠女

中秋将至，一年中的大半已过，而过去的这大半年，多是在回忆中渡过。年初家中的电话，不管是我的同学，还是先生的同学，谈的都是何时，何地能够重聚。

是啊，生命的路程走到现在，忙的鸡飞狗跳的阶段基本已经结束。尽管现在说老不老，说年青又不年青，但生命的有限和短暂已经不再朦胧；大家也该有闲情，也有必要回头重温一下自己走过的路，做过的事，和曾有过的梦……

5月底我们77生化班在美同学终于在班长家一聚。7月初，又借家属的关系，参加了物理系77级的聚会。这二十年之后的重聚，真是打开一幅年代久远的画卷，而随之展开的是本已陈封了的记忆，和随着这些记忆的重新开启而带来的纷乱的思绪。但尽管思绪飞扬如风，最终还是如风般散去。

昨日读了我班才女和才子聚会后的几篇大作，先是感动，进而产生感想，现在来谈谈感受。

先说才女。她的文章，载着快乐，诙谐，安逸和清新。即有冷然的清醒，又有超逸的豁达。随着她思想和感情的羽翼，让我们重温刚过去的昨天，又带我们回到遥远的过去。即使那些时过境迁的微小细节，被她淋漓尽致地描画出来，都闪烁着青春的热情和美丽。那些当年做过的津津有味儿，如今不肖去干的事情，在她的笔下，似乎无情；但涓涓滴滴的超常记忆，自有情在其中！一篇感人的文章，一定有一份真情存在。没有感情这个因素，任何笔调都不能打动人心。

再看我们才子班长，也是用了他的真情！你看，他以“婉曲动人之情怀，弘丽隽妙之谈吐，豪放庞博之气势，谈古论今之博才”，带领我们，情牵过往，忆想从前。真是让我们爽了一回，也把我们震了一回。在



他的文章里，字里行间，也让我们领略了什么叫“腹有诗书华自升”。几件平凡的小事，被他加以诗情和智慧的描绘，就到了一个新的境地。即让人忍俊不禁，又让人心生感叹。然而在感叹之余，在他文章的前言后语中，我读出了一些伤感。也可能不是他伤感，而是很多感动都透着一丝苍凉。

记得一句歌词“曾经年少爱追梦，一心只想往前飞”。那是人人经历的一个过程。现在人生已走到了盛年，欲望和梦幻都该换个模式。刻意于年青时的梦，那只是在滚滚逝水中刻舟求剑而已。而我们每个人在世上的意义，或许都只是尽力而为吧。至于岁月带给我们的一如雨后春笋般的华发，如阳光般灿烂的皱纹，这也是生命的必然和无奈。当我们站在残花丛前，就完全可以领略到这种无奈。对于什么叫成功，谁又能给它一个真正的定义。

两个月前，我们几家朋友一起在湖边野餐。那里有一个丁字型的桥台，为钓鱼人所建。朋友们都带着钓鱼的工具，于夕阳西斜后纷纷甩杆。我是第一次钓鱼，也是最没耐心此事的人。鱼钩刚一入水，就目不转睛的盯着那漂儿，心里盼着来条大鱼。可是左盼右盼，没有，没有，还是没有；大鱼不到，小鱼也不来。十分钟没动静，我已经急的哇哇乱叫；再十分钟过去，对我来说这不是钓鱼，而是受煎熬。正在我急的抓耳挠腮之际，一队人马——三个美国老头，外加三条大狗，雄纠纠气昂昂的走了过来。那股凛然之势，很有摄人之威。主人威风，连狗都很酷。从他们的装备看，是很正规化的部队。一人几根漂亮的鱼杆，人手一个大匣子。打开后里面层峦叠障，什么鱼钩了，以假乱真的诱饵……，反正林林总总，洋洋大观；还带了折叠椅和油灯，这一定是准备夜战了。

只见老人们把东西摆放好后，便分别拉开姿式开钓。那优美的甩杆动作，真是漂亮！再想我刚才，甩杆跟甩铁饼一样，使出全身的劲，站的又太靠水边，一个重心不稳，差点栽到水里。要不是旁边人的眼急手快，那就不是我钓鱼，而是我以身喂鱼了。再看老人们把鱼杆固定好位置，打开折叠椅，半躺半坐，开始悠闲的，边等着鱼咬钩，边你一句我一句的闲聊了起来。那三只大狗，也在各自的主人旁边趴下，并睁着一双充满自信的大眼睛，爱理不理的东瞄一下，西看一下。这温馨的画面深深打动了我，立刻冲了过去，先跟狗们说声：Hi！又跟主人说声：Hello！那以后的四个多小时，我一直混在这老人和狗的队伍里，看他们钓鱼，听他们闲聊……。

跟他们在一起的时光，充满快乐。我体会到，尽管钓鱼是他们的目地，但结果如何，钓了多少鱼，已不能界定他们此行动的价值了。其过程本深亦是一种享受。钓鱼的同时，也在钓一种心情！多少年前，我曾看过柳宗元的一首诗，记得其中两句：“千山鸟飞绝，万径人踪灭；孤舟蓑笠翁，独钓寒江雪”。那时我根本不理解的意境，今天我理解了，那蓑笠翁也是在钓一种心情——一种宁静中等待的心情。

我在想，人生的某些过程是否也如钓鱼呢？尽管你学富五车，才高八斗，也只是你的装备而已；你的目地，你的理想，以至结果如何，鱼之多少，那只能是时也，运也，命也！就算你有最精良的装备，可能也达不到你预期的理想。与其为之烦恼，不如在有备而来；尽力而为后，剩下的就是心平气和，享受那落日的余辉，那初升的新月……这不就是享受了生命的过程吗？！

最近我常上吉大海外校友网（只是潜水而已），看到许多，也感慨许多。在网路上，大家陶然忘忧。没有什么成功，失败，高低，贵贱之分，旨在分享生活中的喜怒哀乐：一本书，一篇好文章，一张照片，一首歌曲，一份菜谱。你才高八斗也好，十八斗也罢，大家分享的都是平凡生活中的辛苦与甘甜。

我深信人世间最甜美的享受始终是那最古老的享受。你不觉得，在夜幕之下，那万家灯火汇聚的就是人类最根本的温馨与归宿吗？当明天成为昨天，昨天成为记忆的片段，泪水和欢笑都不是永远……

让我们善待自己！善待人生！

有一首很喜欢的词（朱希真<西江月>），送给大家共赏：

日日深杯酒满，朝朝小圃花开·自歌自舞自开怀，且喜无拘无碍。  
青史几番春梦，红尘多少奇才·不须计较与安排，领取而今现在。



# 读

秦统一六国以前，中国处于真正意义上的封建社会：多个国君共存，各方诸侯林立。这种政治中心的多元化局面，同城邦时期的希腊及中世纪以降的欧洲很相像，它为言论和思想的自由辩论提供了必要的社会条件。那时，各小国（或诸侯）为了谋求自身的生存和发展，无不殚精竭虑地修内政，治外交，强国防，呈完全的自由竞争状态。在这种残酷的生存竞争中，人脑或者说思想是第一重要的资源。

# 万卷书





CHI 整理编辑

[缘起]校友田松（网名：麦子）的新书最近由科学出版社出版，题目为《有限地球时代的怀疑论：未来的世界是垃圾做的吗》（以下简称《有限地球》）。在书中，作者从国人是否应该喝牛奶及喝牛奶的依据切入，试图论证完全由营养学专家提供的对该问题的答案是靠不住的。进而引申为对国人思维方式中唯科学论的批判。作者首先将该书的大部分内容在“吉大论坛”网站上贴出，随即引起了热烈地讨论，本文纪录了该讨论的主要内容。

田松简介：吉林四平人，教过大学物理，当过报社采编，做过电视策划。于中国社会科学院获得哲学博士学位，于中国科学院获得理学（科学史）博士学位。现为北京师范大学哲学与社会学学院副教授。专业方向为科学史与科学哲学，涉及物理学哲学、科学人类学、科学传播、科学与艺术研究等领域。近些年由反对科学主义开始，反思现代化和全球化，从此而关注环境问题，强调传统的价值，并试图把人类的生存与文明作为一个整体加以理解。有《堂吉诃德的长矛一穿过科学话语的迷雾》、《血液与土壤》、《永动机与哥德巴赫猜想—江湖中的科学》等著作，并有《金华养生密旨与分析心理学》、《魔镜—埃舍尔的不可能世界》、《宇宙逍遥》、《在理解与信赖之间》等译著。

## 《有限地球》节选：

### 人这种动物为什么要喝牛那种动物的奶？

每天早晨一杯牛奶，是生活在都市里的所谓现代人的时尚，也被认为是健康生活的一种标志。然而，人为什么要喝牛奶？如果我这样提问，回答必定是补充钙铁锌锡维生素之素唯他之命的种种“科学依据”。电视里铺天盖地无时不刻的奶制品广告都做如是之论。在这种话语之下，人们已经完全意识不到：牛奶，是牛的奶，是从牛这种大型哺乳类动物的雌性个体的热腾腾的乳房中分泌出来的为她的婴儿准备的液体。

所以我要这样提出我的问题：人这种动物，为什么要喝，牛那种动物的，奶？

### 科学依据之外

首先，让我们放下科学依据，回到常识，回到我们凭借自己的个体经验能够做出判断的事物上。

现在，很多医院都挂着“母乳喂养好”的大幅宣传画。这意思是说，对于人类的婴儿而言，他妈妈的奶比牛的奶还要牛，所谓“妈的奶最神”是也。然而，常识告诉我们，即使这种比牛奶还牛的奶，让一个婴儿喝上一年半载而不填加其他粮食，这个可怜的孩子就会营养不良—很遗憾，在科学话语之下，“营养”这个词已经蜕变为各种化学元素的集合，而我还不得不用这个词。在传统农村，会有老小孩吃他母亲的奶吃到八九岁，那显然不是营养的必须，只是一种习惯，一种母子间的娱乐。同理推之，如果牛的婴儿在成牛之后，依然只喝他牛妈的牛奶，也会营养不良。所以结论是，对于哺乳动物的成年个体来说，乳汁是不充分的。

那么，乳汁是否是必要的？或者这样问：乳汁中是否包含着成年人体所必需的，或者虽非必需但是有额外好处的某种神奇物质呢？显然，现在普遍喝牛奶的习惯与这个信念有莫大的关系。大概也是由于这个原因，不只有一个人给过我这样一个怪异的回答：“因为人的奶不够。”当然，这个回答也不是全然无据，传说中的恶霸地主刘文彩就有两个奶妈供他喝奶—这是反动封建地主奢侈糜烂的证据！对于这种回答，我要追加另一个问题：一个哺乳类动物的成年个体，为什么要喝奶？

在所有的哺乳类动物中，没有哪一种动物的成年个体依然需要喝奶，更没有哪一种动物的成年个体会依赖另一种动物的奶。人类是一个绝无仅有的例外。

在人类漫长的历史中，绝大多数民族从来没有把其它动物的奶作为自己必不可少的食品。中国汉民族

中的大多数也没有食用牛奶的传统。在我记忆中的东北话里，把一个成年人与奶联系起来，是对他的蔑视和侮辱。我相信这种语言习惯至今尚存。虽然现在，即使东北的男女老少也可以随时随地拿出花色斑斓的奶瓶（装奶的瓶子）脸不变色地仰头畅饮。

自然，会有人指出，牛奶以及羊奶、马奶及其各种制品，是牧民的日常食品，乃至于必需品。我当然承认，游牧民族食用牛奶是有充分的历史依据的。所以我先放下不谈，只问剩下的部分，那些从来没有食用牛奶传统的非牧民族，为什么在不长的时间里忽然就把牛奶作为日常食品，乃至必需品呢？

## 《有限地球》节选：

### 个体经历：从无此习惯到习以为常

对于中国的大多数城市人群来说，从几乎或从来不吃牛奶，到每日一杯牛奶，这个变化不过二十年。关于这个变化的细节，如果有学者肯下功夫，一定大有文章可作。我姑且根据我的个体经历，勾勒出一个大概。据说，我在婴儿时是喝过奶粉的，我本人也曾见过此说的物证——一个铁质的雀巢奶罐，的确是雀巢，记得。然而，在我童年所生活的吉林梨树的两个小村子，都没有喝牛奶的传统。偶尔听说有人家养羊，喝羊奶，被我等汉人视为怪异。我少年所生活的吉林四平曾有一段时间凭票供应鲜奶，我家也赶上了这班车。大概从这时起，牛奶被我默认为好东西——记忆中，热奶时飘散的香气的确是诱人的。但由于“生活水平不高”，不能天天享用。所以大学期间，我的书架上常常会备着一袋奶粉，偶尔深夜冲上一杯，或干嚼几口，作为“营养”之补充。只因我生性懒惰，四年下来，所用无几。

1986年来到南京，在饮食领域遭遇到的最强烈的文化冲击就是酸奶！这种当时东北城市几乎见不到的东西，竟然是南京市民的日用饮料。我那些来南京读本科的中学同学已经个个吸奶成瘾。我清楚地记得，在南京工学院（现在叫东南大学了）的一个小卖部外，我喝下了平生第一口酸奶，然而立即马上以及马不停蹄地就被我以迅雷不及掩耳盗铃之速吐出口外，这味道，实在是太怪了！始料不及的是，在此后的几个月里，我却迅速地爱上了酸奶。我很喜欢稠酸奶润过舌尖的那种感觉。不过，直到2001年，牛奶才成为我日常生活的一个组成部分。当时忙于写学位论文，深居简出，冰箱里常备袋装鲜奶，冰箱外常有瓶装麦片，作为早餐与夜宵的缺省配置。这个习惯一直断断续续地保留到2005年夏天，随着我素食生涯的开始而迅速结束。

从1986年算起，到2005年前后，这是我作为成年个体的二十年喝奶简史。

[争论的焦点]在围绕本书的争论中，网友们基本上提出了以下各点质疑：

(1) 作者对牛奶的营养学基础有严重的误解，并选择性地用了一些支持其论点的营养学结论。

(2) 作者的论证过程存在着明显的逻辑缺陷。

(3) 作者使用的语言缺乏精确性和严密性。

## 梦冬：

将功补过，将牛奶文章评论一番：

1. 牛奶中最大的成分，和人的最大成分一样，不是乳糖，是水 ☺
2. 人这种动物，有千万的恶习，岂止喝牛的奶。不仅要喝鲜奶，还要和发酵的奶，吃千奇百怪的奶酪。
3. 从民俗上说，汉人过去基本不喝奶，但没少吃肉。喝奶对奶牛相对牛道，比起吃肉，伤天害命的勾当，差远去了。
4. 从生物化学，遗传学，营养学上说（大帽子压的脑袋疼），不仅汉人有不消化乳糖的，欧洲人美国人也有相当一部份人不消化乳糖。但是问题很好解决，酸奶，奶酪里的乳糖都分解了，其产品可以被乳糖不适的人消化。而且市场上有用乳糖酶处理过的牛奶。
5. 说人们喝奶，受益者是奶业公司，是麦子先生文章的主题。以此MIU论吸引眼球吧。要暴发开奶业公司，这还是没听说过的。奶业公司过去在美国是赔钱的，所以美国政府补贴。现在没见奶制品价钱高涨，想必也盈利有限。回国时国内牛奶也不贵，堪为大众性基本食品，也未见得可谋暴利。要昧着良心谋暴利开药品公司去吧 ☺美国中国都是这样。相比之下，开奶制品公司，积德啊，民以食为天。
6. 牛奶的营养价值，这是常识，我不多说了。

最后一问题，这样的文章在国内可以发表出书吗？如果是的话，谢谢楼主，让我长见识了。

## DBS：

应该引前人的相关研究工作，这应该是哪个专业里都适用的基本规矩。不知为什么你的文章不提T.Colin Campbell书的主要结论？从我能看到的那应该是你文章底气的真正来源。缺了这一环，读你的东西的确有种东拉西扯胡说八道的味道。在你的文章里能看到的是GOOGLE来的数据，似乎你也有要论证一把的架势，但给人一种非常不认真（INSINCERE的态度。这种态度使人难以跟对‘科学出版社’的一般认识联系起来，也许大家真得‘与食俱进’一把才行）☺

“在我看来，我的书提高了科学出版社的水准。”希望你真是能相信你自己的话 ☺

你和你的同事极力推崇的Campbell教授写文章的同时也是卖健康业‘掘金工具’的商人：这里有他的公司的名字和主要产品<http://www.activistcash.com/biography.cfm/bid/1501>但他在对他那本书的销售沾沾自喜的同时，他对他的公司的股东可不小意思：去看看这里就知道了<http://www.paracelsian.com/>公司跨了总该有所交代吧。希望他对他的营养研究数据不是如此不负责任的态度。



## 麦子:

我的底气不是来自科学，而是来自我的专业——科学哲学和科学史。

我在文章中已经说过，具体的科学依据，是我的旁证。在人人迷信科学话语的今天，利用某些科学数据来反对另外一些科学数据，是一种辩护策略。可能有帮助，但是不必要。

我不是科学家，对于科学家之间的具体争论，我是看不懂的。只是从社会学的角度看，如果你认为坎贝尔不可信，那么同样，我对于那些支持牛奶有营养的科学家，也表示怀疑。

而这，正是我在文章之中所要表达的一部分内容。

## DBS:

看来你是就着没看过的或者看不懂的‘科学家之间的具体争论’素材也能整出‘科学哲学’一盘菜。有这种‘缺省配置’(default)的研究能力under your belt应该很方便，想‘构建’(construct)点啥都没问题，因为你不必关心任何‘具体争论’的结果；反正谁对谁错是没人说得清的也就没什么意义。这样的话‘科学史’还有意义吗？

第一次试着用那俩你喜欢的中文（日文？）词儿，我费半天劲才琢磨出它们可能是什么，如果用错了请不要赐教。先谢。

不管怎样，在你的文章“五，科学依据，反面的”这段文字里专谈科学根据而不提那位Compbell的

工作，这是不合乎一般做研究的规矩的。要么是你调研没到家不知道他的工作（以你的勤奋及你朋友说的Compbell的影响，这好像不大可能），要么是你认为你的读者不必知道他花若干年做的事只要看你GOOGLE就行了（对读者不够尊重），要么是你想表现那是你的独立思考结果（这样就更不好了），我看不出其他可能了。不管怎样都使得你的文章的可信度进一步下跌，除非你是说你的‘科学哲学和科学史’专业有不同于‘科学共同体’其他专业的规矩。如果在这样的技术细节上我们都无法取得共识，那么这种讨论就的确没有必要了。

## 麦子:

这篇文章我写了很长时间，一开始也只是有一个思路，这个思路我也交待了。大概是这样的：

在我们当下的科学时代，科学拥有最高的话语权。大家一讨论什么事儿，就要拿科学依据说事儿。比如说建不建水电站，拥坝一方就指责反坝一方，不懂专业，所以没有发言权。

这样一来，话语权就等于专业水平。专业水平越高，越有发言权。那我等不懂科学的普通百姓，就没有发言权了。

如此一来，对于我们应该吃什么，不应该吃什么，我们的传统，我们个人自身的体验，都不如营养学家更有发言权。然而，Feyeabend早就说过，专家是无知的，专家是充满偏见的，专家是有利益的，专家是不可信的。



我试图想要找一个新的判断方式，一种可以和科学依据抗衡的，能够让不懂科学的人也能理解，也能把握的一种方法，来判断我们身边的事物。在关于《中医为什么要有科学依据》中，我找到了两个：经验依据和历史依据。

比如关于牛奶问题，我利用这两个依据，可以对咱们当下饮用的牛奶作出判断。而不需要去翻阅营养学家的什么最新观点。

但是，仍然是由于科学本身在当下具有最强的话语权，所以我仍然采用了一些科学依据作为旁证，并且对这些正面的和反面的科学依据本身，做一些分析。文章的写作过程，也是我的思考过程。于是我采用了最简单的方式，用Google去找一些反面的科学依据，当然，我以前就有所耳闻。这里，我是已经有了基本的结论，我找（反面的）科学依据，是要证明我的想法一不是关于牛奶是否可以有害本身的，而是关于我对正反面依据之分析的。

至于为什么没有引用坎贝尔，其实也很简单。我在写到这个部分的时候，我还不知道坎贝尔。等到文章已经写完，我才从朋友的书评中知道了坎贝尔。我想他书中的数据会加强我的论证。当时我当时在美国，无法看到此书的中译本。同时我也开始忙别的事儿了，没有去找英文原书。一看英文书，对我来说也是一件很累的事儿。

关键在于，我不认为我的论证依赖于坎贝尔。如果有，是锦上添花，如果没有，也无妨。如果我们必须要追踪最新的科学依据来说话的话，我们自己就没有办法说话了。因为任何问题都有专家，我们就只能等着各个领域的专家，告诉我们她们最新的结论就行了。——这种景象，我觉得很荒谬。

另外，所谓缺省配置，是借用电脑术语的一个比喻。在我们年轻的时候，中小学的时候，我们的脑袋不是脑袋，而是口袋，里面的东西都是家长、学校、社会一般话语和主流意识形态灌输进来的。这些东西，我们把它比喻为缺省配置。

有很多人的缺省配置，一辈子都不曾更改过。

## DBS:

对是否该引前人相关结果的事，这并非仅仅是墨守什么有效交流的成规，相当程度上包含着对其他人的劳动和读者时间的尊重。这里也并没有什么要‘等’新结果的意思，只是在尽力占有已知材料的基础上发表意见；我想这应该是连Feyerabend也会承认的合情的潜规则（咱们跟他不能讲‘合理’ 😊）对于写作时未能得到的他人类似结果，一般即使已经行将付印的稿件也会有加上Note at proof这类文字。

谢谢对‘缺省配置’的解释，看来是default value的意思。我还是感觉这词别扭，在你用的地方没感觉非那么说不可；这要是还整不蒙‘普通百姓’我就不知道什么了。

不太懂你所谓‘找一个新的判断方式，一种可以和

科学依据抗衡的，能够让不懂科学的人也能理解，也能把握的一种方法，来判断我们身边的事物’是怎么把子个事儿，因为搞不清你说的‘科学依据’的内涵是什么。猜着整整。我认为你说的‘科学拥有最高的话语权’的情况不好用来描述一个‘新宗教’统治下的国度，因为在那儿科学还远远没完成思想解放的任务（请别混淆科学和技术，是的，上了月亮，照到了欧阳坑）。即使在所谓迷信科学过火了的西方，甚至即使是在科学研究设施的建设项目方面，其决策过程中也并不是什么‘专业水平越高，越有发言权’那样简单化的。在我来看用你的‘经验依据和历史依据’来‘判断判断身边的事物’挺悬的乎的，是有点把妈们‘普通百姓’往Feyerabend师傅的‘圣诞火鸡’堆儿里归拢的意思。

“专家是无知的，专家是充满偏见的，专家是有利益的，专家是不可信的”，既然你认为他能如此一针见血，那么他应该是关于专家的专家吧？当然他也可以给‘重整化’到前面意见的对象里去，所以我看那些话用在哪一个人身上都行。我猜想这也许是Feyerabend的所谓科学民主化（或非精英化）主张的一种表述形式。但他那套是指在普通民主化的自由社会基础之上吧？也就是得有起码的言论和选择的自由之后吧？从技术层次上看，Feyerabend下的功夫很扎实。你学物理时也许也听说过‘重整化’这码子事儿。在上世纪70年代的科学哲学工作里就用那事儿来做他的‘牛奶’（当时重整化理论用在关于相变的统计物理方面正热乎着）可见他用的资料不可说是不新不深入，是直奔科学方法要害的 😊 我想说的是，要‘颠覆’点啥，总得拿点干货镇住‘科学共同体’那帮小子，触动其‘灵魂深处’ 😊，光靠恶心人是不够的。踏实和一定程度上的厚道好像跟工作质量挺有关联的，不信你萨摩萨摩 😊

我是站着说话腰不太疼，对于你辛苦码的字言语不恭之处还望不见怪。祝你新年有好的研究成果，把科学糟践到一个更高的层次 😊

## 麦子:

我想要做的工作就是，寻找一种超越科学依据的判断事物的方式。所以，科学依据在我这里是旁证。

至于我所引用的是否错误，这事儿可以讨论。

坎贝尔是美国的教授，《中国健康报告》也是先在美国出版的。他想吓唬谁，俺不知道。不过，卫生部也吓唬不了我。

这事儿也能扯上中国、美国？

在我看来，我的书提高了科学出版社的水准。

俺不想讨论谁的智力更高，那就成了口水仗一类类似于小孩儿打架，一个说，你弱智，另一个说，你才弱智呢，那个又说，分明就是你弱智……

俺可以承认俺智力不高，俺也不懂科学，俺的问题是：是否智力不高的人，就没有了话语权。

谢学长拍砖 😊

## 麦子:

俺是一向不怕挨拍的，何况师兄师姐来拍。

关于引用文献的问题，我另外还打算写一篇文章，叫做《文献是读不过来》的。到时候一定会贴过来，请老兄拍砖。

我在文章的后面，也有所解释，待我慢慢贴出来。

关于科学在中国是否依然承担着解放思想的任务，我是表示怀疑的。

谢老兄指出拼写错误。

## 冰雪儿:

麦子小弟,本不想参与任何意见,但是您让我越来越弄不懂究竟什么是‘科学哲学’。您可以以社会学的角度来否定科学,任何科学家的工作都被认为是缺省配置,晕!您可以以不懂专业,但凭个人自身的体验,来认为专家是无知的,专家是充满偏见的,专家是有利益的,专家是不可信的。再晕!!是否不尊重科学,不看科学依据却可以在科学出版社有话语权就是‘科学哲学’。

## 麦子:

简单地说,科学哲学一开始是想证明科学是真理,是经过证实了的知识——这就逻辑实证主义。

同时,因为科学很精确,而哲学总是充满歧义,逻辑实证主义想要用科学的方式来改造哲学,弄出来一种科学(化)的哲学。

但是,这个工作怎么弄也弄不成,主要是归纳法问题。一因为科学命题都是全称命题,但是声称来自经验归纳的科学,永远也不可能有完全归纳,只能有不完全归纳。

于是卡尔·波普尔提出了否定说:科学之所以是科学,不是因为它可以被证实,而是因为它可以被否定。

再后来,到了库恩,他发现科学本身不能脱离于社会文化背景之外,他提出了范式、科学共同体的概念,认为社会背景、文化背景、科学家个人的精神气质、科学家所受的教育,如此等等,都会科学本身有影响。

一科学不是一个单数的,均匀一致的东东,在现实世界中,是充满歧义和差异的,同一个问题,不同的科学家会有不同的理解。

再后,费耶阿本德(Feyerabend)提出《反对方法》,写《民主社会中的科学》,说了这样一些事儿:

- 1, 科学一向认为自己有优越性,在于A,其方法特殊, B, 其结果影响巨大。费先生则指出,不存在那种被称为科学方法的东西。因为找不出来这样的方法。所有科学家以及逻辑实证主义所声称的那些科学方法,都有例外。而科学史上,那些被认为是重大成就的科学工作,必须要违背这些方法才能做出来。
- 2, 在民主社会中,如果我们认为民主是最重要的,那么就必须承认,科学不是最重要的,科学必须让位民主,据此,费先生为非科学,诸如中医,诸如占星术等,争取话语权。同时,批评科学霸权主义,

批评社会对专家的迷信,进而指出,专家的局限。

这是科学哲学大致的主线。

现在,这条主线已经转向了。

库恩之后, Merton写科学社会学,用社会学来代替哲学;再后,有SSK(科学知识社会学),用人类学来代替哲学。

我本人现在的工作,倾向于人类学。牛奶问题,只是我的一个案例分析。这个文章还留下了很多话题,我的一个学生正在做。

## 梦冬:

所以说对牛弹琴,你“不想、不愿、也不能在具体的科学层面上讨论”,俺信科学,可不是跟不讲理的人讲理,自讨苦吃么? 😊

[坎贝尔是美国的教授,《中国健康报告》也是先在美国出版的。他想吓唬谁,俺不知道。不过,卫生部也吓唬不了我。]我是说,类似的观点各异的报告有许多,你不过用他的来支持你的论点,而且没有引用原文,如果真要寻根究底(我没这么多闲功夫),你怎么也得让人有查资料的根据吧?再者,为什么要用个美国人对中国健康的研究呢(这是我说的唬人所在,真就有些中国人吃着一套,比如科学出版社的饭桶 😊)?我先要问这有多少可信性?他有多少一手资料?更何况像你找了他做你的支持,同样容易找个观点对立的来反对你。

[这事儿也能扯上中国、美国?]嘿嘿,别想多了,俺的意思极其简单,不过说我知道的美国情况是这样的,中国的情况是根据常理来推测的。再多说一点,你这文章在中国能在甚么“科学出版社”出版,在美国甭想在有声誉的出版社出版 😊

[在我看来,我的书提高了科学出版社的水准],可能啊,这个科学出版社太不咋地 😊

[俺不想讨论谁的智力更高,那就成了口水仗一类类似于小孩儿打架,一个说,你弱智,另一个说,你才弱智呢,那个又说,分明就是你弱智……俺可以承认俺智力不高,俺也不懂科学,俺的问题是:是否智力不高的人,就没有了话语权。]俺只能哀叹一声,对牛(还是连奶都不产的牛)弹琴,只能说俺智力低下了。

有个物理的在影射俺乱挥耙子,：“耳边的风声呼呼作响,呼呼地! 😊”俺说的“你的喝奶文章里除了错误地引用别人的统计资料,夸大其词以支持自己的谬论,没有一点可信的统计数字”,还是有所指的。你多次知其一不知其二,便洋洋洒洒说的起劲儿,随手拈来便支持自己的论点。

举个例子,你多次提到:“更加直接的例子竟然是“母乳喂养”,这让我觉得颇具讽刺效果。我们现在之所以常常看到“母乳喂养好”的宣传画,恰恰是因为,曾有科学依据论证,母乳喂养不如牛奶喂养!这件事儿在美国发生于1950年代。”

现在所说“母乳喂养好”,是有所指的,是指婴儿

生活的前六个月，因为母乳里有母亲对诸多病菌病毒的抗体，而婴儿可以直接吸收。五十年代为甚么说“母乳喂养不如牛奶喂养”？因为那时生物科学没有发展到现在的程度，没有鉴定婴儿降生后六个月内母乳中的抗体。而且根据一般常识，吃进去的蛋白质（抗体也是蛋白质），是要被消化的。科学在不断进步，是无止境的。现代生命科学1950年代刚萌芽，拿半个世纪前的论点来说科学出尔反尔，忒可笑了吧？

当然你的帖子里头诸多，不喝牛奶是因为不让牛奶公司挣钱；还是牛奶使得人们流失钙质，被谋害了，没有个主次。感觉是胡言一片 😊 有人说你没有逻辑，俺也同意。

最后，你写这样文章是为了出版，是有功利的；而俺写这些帖子是没有功利的。所以俺说的全是没有顾忌的真心话 😊 如果有得罪，请原谅，俺是对帖不对人。不信科学信口胡言的帖俺看了感觉就不好，不管是谁写的。以后俺再不浪费时间，坚决免看你的帖，大家清静。😊

谢谢你的讨论。

## 梦冬继续:

只有不肯懂科学的人 😊 谢谢黑道上的弟兄们支持 😊 其实这场争论里，最牛的是DBS 😊 此牛不是彼产



奶之牛 😊 他心平气和据理而谈，相对之下俺有点儿气急败坏 😊 这位仁兄一定是要给物理的争把面子才出大驾 😊

西方人里，有很小的人群叫vegan，他们不吃任何与动物有关的食物，包括蜂蜜，认为是对动物的不公正，包括蜜蜂。在美国宾州一带，有德国移民来的amish，这些人不用任何现代发明，包括电，汽车。他们的房子都是手工盖的，但是他们吃肉喝奶。这些人都坚定地默默地过着自己的生活，也欢迎新的人加入他们行列。

希望看到中国人里面有vegan，或者蛋奶素食人，但不指望看到amish，除了历史原因是不可能的，他们

占地颇多，美国各州政府给与其便利。更希望的是，看到中国人按自己的信念过自己的生活，而不强迫别人接受自己的信念与观点，更不愚弄别人接受自己的本来不清晰的观点。

## 梦冬继续:

我看你的帖，是经历了一场“文化休克”，盖因于真诚而不世故 😊 DBS比我沉着，可见他是个小滑头 😊。你记住我的话，被你气着了，都是好人（老实人）😊。

见你自称（又是“不怀好意”的字眼）研究人类学，我所知道的这个学科，是自然科学（natural sciences），大约有四个方面：

1. 生物人类学，研究人的生物特征，包括人类进化，人群遗传，灵长类，细分也有这些分支：anthropometrics, forensic anthropology, osteology, and nutritional anthropology最后是跟营养有关，查书的一大发现。
2. 社会（文化）人类学。研究不同人种人群的社会结构等等。。这类俺不咋懂，不细说了
3. 语言人类学
4. 考古人类学

这些都需要系统的研究方法，实地考察。怎么你这名学者，反而不懂科学？

俺也整不起，闪了闪了 😊

## 麦子:

都是一个屯里的乡亲，大家都是老实人。

我从小就是叛逆，总是把老实人气着，也觉得挺不落忍的。

可是看着老实人被人蒙，就忍不住要出来捣捣乱，呵呵。

人类学主要有两个分支：

- 1, 体质人类学，就是你说的生物人类学，这部分更像是自然科学。
- 2, 文化人类学，这部分不属于自然科学，顶多属于社会科学，在我看来，更属于人文学科，是研究人类的行为方式的。

文化人类学以往是研究偏远地区原始民族，现代人类学者把研究对象扩展到一切人类，包括科学家。

有一本《实验室生活》，就是人类学家跑到一个生物学实验室，像观察原始人一样，观察科学家，总结科学家的行为模式，呵呵，不知道是不是又把您给气着了。

## 寒露:

麦子老弟:

一直忙于各种事务，顾不上回你的贴。虽然晚了一些，但是我认为还是有必要说明我的观点。

你的问题是：如果一个人没有“科学常识”，他是否就失去了对于身边的事物进行判断的权利？

我的回答是，一个人不论他/她是否具有“科学常

识”，他/她都有对于身边的事物进行判断的权利，但是判断的权力并不等于在公开场合发表的权力；一个有责任心，有职业道德的学者应该知道自己是谁，读者是谁，特别是在自己是外行的时候，自己没有科学依据的观点会不会对他人带来伤害。

给你举一个例子：我是在美国联邦政府工作的。每年都要有年复一年的若干Training，都是在不停地提醒每一位工作人员，不论职位高低，在同普通公众谈话的时候要注意说话的尺度和分寸，不能损害国家利益，不能给公众造成误导。尽管我本人啥也不是，啥事儿也不知道 😊。

再给你举一个例子：我们工作中要引入一种试剂，这种试剂可以很大程度地增加人体免疫反应，但是这个试剂有一个副作用就是引发一种自体免疫疾病，发病律是1/2000。就为了这1/2000的发病律，我们进行过数次论证，包括生产这个试剂的公司总裁都参与了论证。虽然我们的临床群体数目大大小于2000人，但是我们不愿意对任何一个实验的参与者造成永久性的伤害。

我想从我这两个例子里你知道我想说什么。是的，一旦你的文章被发表，普通民众就会认为这是专家写的文章，就可能被影响，被你的胡言乱语所误导 😊 因为普通民众不知道你到底是不是真的专家。我还想说的是，在这个世界上，没有任何东西比人的生命，人的健康，人的生活质量更重要；你可以不尊重自己的生命和健康，但是如果你一个有责任心，有良知的学者，你就必须尊重他人的生命和健康。

现在你应该明白了我们讨论的主题：这就是学者的职业道德，这可能是你从来没有想过的问题，这可能是在中国学术界没有引起注意的问题。感谢你转来了你清华同行的文章，使我们更加了结了中国学术界的现状。他那篇文章，除了用大话空话和几个时髦名词唬人以外，没有实际的内容。以前，我总听说中国学术界抄袭剽切成风，认为那些搞抄袭剽切的人缺乏职业道德。可是这几天我改变了看法，我觉得那些搞抄袭剽切的人是很有职业道德的，因为最起码他们对他人的伤害是有限的。最没有职业道德的就是类似于你清华同行这类的人，尽管自己对科学一无所知，可是道听途说了几句，就敢冒充专家，拿普通民众的健康和生命开玩笑。

麦子，听学姐的劝告：不懂不要紧 😊，想胡说八

道不要紧 😊 换个题目，只要这个题目不给平民百姓带来实质性的伤害。海阔天空，宇宙苍穹，随你编排 😊 如果觉得那样的题目不能吸引公众的眼球，编排一些能让富人破财，贪官丢官理论，或者想办法把狗尾巴花忽悠成“国花”；最不济，也整个“华南虎”。一句话，不能选有损于国人健康，让同胞折寿题目。

需要向你和看到这个贴子的朋友们指出的两点是：

1. 如梦冬所说，每年发表的论文成千上万，观点各异，想找到辅佐自己观点的文章是不难的 😊
2. 小鼠实验的结果和在人身上结果有一定的差距。小鼠实验的成功并不一定代表会在人身上成功。

我知道你是不肯轻易改变自己的观点的。梦冬说她是在“对牛弹琴” 😊，我在这里就再对“牛”弹一遍琴 😊 但愿听多了琴声，“牛”也会通音的 😊

## 麦子：

去年在Boston，俺用了十分钟，一位山大教授，动了戒奶之心。

俺的书稿在科学出版社编辑期间，俺的责编把俺的牛奶大论给同事看，马上就有两位，生了戒奶之心。

呵呵，俺的帖子，欢迎真诚的人，认真的人！

## 寒露：



反正昧了良心，坑蒙拐骗的，麦子你不是第一个人，也不会是最后一个人 😊

我敢打赌那个被你忽悠的山大教授不是生物医学，生命科学领域的教授，那两个编辑更不用说。隔行如隔山，在一个方面成果卓著，在另一领域的知识可能等于零。

科学是鼓励有新想法，有创造性思维的。但是这种创造性思维不是像你，一个什么专业知识也没有的门外汉 😊，一脚跨进一个学科，就大喊革命。这不是创造性的思维，这是就科学的肆意践踏！ 😊 不过对于你来说，科学本来就什么也不是 😊

作为在美国最具有权威，最富有盛名的医学研究机构从事药物质量检测的专家，我可以明白地告诉你，一个药品(也包括农副产品)的上市，都是要经过极为严格的检验的，需要测定几十项指标，包括你所说的几种“毒素”的检验。你说的那些什么牛奶全是“毒素”的谬论是根本不成立的，何况，你也根本不知道什么是“毒素” 😊。

生命是以物质为基础的。牛奶包含了大量的人体必需的物质，对于人类的健康，对于增强人的体质，提高人体免疫力都十分重要。是人们延年益寿，有质量生活的不可缺少的物质。

你坑蒙拐骗的，不只是一代人，会延误几代人，你的子孙会为你而感到羞愧 😊

得！又说多了 😊 我有那么多的事儿要做，耽误在这里实在是得不偿失 😊 就此话别，你好自为之吧！

## 麦子:

你一定知道(听说)生物学科是交叉学科，生物学科内的各个分学科不是孤立的，而是十分紧密地关联在一起的。不管从事哪个方面的研究，大家的基本认同点是一致的，基本概念是相同的，实验的方法，手段是相似的，但是具体的研究对象是有差异的。一个好的营养学家首先应该是一个好的生物学家，从广义上来讲，生物学家都是营养学家 😊 只不过是营养学家知道的更具体。比如，对于牛奶的成分和对人体的作用，不仅营养学家知道，生物学家也知道。但是对于狗尾巴花的成分和对人体的作用，恐怕只有营养学家知道 😊 这就是营养学家和生物学家的区别 😊

可能用医生这个职业会解释的更清楚一些。营养学与其他生物学科的关系就好像是心血管医生和肠胃道医生的关系。我讨论牛奶是心血管医生在看肠胃道的病人，你讨论牛奶是电脑工程师在看肠胃道的病人 😊。你这个电脑工程师得出了对肠胃道病人的结论，还满世界乱喊 😊 我这个心血管医生看着不对，能不向你砸砖头吗？

关于牛奶有营养，我相信有很多科学依据。不知道这些论文您是否真的读过？您显然是相信这些论文的结论，那么，您是通过阅读论文，对论文本身进行了判断，还是没有阅读论文，只是因为相信营养学家，就直接相信了他们的结论呢？

## 麦子:

关于牛奶没有营养，据我间接所知，也有很多科学依据，不知道您是否了解过，读过这方面的文章？如果您对此有所了解，那么，为什么会相信前者，不相信后者？您是根据什么作出了这样的取舍？

您是通过阅读正方两方面的论文，根据您的科学知识作出了判断？

还是没有阅读双方的论文，或者是指阅读了正方的论文，或者是因为已经把牛奶有营养作为常识，就直接对反方进行了否定呢？或者您有其它的作出判断的理由？

我没有恶意，我只是想做一个调查，希望学姐不要介意。

我当然也希望讨论能深入下去，因为学姐是真诚的老实人。我愿意和真诚的老实人讨论问题。学姐说我错了，从您的角度当然是我错了。但是，如果您只是说：“我是生物学家，我比你懂营养学，所以我对。”这样的理由是不足以服人的。

## 寒露:

隔行如隔山。

你以为我会相信营养学家说的话吗？你以为我是听了营养学家的话才要喝牛奶吗？你以为我会去读有关牛奶有营养或者没有营养的论文吗？我没有那个时间去听他们的唠叨 😊

你不知道营养学和生物学的关系，营养学是跟着生物学走的。科学已经证实：生命是有物质基础的，是由蛋白质，矿物质和其他物质一起构成的。牛奶里富含着维持生命所需的蛋白质矿物质等物质，这些都是构成人体的“砖瓦”。当然，牛奶并不是唯一的维持人类生命的来源，但它是经济实惠，人人都可以负担得起的一种物品。营养学家是按照“生命是有物质基础的”这一“最高指示”行事的，他们在寻找“生命的物质基础”和最佳组合。他们普查各种食品的营养成分，找出哪一种物品含有更多的蛋白质，矿物质，哪种食品含有人体代谢不能自己生产，又是人类必需的氨基酸，哪些矿物质的缺乏或过量会对人体造成危害等等。营养学不是一门独立的学科。

我相信“生命是由物质构成的”，我知道这个物质是以蛋白质，糖类，矿物质等为主体的，我知道牛奶里富含着这些物质。我的决定与营养学家无关，我也不会去看牛奶有无营养的论文。因为这些论文是写给外行人看的，我是不会去看的。

## 麦子:

根据您的回答，我首先可以得到一个结论：

1, 在科学/营养学/生物学的层面上，我们似乎还没有直接的矛盾。

你也承认，牛奶不是唯一的维持生命的来源。我首先要论证的是，牛奶是人这种动物所不必要的（营养）物质。在这个问题上，我们是一致的。

其次，我要论证的是，工业化养殖的牛奶的奶液里面，有抗生素、激素之类的有害物质，而你强调或者相信美国标准，认为上市的达标产品，其中有害物质的含量不足以危害人体。这是我们有争议的地方。

您也没有读过他们的论文。也就是说，您在没有读过双方文章的情况下，就作出了论断。那么，您为什么敢于作出这个判断？难道立论的双方不都是科学家吗？我想问的是：

2, 您根据什么作出了这样的取舍？

我当然也没有读过论文，即使读了，我也没有判断能力。但是我有其他的论证的方式，判断方式，这就是我在本篇文章中所要说的。

## 小报:

其实，依俺看，问题的实质是国内刊物的质量问题，也就是说把关人的素质问题。现在一切都在向钱看！不说别的，就是电视中的广告，就让你头痛，而且，大都请出大腕人物，说的都比唱的好听，让你辨别不出好坏和真假！

科学应该允许发表不同的观点，但内容和质量应该经得起考验。国内在这方面还没有健全的法律约束，所以坑蒙拐骗老百姓的事情经常发生。革命了这么多年，最后，还得按人家走过的路去走，慢慢来吧！

我到觉得国内最大的失误是当年的人口政策。文革给老百姓所带来损失惨重，但30年后就可以纠正，可是，人口政策的失误，没有个百八十年，是不能改变的。况且，所带来的一系列的弊端越来越明显。政策可以随时更换，但人口数量无法减少，由此而引来的隐患和问题是当今令人头痛的。

## 寒露:

赞同你的观点。我觉得是国内做学问的人太浮躁，没有人愿意踏踏实实地做学问，都想哗众取宠，标新立异，急功近利，因此忘记了一个学者应该具有的责任感，有的人甚至丧失了自己的良知。这当然是和国内学术界的政策有关，也和一个国家的法律制度的建设有关。如果没有相应的法律条文来约束，这种坑蒙拐骗的事还会继续发生！慢慢来吧。

## 麦子:

我们怎样来判断学者的职业道德？

是否一个学者发表了你不喜欢的观点，就是没有学术道德呢？

是否一个学者采用了你不喜欢，不熟悉的论证方法，就是没有学术道德呢？

是否一个学者否定了你习惯的论证方式，采用了你不习惯的论证方式，就是没有学术道德呢？

既然普通人有权利发表意见，那就有权利公开方表意见。我不是营养学专家，所以，相对于营养学而言，我是普通人，我是外行，所以我有权利发表文章。

在我的文章中，我从来没有暗示过自己是营养学家。我不想冒充营养学家，告诉我的读者牛奶有/没有营养。

相反，我从一开始就宣布，我要寻找一种新的方式，一种更容易让普通人，利用自己的经验和常识就

能理解的方式，自己来对身体的事情——比如牛奶问题——进行判断。

如果我仅仅是跟在营养学家的后面，转述他们对于牛奶问题有利还是有害的最新观点，最新数据，那我不是独立思考，只是他们的跟屁虫。

我相信您是真诚的，但是我也是真诚的。

根据我的判断，工业化牛奶对人注定是有害的，在这场全民牛奶巫术的操作中，真正的受益者，是大型乳业公司。——我知道了，就忍不住不说，这是学者的真诚。

关于学者的职业道德，俺不但考虑过，而且写过文章，如果学姐有兴趣，欢迎阅读，并拍砖。

关于牛奶问题，我文章还没有贴完，欢迎继续拍砖，或者拉琴 😊

## 不喝牛奶的人:

我不算很有逻辑头脑，但我这点儿逻辑常识，挑出很没头脑却自认为是“哲学家”的人的蹩脚逻辑毛病，刚好够用可能还略略有余！

应该指出，你对我两次暗点你有逻辑缺陷的贴没有象对跟其他人那样进行诡辩，我感到很荣幸。但我开始不明白你为什么两次提到“小方”，后来忽然意识到，小方十有八九就是指方舟子，果如此，则更让我感到荣幸。因为在我眼里，方舟子是打假英雄！我个人的观察和判断是：凡是方舟子“打”的人或事，十有八九是假的！凡是反方舟子的人，十有八九都是骗子，或是在一个骗子横行的国度里的既得利益者和混水摸鱼者！我刚刚听说方舟子也拉扯过你，但后来tired了。他为什么拉扯你，多少应该事出有因。而他tired了，我也一点儿都不感到奇怪！因为我这两天也才刚刚意识到：不管什么人与你争论，都是一种用钝刀子割（念ga1）老母猪肉的自虐行为！我原来对你在诸如环保等问题上的讨论曾有过某种观点的认同，对你这个人也曾有过某种程度的尊敬，可你这次在牛奶问题上的讨论方式和做法，特别是这两天对那些同你认真讨论问题的校友的回帖，让我见识了一个在某种特定的社会人文环境的长期熏染下不可避免地无论学术水准还是基本道德价值观都开始或已经堕落的所谓“公共知识分子”的厚颜无耻，以及对他人的理性和礼貌的无礼的傲慢！

我想现在大多数（如果不是全部的话）吉坛人已经形成共识：对牛弹琴也是一件比对麦子“弹琴”更有意义的事！你对所有与你认真讨论问题的校友的论点和论据视而不见，而是采取一种事实上非常傲慢无礼的态度，除了没完没了地磨叽你那点儿“天赋权利”外，就是没完没了转换话（论）题的漫无边际的诡辩，以致那些本来认真与你讨论问题的校友产生心理上的厌恶感而不再与你“纠缠”。本着“我不下地狱谁下地狱”的牺牲精神，我决定为我自己也为其他校友写这一贴，因为这种事总是要有人来做的。我需要声明的是，我这贴可不是想同你讨论问题，其实就是想打打你这两天表现出的那种在我看来没有任何根基和理由的无礼和狂妄。

哲学思辨比科学更需要或者说更依赖逻辑思维，而逻辑思维又与智商成正比，所以小沙说：一般说来，哲学家的层次和智商比科学家高。可是，在麦子象你这样一个受过“正统”科学和哲学训练的科哲博士，一个已习惯性地用形而上的“哲学”方式讨论问题，一个宣称试图创造一种抛弃一切“常识”而能对一切事物进行“判断”的万能“哲学”方法的人，你的逻辑思维水准实在是不能令人恭维。我这样说，绝非逞口舌之快，因为我个人的原则是：我绝不做对一点儿“常识”都没有的事物胡说八道的事情，请看下面实例：

1. 在你回我的一贴中，你说：“现代社会，无处不是科学及其技术的成果，照你说来，如果一个人不懂科学，他就丧失了对身边一切事物发言的权利。”我当时就指出，你犯了一个低级的逻辑错误，可你至今也没给我一个正面的回应。我不知道你是真糊涂还是装糊涂，所以决定把它当众指出来，很简单，你在这句陈述里，违反了逻辑学中最基本的同一律，偷换概念，把“无处不是科学及其技术的成果”偷换成“一切事物”。如此说来，在你这个“哲学家”眼里，“无处不是”程度更高的空气，是否也等同于“一切事物”？其实，从这一贴开始，你原来头上的“哲学”光环就在我眼里消失了。你现在在我眼里，充其量只是一个逻辑训练不足的哲学爱好者而已。
2. 你在给寒露的回帖里反驳说：“您本人是营养学家吗？对于你所说的营养说，你有多大程度的判断能力？”有点儿文化和正常思维的人都能看出，你的意思是说：如果你寒露不是营养学家，对于你所说的营养说，你就没有（多大程度）的判断能力。可是你在这次牛奶争论中，一直都在坚持一个观点：没有“常识”，也可以对一切事物进行“判断”。所以你事实上一直都在宣称，你虽然不是营养学家，也有“权利”和“能力”对牛奶有害进行“判断”，而且事实上你也是这样做的。那么好，如果现在寒露问你：“您本人是营养学家吗？对于你所说的牛奶有害，你有多大程度的判断能力？”说实话，我实在想象不到，一个有正常逻辑思维和健全的的人，该如何回答这个反及其身的问题？但更令我想象不到的是，当我指出麦子你反驳寒露的说法与你自己一再宣称的说法并且正在实行的做法自相矛盾时，作为一个哲学爱好者的你居然能说没看出来？！那我就告诉你，在这个例证中，你违反了逻辑学的另一个基本规律：矛盾律。到这一贴时，你在我眼里就已经降格成逻辑先天不足的业余哲学爱好者了。
3. 再看看这个例子：你在回寒露的一贴中说：“根据

我的判断，工业化牛奶对人注定是有害的，在这场全民牛奶巫术的操作中，真正的受益者，是大型奶业公司。”这是一个典型的逻辑判断陈述：如果A真，所以B真成立，A和B之间必须存在一种确定的逻辑关系。我理解麦子你是想说：根据我的判断，（如果）在这场全民牛奶巫术的操作中，真正的受益者，是大型奶业公司，（所以）工业化牛奶对人注定是有害的。那么请教业余哲学爱好者麦子：“受益的大型奶业公司”与“工业化牛奶对人注定是有害”之间，有必然的逻辑关系吗？如果有，不妨说来看看？如果没有，那你就犯了一个“虚假判断”的逻辑错误！

4. 你在回冰雪儿的一贴中说：“谢谢冰姐姐，相信科学，是把科学当作宗教来信吗？”麦子你自己摸着良心说：在整个这次牛奶论辩过程中，有哪一个和你讨论问题的校友，直接或间接地表达过要“把科学当作宗教来信”的意思吗？这只是其中一个典型



的例子，而你几乎是在所有的回帖中，都在玩弄这种“偷换论题”的把戏。千万别觉得这是在夸你，这种把戏，偶尔玩玩，还显点儿诡诈，象你这样玩法，只能给人留下思维混乱，胡搅蛮缠的恶劣印象。

其实在你那些读了就让人感觉是一种精神折磨的诡辩帖子和荒诞无稽的牛奶大论中，这类逻辑错误比比皆是，但这四个例子已经足够说明你的逻辑水准问题。所以，当我看到你大言不惭地宣称：“我想要做的工作就是，寻找一种超越科学依据的判断事物的方式”时，我不知道是否全坛人民都笑了，反正我是笑了！啥叫“一种超越科学依据的判断事物的方式”？你就别扭扭捏捏拐弯抹角了，明说是“哲学”方式不就得了？问题是，就你目前的逻辑水平来看，你连当一个合格的业余哲学爱好者的资格和能力都有疑问！你凭什么能做到这





一点？！所以我劝你还是暂时放弃这种不切实际好高骛远令人可笑的念头，踏踏实实地去做学问（但先要恶补逻辑学的基本常识），不要象芙蓉姐姐那样为了快速成名而不择手段地另辟蹊径，因为你无论如何也没有芙蓉姐姐那种天赋的视觉冲击力；要老老实实地去做人，不要蒙骗在科学上比你愚昧的同事和朋友；不要盲目地反科学，在科学问题上要倾听不同的意见，扪心自问为什么这么多人不赞同你的观点和论证方式，不要象芙蓉姐姐那样对一切批评都无动于衷，更不要象芙蓉姐姐那样批评越多越来劲；最后，劝你以后讨论具体问题时就讨论具体问题，别动不动就往你有别人也有每个人都有的“天赋权利”上扯，给人一种缺乏自信而下意识地寻求“天赋权利”保护的弱者的形象。其实从你的一系列贴子中我看得出来，你对道德与权利体系的了解和理解真的很肤浅，以致对自己已经道德滑坡（或堕落）和滥用自身的权利而不自知。这本来是我“打击”你的无礼与狂妄的第二个话题，但由于篇幅关系，我准备另篇单独阐述，何时发表，视我的时间和心情而定。

还是那句话：做事要踏实，做人要厚道。

## 霍林河：

个体经历：从无此习惯到习以为常小时候做错了什么事儿之后，妈妈总是说我脑袋里少了一根筋儿。现在想想，如果一个人总是犯同样的错误，脑袋里少的那根

筋儿是否就是DNA里多了或者少了点什么呢？别的我不知道，自己方向感中绝对缺少一根筋（如果不是看不得老六那份得意的样子，承认这一点本来是不需要勇气的）。

第一次转（四声）向：不认识路用土话讲就是好（四声）转向。能够记得的第一次转向是四岁或者五岁那年，生命中最早的记忆之一。傍晚吃饭之前，姐姐领着我到大院门口的开水房去打水，回来时一出开水房，撒鸭子就往反方向跑，越跑越觉得不对劲，姐姐找不到了，怎么家也没了？就象军人出操喊口号一样，边跑边哭，那叫一个响亮。响亮的哭声惊动了警察阿姨，结果就有了第一次进局子的经历。

“别哭了，谁家的孩子啊？”那是大眼睛、大辫子警察阿姨温柔的声音。

“呜呜，老霍家的呜呜，繁荣街一委、六组，呜呜”当时以为是哭得说不出话了，现在才明白那是我平生吟诵的第一首诗歌，而且是四十多年后才开始流行的梨花体。

“别哭了，过会儿你姐就来领你回家了？”声音和目光都还是那么温柔，随手还递过来几块儿饼干。多么甜蜜的诱惑，特别是在那饥饿的年代、饥饿时间、空着肚子饥饿的我。可是我还是选择了哭，一来是哭比美食更能慰藉悲伤的心灵，二来是不敢轻易吃别人的东西。

“不许哭了！再哭就打你屁股！”高举着笤梳嘎瘩的

大辫子阿姨声音不再和睦，目光也不温柔。后来自然有姐姐领我回家，但是从那时起却落下两个毛病。一是对大眼睛、大辫子的姑娘总有一种复杂的感觉，二是再也不喜欢吃任何饼干和甜点了。近几年胡乱读了些弗洛伊德，自我心理分析一把，才知道这叫EVENT ASSOCIATION。一种有效的治疗办法就是配合心理分析重现当时的场景，比如让一个大眼睛、大辫子的姑娘拿着笤梳嘎瘩逼着我把饼干吃下去(而不是拒绝吃下去)，以后再吃饼干就只有香甜而没有笤梳嘎瘩了。

## 麦子：

现在全部文章贴完，我需要履行诺言，回答不喝牛奶的学长（简称不学长吧）。

回答之前，先说几句题外话。

对我来说，吉大论坛是一个特殊的论坛。特殊之处在于，在这儿玩的大多都是我的学长。我刚来的时候，学长们对我这个学弟也颇多照顾。但是我自己从小叛逆，对于繁文缛节不大放在眼里，不小心就冒犯学长。我的新民姐姐为此教育我多次，不可没大没小。民姐姐谆谆教诲，我自然牢记在心，只是秉性顽劣，惹学长动怒，自己也觉得很不好意思。

去年夏天在东部转了一圈，一路上受到了新民姐姐和李老师、红门班长和梁会长，霍林河兄和老椰子兄的热情款待，更是感受了校友的亲情。学长们虽然离开吉大以及中国十几年、几十年，依然勤勤恳恳地建设大吉屯，让长期在外的东北故人有一个唠嗑的地方，让短期周游美国的我等有一个落脚的地方（虚拟空间以及现实空间），实在是可亲可敬，可圈可点。后生不才，虽然忙得顾不上溜缝，也愿意为大吉屯扎个篱笆，架个秧啥的。

只不过，我这叛逆可能太另类，常常我觉得是个好东西，屯里的哥哥姐姐不以为然，我自己还不觉景。人与人有差别，正常啊，所以我也没怎么当回事，该嘎哈就嘎哈。可是慢慢地，发现不是那么回事，学长们真的动怒了，这可让我诚惶诚恐了。我年轻的时候是个理想主义者，坚持真理，敢于相信自己掌握了真理，所以敢于六亲不认，现在我已经没有那么胆大。如果我的离经叛道让学长发怒，而且我发现我没有办法说服学长，我又不能违背自己的意愿顺着学长们说，扎整呢？俺就打个哈哈，溜之乎也呗。

一还能扎整，越说火越大，还不如不说。

一小时候对付家长，也是这么个玩法，能说的说，不能说的不说。

看着屯子里热热闹闹地，天天有说有笑，有歌有唱的，俺是打心眼里高兴。大家伙都乐呵呵地喝牛奶，过节的时候互送牛奶，俺偏说那玩意儿喝不得，有毒，这不是跟人家过不去吗？反正也喝了这么多年了，再喝几年又能扎的？那就喝吧，俺也不是非说不可。

不过，既然说了，也只好说完。牛奶这东东，当初完稿的时候，曾经贴出来一部分，因为纸质媒体一直没有发表，所以一直没有贴出全本。现在全本开始在网贴上

出，总不能把大吉屯给落下一那可太不够意思了。您的这个帖子里，开篇有这样一段，在于题内和题外之间。

“因为在我眼里，方舟子是打假英雄！我个人的观察和判断是：凡是方舟子“打”的人或事，十有八九是假的！凡是反方舟子的人，十有八九都是骗子，或是在一个骗子横行的国度里的既得利益者和混水摸鱼者！我刚刚听说方舟子也拉扯过你，但后来tired了。他为什么拉扯你，多少应该事出有因。而他tired了，我也一点儿都不感到奇怪！因为我这两天也才刚刚意识到：不管什么人与你争论，都是一种用钝刀子割（念ga1）老母猪肉的自虐行为！”

且让我一段段予以辨析。

“在我眼里，方舟子是打假英雄。”一承认在你眼里，是你的个人判断，很好。

“我个人的观察和判断是：凡是方舟子“打”的人或事，十有八九是假的！”一那好，我问你，你这十有八九的观察和判断是怎么来的？你对小方的全部所谓打假都进行观察和判断了吗？小方被人赞颂为一等一的全才，哪个领域的假都敢打，请问，是否您也是一等一的全才，可以对小方打过的假都有判断的能力？你能给我一个统计资料吗？列出小方打假的丰功伟绩，然后标上你的判断，哪些为真，哪些为假，然后给出一个十之八九的数据来？

“凡是反方舟子的人，十有八九都是骗子，或是在一个骗子横行的国度里的既得利益者和混水摸鱼者！”一同样，你能否给出上述的统计资料来？

既然你讲科学，讲逻辑，讲严谨，我这个要求恐怕不过分吧？如果你给不出来，那你的观察和判断，未免就大打折扣了。

另外，我还要问，小方在《南方周末》上那篇著名的道德悖论文章，与《科学》杂志某文章上的惊人相似，此事件你是否观察过？你是如何判断的？

参见刘华杰的文章《方舟子的搬运术》。另外，关于去年一位前新语丝作者亦明的反方舟子长文，您是否观察过，您如何判断？

“我刚刚听说方舟子也拉扯过你，但后来tired了。他为什么拉扯你，多少应该事出有因。而他tired了，我也一点儿都不感到奇怪！”一您刚刚听说，道听途说，何以为凭？你怎么知道是他tired了，而不是他无言以对了？如果是以往，看到这儿我就不会再看下去了。这种描述，是一种主观的描述——因为你在描述另一个人的心理，而那个人的心理，是你不知道的。一就算你是他肚子上的蛔虫，也无法知道。

与学长拍砖是个难度挺大的事儿。

小时候跟俺爹下棋，不小心，是俺爹不小心，让俺给赢了，俺那个得意啊，马上就溢于脸上，哪曾想，俺爹拍的一下子，厉声断喝，指责俺坐姿不对，不敬尊长。一下子俺就觉得特别沮丧。双重标准啊！他赢棋的时候，怎么得意我也不敢说个不字。反过来，就全都不能，这让我扎个玩呢？

跟学长拍砖也是这样，这次遭遇的砖头尤其凶猛，说俺弱智，说俺包藏祸心，说我昧着良心糊弄百姓，一系列道德评判，让我不知道如何回答。我要是反过来说，你才弱智呢，你才包藏祸心呢，你才昧着良心糊弄百姓呢，这不就打乱套了吗？

关于怒江建坝问题，我曾经和吉大物理学八三的一个哥们，通过长达一个多小时的越洋电话，在电话里吵了一个多小时。他是拥坝派，虽然人在英伦，依然关心国家建设，强调建坝的重要性。我是反坝派，认为建坝得不偿失，相当于卖血卖肾。说到后来，我们两个都几乎是吼。如果是面对面，弄不好都要打起来。

但是，我们两个谁都没有说对方是坏人。他没有说我包藏祸心，企图破坏中国的现代化建设；我也没有说他卖身资本，不顾国家和民众的长远利益，企图毁灭中国的未来的生态基础。一虽然似乎我们都很有理由这样说对方。可是一旦那样说了，我们就是在从恶意来猜测

对方的动机，那我们就不是在讨论建坝这个问题，而是讨论双方动机的另一个问题了。

比如你不学长，开篇就是这样的言辞：

“让我见识了一个在某种特定的社会人文环境的长期熏染下不可避免地无论是学术水准还是基本道德价值观都开始或已经堕落的所谓“公共知识分子”的厚颜无耻，以及对他人的理性和礼貌的无礼的傲慢！”

要是在别的论坛上遇到这种否定性判断，我通常的做法就是，三不。我之所以回您的贴，只是因为您的长贴上，我才确认，您是学长。出于对学长的尊敬，我答应认真回复。

不过，既然是认真回复，那我就预先声明，同样出于对学长的尊敬，我不会手下留情。我也保证不逃，只要你认真回帖，我就认真回帖。所谓认真回帖，就是讨论问题本身，而不必谈你的人品问题。

# 先秦的思辨精神是咋整丢的?

田永驰



对此一问题之研究，中外已有大量论著。以愚之孤陋，略知其一二，罗列如下。

秦统一六国以前，中国处于真正意义上的封建社会：多个国君共存，各方诸侯林立。这种政治中心的多元化局面，同城邦时期的希腊及中世纪以降的欧洲很相像，它为言论和思想的自由辩论提供了必要的社会条件。那时，各小国（或诸侯）为了谋求自身的生存和发展，无不殚精竭虑地修内政，治外交，强国防，呈完全的自由竞争状态。在这种残酷的生存竞争中，人脑或者说思想是第一重要的资源。

当时的社会中存在着一个称为“士”的读书人阶级。它是从西周的贵族体制中最低的一级演化而来。从春秋时期起，西周的封建制逐渐解体。一方面，上层贵族有下降为“士”的；另一方面，下层的“庶民”也有上升为“士”的。于是“士”的数量开始激增。同时，“士”的性质也发生了重要的变化，从古代的文武不分的“士”转变为研究“诗书礼乐”的“文士”。这一社会变动至战国时期完成，“士”作为一个特殊的社会阶层正式登上中国的历史舞台，最先兴起的儒墨两大学派即代表了“士”的原型。

虽然儒墨两大家的学者激烈地辩论，但他们都是在野的，都以“天下”为己任，即他们都谋求建立良善的政治制度，变“天下无道”为“天下有道”，并确立了“士志于道”这一共同志向。这里有两点值得注意：第一，无论是作为群体还是个人，儒墨学者们都不具有官方的权威角色，辩论中完全以理服人。第二，虽然有些学者在特定的时间里受雇于国君，他们治学的志向中却没有功利成分。关于这两点，可以在儒墨经典中看到很多例证（彬贤弟：请给出几个《论语》中的例证）。千百年来，这些例证都成为中国人道德教育的典范。

社会结构的转变和儒墨学者的倡导终于引出了一个国君“礼贤”的运动。自此以后各国为了变法图强，无不以“招贤纳士”为首要之务，进而演变成政治舞台完全操纵在“士”的手里。而当时的“士”都是流窜在各国之间的“游士”，没有国界的限制，且每人都可以讲几个国家的语言，如齐国语，楚国语，赵国语……等等。他们人数庞大，国际流动性又强，外语流利，实为一股举足轻重的国际性势力。因此，当时衡量一国或政治集团的实力，“士”的高下与多寡竟成为最重要的指标。正所谓：“得士者昌，失士者亡”。尽管受到如此器重，但他们还是“久处卑贱之位，困苦之地”，不得不奔走各国之间以求“仕进”，因为这是他们唯一的谋生专业。所谓先秦的思辨精神，正是指这一背景下的“士”对“道”的纯粹的追求。

到了汉朝，情况发生了根本性的变化：科举在“士”与“仕”之间建立了通道，学以禄利为目标，“思辨精神”渐灭。

汉高祖刘邦打下天下，建立了统一的帝国。最初他并不把“士”看在眼里，但由于“士”阶层形成的巨大的社会动力，一步步逼使所至。刘邦为巩固刘家天下，建立了许多独立的世袭王国和侯国，由刘氏子弟分别统治。战国时期的多元政治中心的局面又重现于统一的帝国之内。这时的“士”又以“游士”的身份活跃在各独立王国的小朝廷之中，在大一统的帝国中为分裂势力推波助澜。如景帝时吴楚七国之乱是和“游士”的政治活动分不开的。了解了这样的具体历史背景，我们就懂得为什么汉武帝紧接着“削藩”之后，一方面在公元前124年创建太学，立“五经博士”和“弟子员”以及设科射策等一系列的措施“开科取士”了。他深知只有广开入仕的途径才能将“游士”尽量引进大一统的帝国体制之内，变离心力为向心力。

汉武帝所创立的“开科取士”制就是在中国施行了两千多年的科举制。关于科举制在统一帝国历史上的功能与意义，余英时先生有一篇通论性文章，论述了它的正面效应。但科举制的负面效应也是明显的。在这方面，梁任公先生在将近百年前有一段精辟的论述，抄录如下。

梁任公在《晚岁读书录》中论道：“太史公作《儒林列传》曰：‘余读功令，至于广厉学官之路，未尝不废书而叹也。’读者不得其解，谓是史公叹美当时儒学之盛，此误也。《史记》一书，凡称废书而叹者三。其一则《十二诸侯年表》，称读《春秋》历谱谍至周厉王；其二则《孟子荀卿列传》，称读《孟子》书至梁惠王问何以利吾国；并此文而三，皆以叹息于世运升降之大原也。盖古之学者，为学而学，自广厉学官之制兴，于是学者始为官而学。为官而学，学自此灭矣。故史公既历举六国及楚汉之交齐鲁儒生之抱道自重，复举叔孙通，公孙弘以后，公卿士夫之趋时承流，两两比较，而无限感慨，系于言外。班孟坚深知其意，故直揭曰：‘禄利之路然，诚耻之诚伤之也。’日人后藤新平，治台有声，吾尝询以台湾教育之状。答曰：‘台人非欲仕进者，则不愿就学，欲教育之普及，殊非易易。’吾闻其言，而唏嘘不能自禁。夫台人此种思想，受诸故国者也。而全国中此种思想，则自汉开禄利之路以后，相传以迄今日，而故疾中于膏肓者也。故科举一废，而举国几无复向学之人，学堂及外国留学生所以不绝者，特变形之科举以维持之耳。欧美日本，几于无人不学，而应文官试验者，不及百之一，此正乃学之所以盛也。我中国若不能将学问与禄利分为二事，吾恐学之绝，可计日而待也。”

[DBS评论]

看来从司马迁到梁启超两千年里人们对‘为官而学，学自此灭矣’的痼疾是很清楚的，但没有什么办法去改变这种状况。池兄希望看到的‘华夏文明复兴’是否是指打破这种走向思辨萎缩的过程？五四运动是这种企图的一部分吧？另一个问题是欧亚大陆的另一端走过的中世纪时期是否也是这种萎缩的一中表现？

[析民评论]

高中学过柳宗元的封建论。现在只能背诵“唐兴……州县之设，固不可革也。”几句。因为当时课堂上我读过，把兴读成4声，被老师纠正过，所以至今没忘。

看你写的“且每人都可以讲几个国家的语言，如齐国语，楚国语，赵国语……等等。”有意思，苏秦一定会6国外语。



感谢驰兄对此题目的讨论。对此题目，愚弟也曾大感过一番兴趣。曾经有过许多感想。可惜未曾做过系统的笔记（读书心得）。以至随着时间推移，自己的一些想法和掌握的资料已经模糊。现将残留在脑中的一些想法轮廓加以整理。在此作些补充。

谈诸子百家的消亡，就不能不提他们的产生过程。先秦的诸子百家，产生与春秋战国时代。那时的大环境，驰兄已经概括：“多个国君共存，各方诸侯林立。这种政治中心的多元化局面，同城邦时期的希腊及中世

纪以降的欧洲很相像，它为言论和思想的自由辩论提供了必要的社会条件。”

余以为，除了相对稳定的（注意，这一点相当重要）诸侯林立这个客观环境，还有一个更大的因素，造就了百家争鸣的局面，那就是物质基础。

春秋末年，是中国历史上这个社会经济大变革时期，是当时的中原民族生产力大发展的时代。而带动这个大发展大变革的，是炼铁技术的发明和使用。从历史考古资料看，我国的炼铁技术，就是在这一时期由

开始走向成熟的。西周末春秋初，秦襄公(前777年—前766年在位)时代，铁已经使用并为人们所熟悉。在春秋后期，我国已发明了生铁冶炼技术。这不是偶然的巧合。由铜器(包括青铜)到铁器，这实际上是个技术飞跃。它标志着农业生产力的发展水平已进入一个新的阶段。从此，铁制的镰刀，铁制的扒犁，披荆斩棘、开疆破土全不废功夫。

陡然曾加的生产力，给当时的社会带来了空前的繁荣。于是，温饱思淫欲，人们在声色犬马之余，有了思考的物质基础。也造就了一大批思想家。这其中，余以为，墨家最具纯哲学内涵，但太过超脱，符合清雅之士的口味，当权者和普通百姓未必能领会或愿意付诸实践。而法家又太过务实，属于抓住耗子就是好猫的实用主义哲学。惟有儒家具有系统的，既可为统治阶层服务，又能为普通百姓接受的理论。

百家的消亡，直接原因是秦对六国的统一。版图的统一随后就是：统一文字、统一车距，统一货币，度量衡。。。最后演化到用焚书坑儒来统一思想。当时，除了秦国的史书得以保存外，六国的文史诗歌等等仅保留一份在秦宫内，其余一律销毁。而那些保存在宫内的六国存书，后来又被项羽一把大火烧个干净。焚书坑儒的恶果是不言自明的。其后的70多年间，中国未曾出现任何新的思想家)。以至于西汉初年，距离“六王毕，四海一”仅几十年的时间，学者们想搜集秦代的历史，却已无史料可查。当时的许多史实多靠口述得以流传，已无法考证。

然，“野火烧不尽，春风吹又生”。两汉时期，中国又产生了如贾谊、董仲舒、王充、扬雄等多位对后代深具影响的思想家。董仲舒无疑是一位了不起的政治家、思想家。他的种种政见对巩固汉朝的统治和中原民族的强盛起了积极的作用。但他的“罢黜百家，独尊儒术”的建议，虽然对大一统的国家有过积极的意义，却也埋下了中国思想界从此“万马齐喑”的恶果。

“为官而学，学自此灭矣。” 精辟之至！但在东

晋时期，还是有一批不屑为官的知识分子，他们靠清谈来抒发自己的志向和思想。一时间，清谈成为士子们的时尚。这种风气一直延续到南北朝的时期。可惜，这些清谈从没有形成系统的学说。

再后来五胡乱华，使得中国北方长期无思想可言。再后来，中国历史上再也没有出现过既“诸侯林立”，又“相对稳定”，又“物质基础极大的丰富”这样的局面了。

另外一件大事，佛教在汉朝被传入，在南北朝时期的北魏得到当权者的支持而大行其道，也对传统中华思想中的流派造成冲击和整合。

#### [黑鲸评论]

在思索一个问题：究竟是百家争鸣好，还是一家独尊更有益于社会的发展？

在思想领域，百家争鸣体现了民主与自由，但是对社会秩序以及人的世界观、行为标准却有着负面的影响，难成规矩，顾难成方圆。

但是，如果一家思想独大，害处依然不少。这可以神话某一认知/思想/或者说世界观，而控制大多数人的思维，从而缺乏人道而束缚人的大脑。因为，某一思想/世界观/哲学，很难界定究竟是对还是错。但是，如果其一统天下，结果可想而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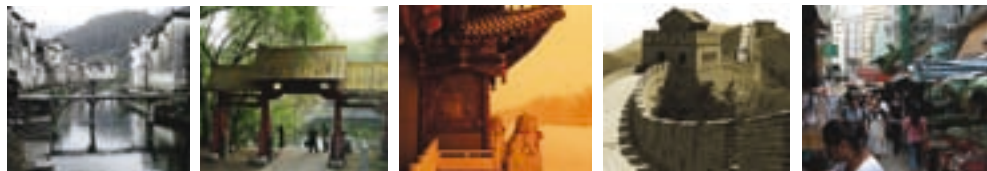
#### [老椰子评论]

关于诸子百家的兴盛，相对长期稳定的政治局面和生产力的革命性发展确实是要素。

春秋战国的一些重要社会特点，不为后世的三国、南北朝、五代十国等割据时期所具备。

铁器的出现，使人的能力产生飞跃。别的不说，在战场上，当铁兵器把铜兵器挥为两段时，人类在惊讶之下走进了一个新时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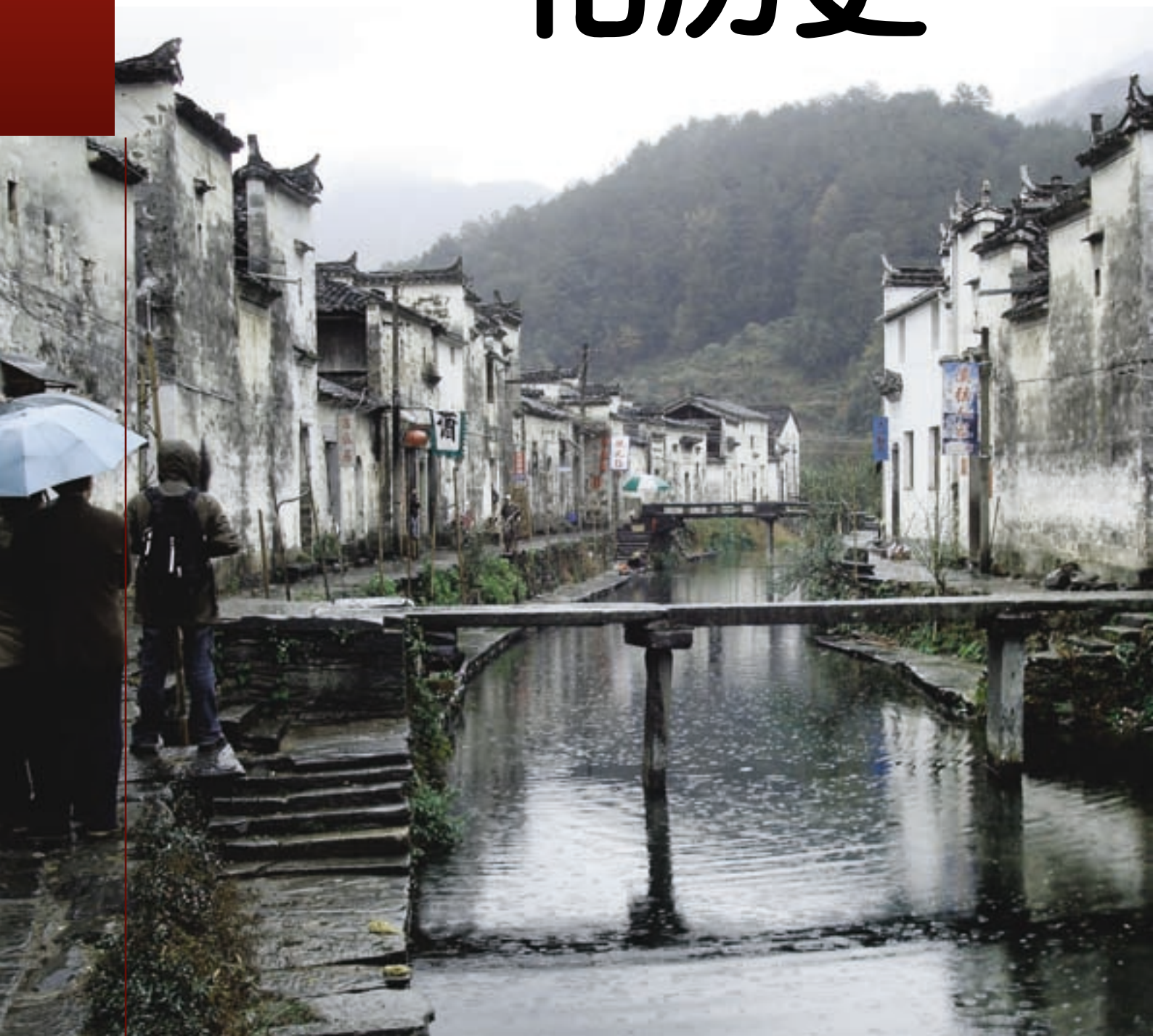
饱暖了，才有人认真琢磨白马问题、三只耳朵问题，才有很多人缴得起干腊肉。



# 文

东北的长白山天池孕育了三条大水—松花江、鸭绿江、图们江。其中最为人们所熟知的就是在中国排名第六位的松花江。松花江从长白山脚下一路走来，水流湍急，浩浩荡荡，她流经的第一个大都市就是吉林。涛涛的江水在这里画了一个“U”字形的大弯，然后转而向北，又折了两折才向她的下一站—哈尔滨奔去。

# 化历史





# 对吉林古城 始建的新认识

张万鑫

东北的长白山天池孕育了三条大水—松花江、鸭绿江、图们江。其中最为人们所熟知的就是在中国排名第六位的松花江。松花江从长白山脚下一路走来，水流湍急，浩浩荡荡，她流经的第一个大都市就是吉林。涛涛的江水在这里画了一个“U”字形的大弯，然后转而向北，又折了两折才向她的下一站—哈尔滨奔去。

正是有了这条美丽的松花江，吉林这座古城才变得锦上添花、风景如画，成为依山傍水的江畔之都。早在清康熙二十一年（1682）康熙大帝就亲临东北，视察吉林水师营。当他乘舟在如诗如画的松花江上，不由得即兴抒怀，吟咏了脍炙人口的《松花江放船歌》。

松花江，江水清，  
夜来雨过春涛生，  
浪水叠锦秀靺明，（靺字，左下的角字应为系）  
彩帆画盖随风轻，（盖鸟，应合为一个字）  
萧韶小奏中流鸣，  
苍岩翠壁两岸横。

浮云跃日何晶晶？  
乘流直下蛟龙惊，  
连檣接舰屯江城。

貔貅键甲毕锐精，  
旌旄映水翻朱纓，  
我来问俗非观兵。

松花江，江水清，  
浩浩瀚瀚冲波行，  
云霞万里开澄泓。

有了帝王的高度赞誉，吉林的大名不胫而走。从此，商贾云集，市井繁华，松花江边的小城，顿时变成了清代东北的重镇，打那以后吉林也有了“江城”的美称。

明末清初，吉林名为“船厂”，清政府又名“鸡林



乌拉”（沿江的都市）。顺治十五年（1658）清政府于松花江畔设厂造船、顺治十八年（1661）清廷于吉林筹建中国清代第一水师—吉林水师营。这虽为内河水师，却为二百年后的清代北洋水师建设积累了经验，奠定了基础。清代吉林古城的建设，最初就是由吉林水师营的八旗军建筑军营开始的。

康熙十二年（1673）水师营在松花江左的开阔地带，以松木为栅，建东西各长250步、北长289步、周长7里又180步，（南以松花江为屏障）东、西、北各设一门。城外挖沟，以土为墙。乾隆七年（1742）扩建，周长1430丈，设五门；同治六年（1876）再次扩建，周长达14里，去木栅，全为夯土墙，共设八门；光绪九年（1883）去土墙改砖墙；宣统元年（1909）略加维修，开城门十座。

以上史实来源于《吉林外记》、《永吉县志》、《盛京通志》等史书的记载。那么，吉林建城究竟始于何时？近一个世纪以来，这一直是中外史学界在东北史研究中比较感兴趣的话题。特别是日人三上次男、藤田亮策、冈崎敬……等人更显得迫不及待，他们于二十世纪三十年代便来到吉林从事考古调查。随后国人裴文中、贾兰坡、佟柱臣、李文信等重量级人物也先后来吉探究端倪。其中值得提出者有二：

（一）日本人在松花江右岸（丰满水电站下1、5公里处）的江边山崖峭壁上，发现了两处摩崖刻石。（国内考古和历史学界包括日本人，都习惯把“摩崖刻石”称为“摩崖碑”，我认为这是非常不确切的。刻石与碑完全是两个概念：刻石是特指刻在自然山石上的铭文；碑则不同，它是要对石料进行加工、并且有特定形状上的要求，然后才可勒石。）除此之外，在两处摩崖刻石下面的松花江水的浸泡中有一块巨大的石头，上面刻有“祖天”二字，其字体和上面两处刻石字体风格相同，说明与上面刻石是同时所刻。江水涨时这块石头便藏于水中，消水时便露出水面。这一重大发现是一钓鱼者发现告诉笔者的，随之我去考察，证明是千真万确的。可是在上世纪八十年代末，为开发吉林丰满度假村而修建一条快捷公路竟取道摩崖刻石，把刻石下面江面近20米高的悬崖峭壁填平，从而两处刻石成为路边的景观，而“祖天”大石却永远被埋在下面。

两处摩崖刻石和“祖天”刻石记述了明代永乐十八年（1420）、明洪熙元年（1425）、明宣德七年（1432），辽东都司指挥使、骠骑将军刘清到此督军造船的史实。崖铭与文献记载不谋而合。事实上，早在永乐七年（1409）明朝政府为加强对东北的开发和统治，便在黑龙江口的特林设奴尔干都指挥使司。同年四月又在吉林设厂造船。除此，《柳边记略》一书和《敕修永宁寺记》、《重建永宁寺》二碑也均可佐证刘清于“永乐年间发将卒数千造船，将以开边。”既然有如此大规模、长时间、兴师动众达数千人的造船规模，一定应有营盘和城池的兴建。

清康熙时期的水师营寨可以说成是“建城”，那么

刘清所建数千人的居址营盘又该做何解释呢？不言而喻，这当然也是“建城”。还应指出的是，清初对“船厂”一名的沿用，更加表明吉林建城绝非清康熙十二年始，起码在明永乐年间吉林就有城池存在了。只是建城的位置不一定在江左，很可能在江右，可惜的是没能保存至今。由此可见，清初“船厂”之名是源于明代的设厂造船。

（二）国人李文信先生（东北考古专家）在对吉林松花江右岸的东团山调查中，采集到一枚汉代五铢钱、铜镜、玉饰…等文物。于是，他在1946年首次提出，“东团山山城是夫余王城”的假说。这一提法几乎成了定论，一直影响至今。

夫余族是西汉时期生活在东北的少数民族，高句丽族的祖先朱蒙就出于夫余族。《三国志—夫余传》等许多史书都对夫余族有较详细的记载。吉林地区是古夫余族的主要活动地区之一。据说现在吉林省扶余县的名字就来源于此。只是民国初年由于当地“跑腿子”（单身汉）很多，所以便在“夫”字边上加了个提手旁，变成了“扶余”。

关于夫余王城（都城），校友耀东曾转我多维新闻网转发中新社2001年十月二十四日电《专家称吉林市建城史上推至公元前200年》的消息，消息说，“东团山一带的山城和平地城即为史料记载的古夫余国早期王城“鹿山之都”，这是该省考古专家和学者最近提出的。消息还说，这个观点是他们在最近考察了东团山山城遗址后提出的。”

看了这个消息，人们会以为这是一个重大发现，其实这只是对55年前李文信先生的老调重弹而已。从学术角度上严格说起来，这仅仅是在印证李文信的观点，或者今天的“专家”根本就不知道昨日的“专家”已经早有此论……。不得而知。

对于上述“老专家”和“新专家”的观点和看法，本人都不敢苟同。下面笔者就自己的看法作一详细说明。

在研究夫余王城的问题上我本着前辈的治学态度和精神，从第一手资料入手，在掌握史料的基础上，结合考古发掘和实地考古调查，利用比较研究的手法进行辨伪考证、去伪存真。自1982年至1985年断断续续的四年的时间里，我利用周日，有时是下班以后的时间，骑着我那辆“红旗”自行车，展开了个人的研究之旅。不知多少次到图书馆查资料、到东团山及其附近的帽儿山、龙潭山进行实地考察、走访附近住户、……。最后得出结论：

吉林东团山山城是古夫余时期的遗迹，但绝不是王城，那座平地城晚于山城。古夫余真正的王城—“鹿山之都”是距东团山东北约二公里的龙潭山山城。东团山山城应是龙潭山山城的卫星城。

东团山和龙潭山均位于吉林城东郊、松花江右岸。东团山海拔252米，高出地面50米，是一座椭圆形的小山。山上少树，多为农田，在山上东南部有一座由黄土叠筑的古城址，近似圆形，周长1050米。当地人

称“南城子”。1988年我最后一次带日本同行去的时候，部分东南城墙保存较好，其他地段若隐若现。由此向东一公里余是南北走向的帽儿山，这里有许多相当于汉时期的古墓葬，同时也分布一些清代和民国的墓葬。帽儿山绵延向北与龙潭山相接。

龙潭山海拔388米，高出地面120米，山势险峻，峭壁耸立，林海苍茫，景致幽雅，登临山顶，江城吉林可尽收眼底。山上古城依山势走向而建，呈不规则形，周长2396米，城墙为黄土夯筑，基宽10余米，现存西门处的城墙最高约16米，一般墙高均在6米左右。东西南北四面城墙之上各建有长25米、宽10米的平台，这表明城墙上曾有角楼一类的建筑。山城有西、南、北三座城门，现在西门的遗迹仍清晰可见。山城最高处“南天门”可极目远眺达几十里之遥。非常奇特的是，在城内西北隅紧靠城墙处，建有一个东西长52米、南北宽25、75米、深9、8米的大水池。水池南壁利用自然的直立岩壁，其他三面用大块岩石垒砌，北壁中段有一1、6米宽的泄水洞直通北墙外。这是专为池水过多时使之泄出、以保证池水永不外溢所用。池内的水从不干涸，一年四季无论晴、雨、旱、涝，池水总是满满的，足有近万立方米的水量。

为了证实水下是否有泉，我只身跃入潭中，当时还请一位唯一看热闹的人帮忙拍了照。潭水很清，但很凉，由于四周长满了参天大树，置身于水潭向上望去，不免有些阴森的感觉，再加上水的温度，浑身直起鸡皮疙瘩，我禁不住的喊了一嗓子，声音在山间回荡。通过此次下水，我从潭中水的清澈度和温度证实，水底有泉眼。

这个水潭对于久居吉林的人是再熟悉不过了。但是，它在人们的记忆中是神秘的。据传说这潭中锁有一条孽龙；潭底通着松花江……所以吉林人称它“龙潭”或“水牢”。其实，“水牢”只不过是当时居住在山城内人们的引水处。这一点专家学者似乎已经取得了共识。

从“水牢”向南走不到十分钟，便来到一处较高的山坡，坡的中部有一个四壁垂直的圆形大深坑，坑壁用自然石块砌成。直径10、6米、深度3、2—3、6米，底部为山体岩石，略显倾斜，里面从不积水。吉林人称其为“旱牢”。

“旱牢”、“水牢”与山城为同一时期的遗物。

从上面谈到的东团山山城和龙潭山山城不论从大小规模和高度险要程度以及位置包括城内之设置，显而易见，东团山都不具备作为“夫余王城—鹿上之都”的条件和可能。

那么，龙潭山山城属于什么时期又是何人所建？李文信先生认为，该城是汉以后高句丽时期的遗迹。这虽是一家之言，可影响却依然深远。人们不加思索地沿用着“权威”的观点。半个多世纪以来除了本人之外，没有任何人对此提出疑问。为了弄清这个问题，我认为首先要对龙潭山山城内的旱牢加以研究，这是开启鹿山之都的一把钥匙。对于山城内“旱牢”的用途，专家没有

定论，所以学术界便出现了众说纷纭的局面。

归纳起来从旧中国到新中国，从国外到国内其观点有三：

- 1、囚禁罪犯的监狱；
- 2、储存武器和军需物资的地窖；
- 3、堆放粮食的仓库。

以上三种说法，本人均不敢恭维。只要动脑深入分析一下，人们就会发现，上述的观点是值得认真商榷的。下面就请大家随我来考究一番，想必诸位会从中得到许多乐趣。

首先，我们来剖析“囚禁罪犯”说。这里的“罪犯”不外乎是指战事中抓获的其他部族的“战俘”。无庸赘言，大家十分清楚，在两千年前东北地区少数民族争霸的战争中，文明的程度较之中原落后许多，征战的手段是残忍的。战俘的命运应是悲惨的，对于他们的处置，基本是采用简单的“杀头”方式。在生产水平低下的当时，怎么可能专门为俘虏费工耗时地修建牢狱呢？退一步讲，假设是关押战俘的地方，那么，这个“旱牢”的面积和空间也未免太小，充其量只能容纳二十余人，如果打了大胜仗，俘虏大丰收，再建几个恐怕也不够用；再说，深度仅有3米的大坑是根本关押不住什么人的。总不能上面围着几个或者更多的人没日没夜地看守吧？与其这样，倒不如把人绑在树上更省事。所以这个观点是不值一驳的。

接下来再看看“储存武器、军需地窖”说。该观点认为，这里是存放武器和作战所用物资的仓库。这一说词也是没有任何根据的臆造。第一、那时的战争主要以冷兵器为主，大部分武器为石制和木制金属兵器很少。第二、春秋时期铁器刚刚开始出现，战国中期铁器方用于农耕、此后逐渐才达到普遍使用。铁器流传至东北地区的时间一定会晚于汉代，这是不争的事实。也就是说，古夫余也好、高句丽也好，那个时期的金属兵器只会是少之又少的青铜短兵器而已（这是他们的挚爱之物，就是死后也会作为随葬品埋于墓中）。设想，倘若把刀枪弓箭等武器都放在大地窖里，遇到战事突发，将何以应对？总不能现跑到那个深坑中去取吧。第三、在那样动乱、争雄的年代里，武器就是生命的一部分，不论是防御敌人或野兽，武器就等于当时人们的又一器官，所以它应是随身携带之物，怎么可能“刀枪入库、马放南山”呢？至于说到军需物资，更让人感到不可思议。

现在我们继续来分析“粮仓”的观点。从目前掌握的资料和考古发现得知，东北地区农业的出现，应是隋唐时期。古城的历史却远在公元前三世纪左右，那时居住在山城内的人主要是以渔猎和采集为生，何来许多的粮食和“堆放粮食的仓库”。就是大胆假设当时有一定规模种植业存在的话，将粮食（包括采集的野生食物等）堆放在“旱牢”这个大坑里，迟早也会变质发霉。最关键的是根本不可能有如此多的粮食和野生采集物。简言之，“粮仓”的说法是站不住脚的。

综上所述，学术界对“旱牢”用途的三种观点是完



全不能令人信服的。那么，“早牢”的真正用途到底是什么呢？本人以为：“早牢”是圈养野生动物之牢。具体地说就是将扑捉的猎物，放入其内饲养，作为一种食物储存，以待慢慢食用。不论从“早牢”的形状、深度和大小都可以反映出这一点。同时，在某种程度上也表明早期饲养业在东北开始萌芽。自古及今鹿都是吉林地区的主要野生动物之一，“早牢”的用途就是用于围鹿的最佳场所。由此可以推断龙潭山就是夫余时期的鹿山。

除了笔者的这一考证外，本人还在龙潭山城的实地考察中采集到夹粗砂黑色陶豆柱、夹砂黑陶片、较大不规则状柱础石以及瓦当边缘残片，外郭宽，旁有凸玄纹，其年代应相当于汉或略早。另外友人皮氏在山城内还采集到大片加沙绳纹红色板瓦等。龙潭山城内除去清代的庙宇建筑群以外，到处丛林密布，如果不是多次前往踏查的确是很难发现和采集到地面遗物的。

了解了东团山和龙潭山的基本情况，我们再回过头

来讨论古夫余王城——“鹿山之都”的所在问题。前面提到李文信和现在的“专家们”先后认为，东团山城是古夫余王城；本人则认为龙潭山城是古夫余王城，东团山城只不过是龙潭山城同时期的卫星城。根据何在？下面我们进行一下比较研究，自然就会清楚一切。

(1) 李文信先生曾在东团山采集到具有汉代代表性的遗物、而在龙潭山仅采集到了红色绳纹瓦，据此，他断定东团山城是夫余王城，龙潭山城是高句丽山城。前文介绍过，东团山基本为土山、少树而多耕地，长年的农耕会使地下的遗物暴露于地面，对于文物的采集是相对容易的；然而，龙潭山的自然生态环境则不同，满山到处是丛林灌木和参天大树，对于文物的发现是极为困难的。没有多次的光顾和细心，真的很难有所斩获。

笔者于龙潭山采集到的文物，显然不是高句丽的遗物，更不是“西团山文化”的遗物。（吉林的一种考古文化，略早于汉。有关部门将这一文化的命名地——吉林西团山，定为国家重点文物保护单位）而是典型汉时期



具东北地方特色的遗物，与东团山所发现的并无矛盾。至于在龙潭山曾发现高句丽遗物，这并不奇怪。这只能表明夫余之后，高句丽曾经沿用，而且高句丽以后继续有人在沿用。举个例子，甲人建了房子住了数年后搬走，乙人入住数年后又转手丙人……若干年后有人看到了乙人在此居住时的照片，然后就武断地把乙人说成是房子的始建者和最早居住者，这是大错特错的。

现代“专家们”提出东团山是夫余王城说，看来是依据以往在帽儿山挖掘的大量墓葬和本世纪初挖掘的一个遗址。他们从出土的汉砖、铜印、陶豆、陶鬲等文物来推断东团山城是夫余王城。那么，人们不仅要问，帽儿山位于东团山与龙潭山之间，既然把这里的墓葬说成是东团山山城的墓地，为什么不可以把其说成是龙潭山城的墓地呢？

(2) 远古人们的居住规律是从高山逐步向地面发展的，山城早于平地城，这是不言而喻的。人们之所以最先选择山城，其主要原因有三：a居高望远，了解敌情；b有敌来袭，易守可攻；c有效防止，水灾火灾。一句话，为了安全。作为夫余国王所居的都城，一定从各方面有所考虑。龙潭山无论在高度、山势、山城规模、城内设施（水牢、旱牢）、建筑质量、地理位置等诸多方面都是东团山不可与之相比的。

(3) 龙潭山与东团山相距甚近，龙潭山居北，东团山位南，两山遥相呼应，彼此对望，正好形成了以龙潭山城为主，东团山城为附的格局。东团山之所以被俗称作“南城子”，其原因恰在于此。这个“南城子”的存在和使命，就是为保护王城“鹿山之都”（龙潭山城）。从地理上，东团山与松花江极为亲密，二者紧紧贴在一起，滚滚的江水冲扫着山脚疾驰而过，这正好是观察、了望江面的最佳地点。所以说，东团山城是龙潭山城的一个带有军事城堡性质的卫星城。

(4) 龙潭山城内的“旱牢”，其功能和用途就是专门用来圈鹿的地方。这与“鹿山之都”的记载相吻合。

(5) 位于龙潭山与东团山中部的帽儿山山阴，分布有大面积的墓葬群，本人曾经参加了较早的钻探和挖掘工作。这里的墓葬年代，有与两座山城同时的早期墓葬，也有后来不同时期的墓葬。就早期的而言，毫无疑问的是属于龙潭山和东团山的居住者，而且，笔者断言，在帽儿山附近迟早会有惊人的重大考古发现一夫余国王大墓的出土。

总之，基于上述几个方面的分析考证，使我们不难看出龙潭山城才是真正的古夫余王城，东团山城只不过是同时期的“陪都”而已。

综上所述，我们完全可以把吉林建城的历史，大胆地放到古夫余时期，即中原的汉代，其年代应在公元前二世纪。所以笔者于当年在撰写吉林市历史文化名城申请报告中，已经表达了自己的这一观点。最终吉林市被国家顺利批准为历史文化名城可能与此有关。



# 闲聊清代柳条边

伯鑫

闻名于世的长城早已被列为世界奇观，对于长城的研究和介绍自然也五花八门。然而学术界对于修建长城的下限年代却异口同声的认为：自明朝以后没有再修建长城。笔者对长城兴趣犹浓，在考察了张家口地区大镜门一带的长城后，又多次到京畿地区的司马台、金山岭、八达岭等长城段游玩考察，因此便对清代没有建长城的说法产生了好奇与研究。

清王朝是起源于长城以北的东北地区，当时的长城是他们入主中原的最大障碍。当明王朝风雨飘摇之时，他们利用汉人使用了离间和美人之计，从而自关外轻而易举地通过了这个有两千年历史的雄伟防御工程，取明而代之，对中国施行了长达三百多年的异族统治。此时，长城在他们眼中不再是眼中钉肉中刺，而是他们值得骄傲的战利品。并由此获得联想，不惜人力物力从山海关开始向东北地区修建了名为“柳条边”的新长城。

柳条边又称“边墙”。修筑的目的是为了严禁汉人流入东北、以保大清“龙兴之地”的风水不变。同时，可以防止满人汉化、并可保证八旗军在东北的训练基地不受干扰、东北的“三宝”和特产也尽可由王公贵族所独自享用。于是，清王朝的长城——柳条边墙应运而生。

早在顺治初年，便开始着手修筑柳条边墙。其南起今辽宁省凤城，经新宾转而至开原北，再折向西南到山海关与长城相接。这条边墙后称“老边”。康熙二十年（1681年）又将边墙向北延伸。新建边墙从辽宁开原起，沿吉林省的梨树、伊通、长春、九台到舒兰县法特乡的松花江边，俗称“新边”。

“老边”自开原以东归盛京工部管辖，开原以西归奉天将军管辖；“新边”归宁古塔将军管辖。柳条边墙

是继明长城以后的又一条载入中国史册的长墙。虽然不论从长度和规模上都不能与明以前的长城相比，但它出现在公元十七世纪，也属罕见。

清代的柳条边，如果把“老边”、“新边”长度加起来，足有近八百公里之遥。穿越山川、平原、丛林、沟壑，其难度亦可想而知。边墙不是用砖石修建的，而是采用泥土修筑，所采用的方法是先挖壕堑，将其土石夯筑成墙，并在墙上每隔五尺插种埋柳条三棵，再用绳子连接系好。又于墙外的沟堑修整为宽、深各一丈的河道，在有水源的地方引水入内作为护墙河。边墙内有旗兵戍守、巡逻。根据《大清会典》、《东华录》、《东华续录》、《太宗圣谕》、《吉林外记》等书记载，当时吉林境内的边墙共有四座城门。（1）伊通边门，又称易屯、一统边门。今长春市西南伊通河西岸；（2）赫文苏边门，有称克勒苏边门。今怀德县；（3）布尔图库边门。今四平市东南；（4）巴彦额佛罗边门，又称法特哈边门。今舒兰县法特乡。以上每座边门各设五品防御一员、笔帖式一员、八旗兵二十员，负责边门守卫、开关和对出入者的稽查。除此，还在四门间隔区段加设二十九处边台，由领催率台丁担任查边、巡逻、补栅、修壕等杂役。

虽然边门的把守如此严格，但仍有一种汉人可以不受约束地入内，那就是经清政府特许，在吉林将军的统区内被判刑流放的汉人。这些犯人在此服刑并做沉重的苦役。康熙以后，被流放者日益增多，他们渐渐变成了汉文化的播种机。这引起了清政府的高度警觉。于是，又将其要犯发遣至新疆等地。

然而，此时的中原灾荒不断，人们流离失所，苦不堪言。关外东北，地广人稀，地肥水美的现实，自然吸

引了他们。所以，东北便成了人们逃荒求生的目的地。于是，人们冒着生命危险，有如今天的偷渡客，置生死于度外，不顾一切地潜入东北。据史书记载，雍正十二年（1734年）仅吉林将军辖区内，增加汉人二千三百八十七人；乾隆三十六年（1771年）增至一万三千八百零二人；乾隆四十六年（1781年），汉人已跃增二万七千四百零七人。

汉人的大量涌入，使清政府的封禁之策有名无实。因此，乾隆四十一年（1776）十二月，传下谕旨，“盛京、吉林为本朝龙兴之地，若听流民杂处，殊与满洲风俗攸关。今闻渐多，著传富椿（吉林将军）查明办理，并令永行禁止。”

嘉庆十二年，（1811年）皇帝又令吉林将军“严飭各边门，实力查禁，并飭该管官申明保甲之法一并通谕直隶、山东、山西各都抚，转飭各关溢及登、莱沿海一带地方，嗣后内地人有私行出口者，各关门务遵照定例实行查禁。若有关吏互相容隐，私行放纵，一经查出，即具实参处。”虽然谕旨不断，但是时间一长，执行的便走了样。俗话说“经是好经，就是没有好和尚去念。”守边的八旗兵在汉人的拿手好戏——“贿赂”面前，很少不动摇者，他们为了一点好处，便睁只眼闭只眼。这样以来，汉人进入东北大有雨后春笋般的上升趋势。

在清对东北地区实行封禁政策时期，东北的丛山峻岭之间有许多大大小小的供皇室和官宦游玩打猎的围场。这些地方是绝对不许任何人、包括已经取得在边内居住资格的满人和汉人进入，以保证围场的自然风光、野生动物的生态环境、特别是皇室们的安全。道光年间，吉林将军下令“私入围场打牲十只以上者，流三千里；二十只以上者发乌鲁木齐种地；三十只以上者，发乌鲁木齐等处给兵丁为奴。其零星偷打，随时破案者，一只至五只，杖一百，徒三年；五只以上者再枷号一个月。其偷砍树木五百斤以上者，杖一百，流三千里；八百斤以上者，发乌鲁木齐种地；一千斤以上者，发乌鲁木齐等处给兵丁为奴。”同时又规定，“雇人偷刨人参，财主不分旗、民，俱发云南等省充军；并无财主，只身潜往偷刨，得参一两以下，杖六十，徒一年；一两至五十两，杖一百，流三千里。”上述法令致使许多人被抓，受到严厉的惩罚。可是，“鱼过千层网，却网网还有鱼”侥幸者大有人在。汉人的潜入势不可挡，“闯关东”成了中原饥民的行动口号。

在防不胜防的大势所趋之下，清政府也逐步认识到：开发东北对增加税收、缓解与汉人的矛盾大有裨益。于是，结束了长达近二百年的封禁，在咸丰十年（1860年）废弃了柳条边墙，使其走入了历史。

光阴似箭，转眼又是二十七年过去了。当年踏查柳条边之法特哈边门的往事仍然历历在目。特别是其中的一段小插曲，回忆起来和大家分享。

法特哈边门位于吉林省舒兰县法特公社（乡），吉林至哈尔滨、五常的火车从县城东北通过，该县是个比较不错的城镇，从县城有长途客运汽车可到法特公社。

刚刚走出校门的我，和大家一样，初生牛犊雄心勃勃、满腔热血干劲十足。为了更好地了解柳条边的现状，我选择了春节前的腊月。理由很简单：1、利用个人休息时间2、下雪以后没有树叶和庄稼的遮挡3、农民“猫冬”便于走家窜户。在一个雪后的晴天，我起了个大早赶往火车站。火车上人很多，许多人是进城办年货的，大包小包、大袋小袋、大筐小筐堆满了行李架，连车厢的过道和座位中间都堆得满满的，还有不少人在抽烟，唠嗑声、喊叫声、抱怨声还夹杂着小孩的哭声，真是热闹。我感到有点喘不上来气，我试着想把车窗打开，可能是冻住了，那窗子纹丝不动。

好不容易熬到了下车。出门时带的一本书，一页也没能看，提起包又跑去赶长途汽车。好在汽车站不算太远，连走带跑不到十五分钟就到了。原想这里的人会少一点，可是，事实与我的想法恰恰相反。车少人多，车下不卖票，车上已经满员了，可司机和卖票的还让人继续上，车下的人就像坐车不要钱似的，拼命地往车里挤。多亏我提前上了车，否则，天黑之前是否能坐上都两说了。这时更加感到体格健康的重要，差一点的非挤扁了不可。

在一些人的叫骂声中，汽车缓缓地移动了，但是车门口挤满了人，车门无法关上，地上依然有人追着汽车跑。汽车加速甩掉了追赶的人，开出很远才停下来，司机从驾驶门跳下来，绕到乘客门这边，连推带搯才把门关好。车子重新开动了。

车里的拥挤让人无法形容，人与人“亲密”得象白菜帮一样，紧紧贴在一起。如果你把脚稍稍抬一下，马上再落下来就会踩在别人的脚面上。幸好，我的包不大，东西不多，可是提在手里也够我受的了。这时有人歪着脖子冲我喊，“什么东西，顶人家后腰生疼的？”我知道，准是包里的“海鸥—120”，于是连忙说对不起……。说句实话，那个场景就是今天想起来，也叫人一脑门子汗。

快到中午的时候，终于到了法特公社所在地。肚子开始有点饿了，吃午饭是当务之急，路边一家挂幌儿的饭店吸引了我的脚步。

这家饭店门面不算小。窗户、门，刷的蓝油漆挺抢眼，可是却没有镶玻璃，上面钉的塑料布被风弄得一鼓一鼓的，门框上高悬的四个退了色的大红幌子摇来摆去，老远一看还挺醒目。我不加思索，推门便进。先来两个小炒、再来二杯小酒，暖和一下再说，如意算盘早就打好了。可是进屋一看，我的心就凉了半截。几个破桌子，几条长条板凳，墙角还擦着几个大麻袋，旁边放两个酸菜缸，屋里面一个吃饭的也没有，可能是厨房刚点火，前后到处都是烟。这哪里像个饭店，满不是那么回事，真的不敢恭维。我二话不说转身要出去。这时，一个农家妇女打扮的人从里面厨房冲出来和我打招呼，她看我坚持要走，便说：“我知道你是外来的，快过年了，别的家都不怎么开门了，就俺们一家还坚持为人民服务。”一句话差一点儿把我说笑了，想不到乡下人还挺幽默。

根据墙上一块小黑板，我点了两个菜。这妇人却告诉我，他们光有肉，青菜需要到集上去买。于是我换了两个菜，可她说还是没有。开什么玩笑，我可真的要走了。没想到这个女老板非要我做我这个生意不可，她急忙跑进厨房拿出个大水瓢，边走边说：“这位师傅你等一会儿，眨眼的工夫我准回来。”没有等我表示意见，人已经出去了，出于无奈，也只好耐心等待一会儿了。

我坐在屋里往外看，希望那个人早些回来，塑料薄膜质量不好，只能看到四个大红幌。看着看着，我不由地笑了出来。因为这饭店、餐馆挂幌子是大有



讲究的。在过去（旧中国）幌子不是随便乱挂的，是受行规制约的。

挂一个幌的，卖单一品种，如尖饼、油条、烧饼、豆腐脑、豆浆一类；

挂两个幌的，卖各种溜炒、米饭、面食，并兼地方风味；

挂四个幌的，经营品种不但要包括上面的，而且要有各种海鲜，还要达到客人点啥有啥。属至高无上的大店。

回族人开的挂蓝幌，汉族人开的挂红幌。在大街上老远一看，就一清二楚。

可是，今天这个挂四个幌的，叫我大开了眼界。要什么没什么，还胆敢挂四个幌，大家说，我能不笑吗。不过，话又说回来了。时代在前进，过去的陈规陋习在

今天的人看来已属多余，现在的事也不能用老眼光、老标准来衡量。新时代的人们已经不习惯用传统来约束，随心所欲既轻松又自在，何乐而不为呢。

大约过了二十多分钟，才见这位能说会道的女人端了一大瓢豆腐回来。伴随着一大堆道歉话，一盘整块的大豆腐摆在了我的面前，上面撒了一些精盐，她问我要不要浇上一点儿生豆油，还口口声声这是个好菜。“生豆油还是免了吧”，我对她说。看着这直冒热气的豆腐，一下子还真有点按捺不住。我逗趣地问道，“既然是好菜，你的黑板上怎么没有呢，它叫什么名？”没想到她却慢条斯理地说“这个菜叫，白狗卧沙滩”。我还头一次听说豆腐块儿撒盐有这么好听的名字。那么，豆腐块儿撒葱花，就该叫“白狗卧绿野”了。难怪当今“鸡爪子”都成了“凤爪”了。

一会儿工夫，我要的酒也烫好了。同时，那女人递过来一双筷子。我接过来一看，像没洗干净一样，黑乎乎的。于是，我用手在筷子的前半部撸了几下，解解心疑，然后便甩开腮帮子吃了起来。此刻，我心里明镜似的，人就是应该到什么时候说什么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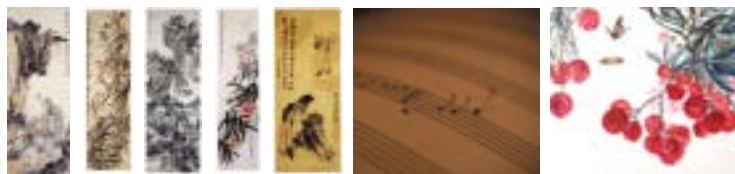
这盘“白狗卧沙滩”味道还可以接受，不过，这小半碗白酒太难以下肚了。不知是质量问题还是掺的水太多，总之，是我喝过的白酒中最差的。

这家四个幌儿的乡间小店，无论如何给我的印象是深刻的。

饭后，与当地党组织和有关领导取得了联系，在公社文化站同志的带领下，走访了几位老社员，并请其中一位带我到柳条边墙的遗址去看。那个社员告诉我，文革前个别地方还能看出一些痕迹，大搞农田基本建设，什么“边”呀、“墙”呀，都让路了。加上广大社员取土积肥（垫猪圈）的长期需要，再长的边，再高的墙恐怕也很难存留到现在……

天快黑的时候，我匆忙辞别了那里，又搭上了拥挤无比的回程汽车。在车灯撕开夜幕的瞬间，我模模糊糊又看到了路边那家挂了四个幌的“大饭店”，里面还亮着灯，红红的大幌依然在风中摇来摆去。我向它投去了最后一瞥，心想，我再也不会来这里吃饭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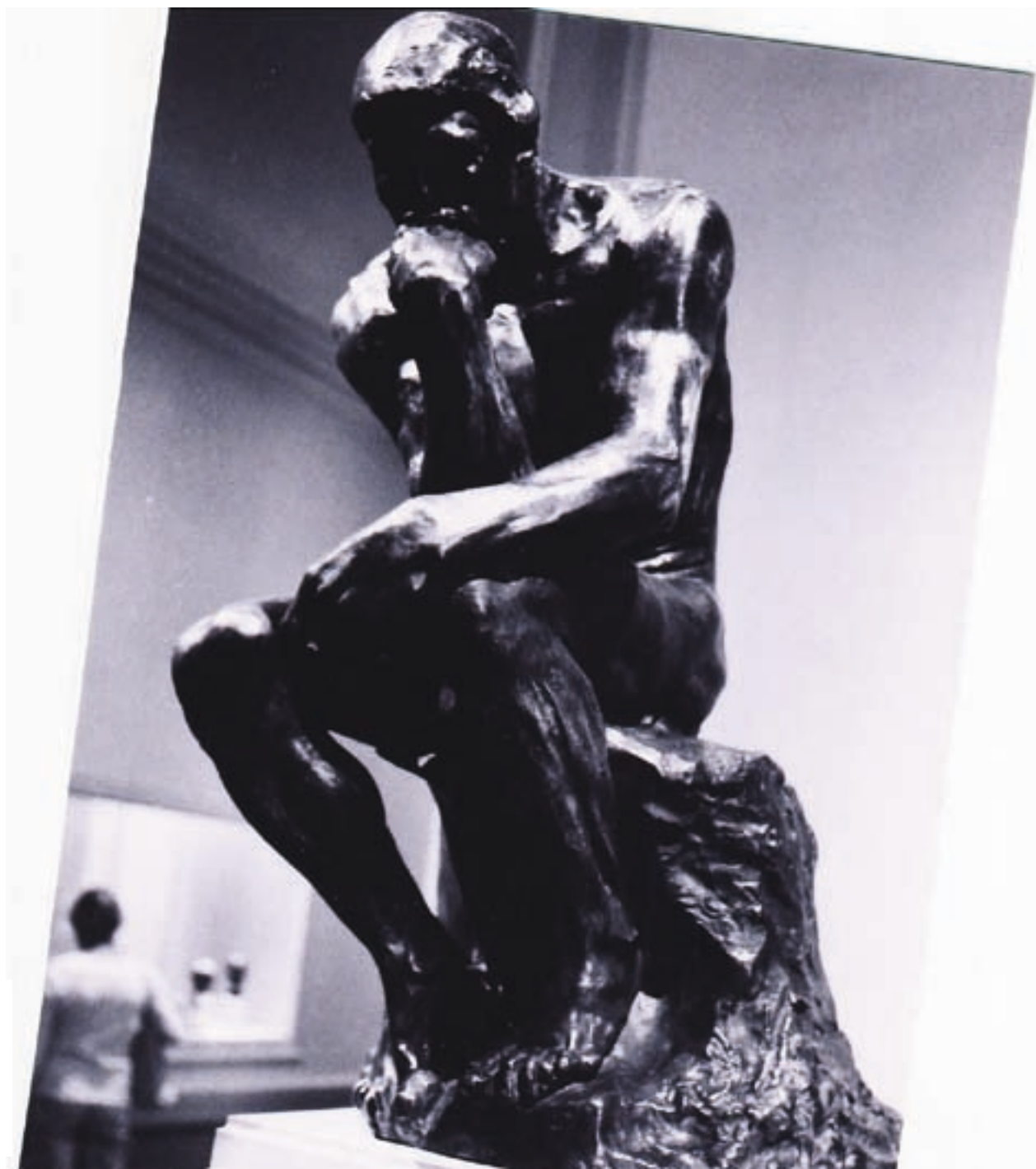
清代长城——柳条边和对它的实地踏查都已成为了过去，但在我的记忆中却永远难忘。



# 艺

悠悠千古事，谁与问东流。自汉代到宋元，以至于清代到民国，历朝历代都出现了许多书画名家。清末以后的民国时期虽然动荡不断，但在这一时期的书画艺术领域，也同样出现了许多杰出的书画艺术大家。他们高高擎起中华源远流长的书画大旗，并将这一人类历史上早熟的艺术发扬光大传承至今。由于他们的辛勤耕耘，中华艺术大观园才更加百花争妍。然而由于特殊的历史原因，许多艺术大师被无端地淹没在岁月的尘埃之中，逐渐被人们所淡忘。所以，重新唤起往日的记忆是历史赋予今天的责任。

# 术天地







65 x 18 in.  
阿芝（齐白石）作稻草  
非厂（于照）写菊  
邵逸轩补飞鸟  
大千（张爱）补鼠

# 读邵逸轩的画

张万鑫

悠悠千古事，谁与问东流。自汉代到宋元，以至于清代到民国，历朝历代都出现了许多书画名家。清末以后的民国时期虽然动荡不断，但在这一时期的书画艺术领域，也同样出现了许多杰出的书画艺术大家。他们高高擎起中华源远流长的书画大旗，并将这一人类历史上早熟的艺术发扬光大传承至今。由于他们的辛勤耕耘，中华艺术大观园才更加百花争妍。然而由于特殊的历史原因，许多艺术大师被无端地淹没在岁月的尘埃之中，逐渐被人们所淡忘。所以，重新唤起往日的记忆是历史赋予今天的责任。

这里我要谈到的便是民国时期书画艺术万紫千红中的一朵奇葩——出生于浙江东阳、长期生活于北京的著名书画大家邵逸轩先生和他的画作。

邵逸轩（1864—1955）又名锡濂，字亦仙，浙江东阳紫溪人，曾师承著名花鸟画家张书旗。江浙人辄把邵逸轩归为海派画家。他的画《梅竹》曾选送巴黎、伦敦展出。他开门授徒弟子众多，当时与大画家胡佩衡齐

名。他在北平任记者期间创办《逸轩书画社》，近代著名新闻记者邵飘萍为逸轩之堂弟。其女幼轩、小逸受其影响皆善画，特别是长女幼轩毕业于北平艺专，为张大千入室弟子，旅居台湾。现为当代著名花鸟画家，91岁高龄的幼轩画牡丹尤为著名，有“邵牡丹”之称。其作品在美国、智利、菲律宾等地展出，2002年与女婿著名画家林中行首次在北京中国美术馆举办双人展。

今人对于邵逸轩的画知之者甚少，拍卖行里也难见芳容。究其原因，不是邵逸轩造诣不高或传世太少，而是很久以来受到齐白石、张大千、黄宾虹、陈半丁、王雪涛、于非庵等人所掩，加上长期封闭的书画市场，以及书画人物研究的滞后，所以才造成人们对邵逸轩的疏远。

根据本人多年学习研究中国书画，并从事书画创作的实践经验，我从第一眼看到邵逸轩的画开始，便被他的艺术造诣所吸引。特别是近来有机会在纽约曼哈顿的一位犹太朋友的收藏中仔细地拜读了邵逸轩近百幅不同时期的作品，使我对他的画有了更深入的了解和认识。

首先，可以肯定地说，邵逸轩是一位诗书画全面并极富创造力的画家。他于山水、人物、花卉、翎毛无一不能，而且构图讲求，笔墨并重，温润秀雅，才情横溢。他在学习传统，特别是学习研究了青藤、八大、石涛、板桥、复堂、伪叔、任颐、吴俊卿等人的艺术之后，利用自己书画以外的深厚学养，开创了赋予文人画新生命的艺术之路。

在他的山水画中，不仅有名山大川，也有小桥流水；既有丛林掩映，也有野草山花。他凭借对大自然四时变化的体察，巧妙地运用丛林的由近及远与荒野相衬托，达到了山借树为装，树借山为骨，片片重叠苍苍茫茫的境界。除此，他对皴法的掌握和运用也极为独到，传统和创新融于一炉，给人以耳目一新的感觉。

他的花鸟画清新自然，唯美高雅。最突出的是其形象塑造和技法选择等，都能够统一在意境的表达上。他笔下的麻雀，鸡鸭，八哥，鹧鸪，雄鹰，鸳鸯，芭蕉，葫芦，瓜果，牡丹，翠竹，荷花，山茶，迎春都能栩栩如生，给人感觉不再是寻常的禽鸟花木，而是被注入了新生命的含义。

人物也是他擅长表现的重要方面之一，他的人物画着重人物神态的把握，墨线流畅，浓淡适宜，大有梁楷、陈鸿寿、大涤子与任伯年合而化之的味道。特别值得提到的是，他能够将人物与山水花卉有机地结合起来加以表现。

除此，他的诗作更令人拍案。他所作的诗都是古体韵律诗，不仅词句美，而且意境更美，他总能把自己的



42 x 15 in.  
东篱采菊  
邵逸轩林中行合作



79 x 21 in.  
邵逸轩作  
白石题记



54 x 17 in.  
邵逸轩作

画，配上贴切而富人生哲理的和赞美大自然的诗句，从而使画锦上添花，让画中有诗，诗中有画，充分表现文人画的特色和魅力。

由于他在诗书画方面的超凡脱俗，使当时在京的同道对他都刮目相看，同时在互相的交往中，建立了深厚的友情，也为我们今天留下了许多艺坛佳话。从邵逸轩的许多作品中我们可以看到，他与齐白石、溥心余、张大千、陈半丁、黄宾虹、陈师曾、张书旗、王梦白、张宗祥、于非龢、徐悲鸿等许多名家过从甚密，而且经常切磋合作，互相取长补短，所有这些都为后来者树立了榜样。

总之，品读邵逸轩的画，能给人一种格局严谨，画格脱俗，生机勃勃之感，高古自然之气直扑眉宇。齐白石先生观后曾感慨地说：“当代画手逸轩多能，老齐有愧”。

邵逸轩同齐白石等人携手并肩，继承传统，在有破有立地开拓中国文人画新天地的过程中功不可没，我们应该确定他在中国绘画史上的丰碑地位。



52 x 11 in.  
邵逸轩作

34 x 13 in.  
邵逸轩写  
钱舜举画瓜  
吴仲圭写菜  
大千居士题记





多年来，国内关于柴可夫斯基个人生活有着很浪漫的描述：柴可夫斯基与梅克夫人长达十三年的神秘交往一直被认为是二人柏拉图式的恋爱。事实上，近年来，俄罗斯与西方的史学家们从新的历史资料中似乎找到了更有说服力的说法。对这个新的解释我们可以从他的悲怆交响曲开始谈起。

1893年，在悲怆交响曲(Pathétique)公演后第九天，柴可夫斯基的生命走到了尽头。官方的版本是柴可夫斯基死于霍乱，都是因为他在当时霍乱流行时固执地喝了生水。『悲怆』成了一曲“绝响”。『悲怆』中显现给大家的是个从‘青春’到‘爱情’，再到‘失望’，最后到‘消失’的四部乐章，它又何尝不是柴可夫斯基自己生命历程的写照？然而，从七十年代开始公开的档案看柴可夫斯基可能是自杀，死于砒中毒。听着有点蹊跷？柴传的作者们和史学家们却挖出个柴可夫斯基被迫自杀的公案。

原因嘛—柴可夫斯基不爱红颜爱同志，临了跟沙皇一宠臣的侄辈恋上了。老沙皇派了个钦差查办，这钦差又是柴可夫斯基的校友。查来查去，证据确凿。钦差要交差，又要顾忌各方反应，结果由几位贵族裁定以自断了结。

关于柴可夫斯基有同性恋倾向的传闻一直不断。官方的资料也一直不公开。

跟柴可夫斯基生活有重要关系的女子有两三位。一位是柴可夫斯基初恋/暗恋情人，演艺界名媛。第二位是他的妻子，柴可夫斯基的狂热崇拜者。柴可夫斯基对她毫无兴趣，当她以死来要挟时，柴可夫斯基家就多了个母大虫。柴可夫斯基的婚姻毫无幸福可言，一纸婚约充其量不过是遮羞布。柴可夫斯基的婚姻境况比托翁的尤不如。

第三位女士也是柴可夫斯基的崇拜者兼赞助人—梅克夫人。二人有很多书信往来。早期传记作家多把这段关系描述成精神恋爱，可能讲彼此精神寄托更恰当。

柴可夫斯基那才是大器晚成，二十出头才学作曲，成就傲人。严肃的学院派说他的音乐太民族化、流行化。可那正是柴可夫斯基的特点，没有了俄罗斯的个性柴可夫斯基不免沦为贝多芬第二、莫扎特第三。可柴可夫斯基之所以成为柴可夫斯基正是其音乐中浓烈民族风格。

柴可夫斯基在芭蕾舞上的成就有目共睹。《天鹅湖》美伦美奂，令人叹为观止。《睡美人》、《胡桃夹子》也是小朋友们节日的必备曲目。动画片『狂想曲』(Fantasia)真是把《胡桃夹子》诠释得尽善尽美！

除了芭蕾，柴可夫斯基尚有歌剧《叶甫盖尼·奥涅金》与『黑桃皇后』传世。六个交响乐，三个协奏曲，还有『罗密欧与茱丽叶序曲』也是有口皆碑。『1812序曲』更是美国独立节的保留曲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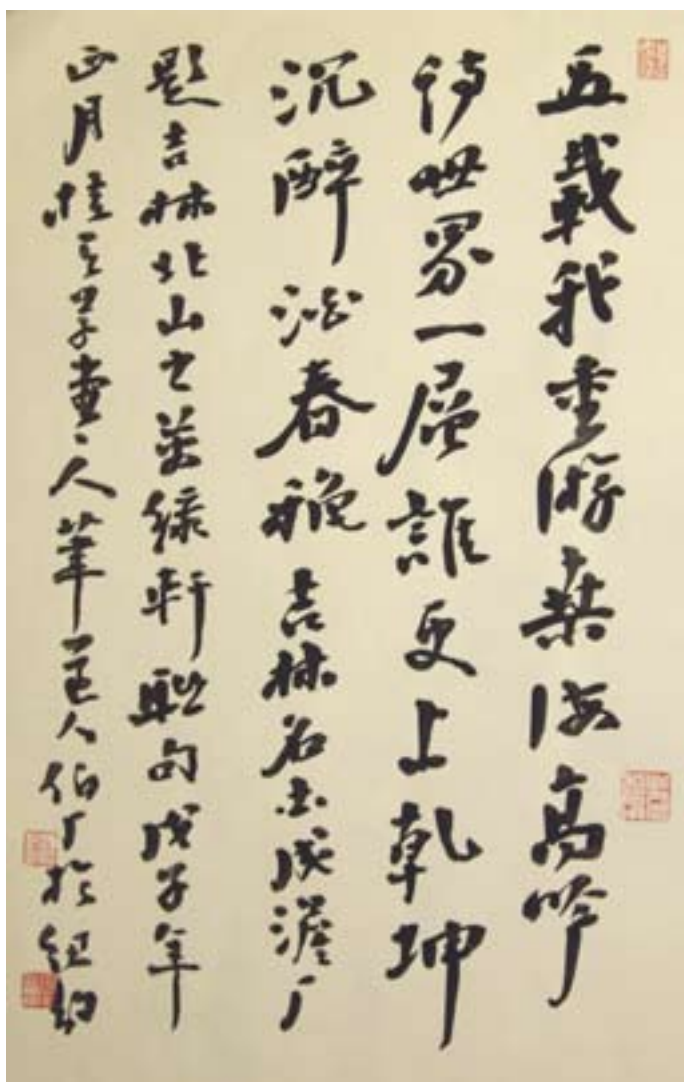
柴可夫斯基中年时期的民族乐风收敛了不少。到晚期他的音乐创作已入化境，『悲怆』一气哈成。他自称已经把「自己的灵魂」完全溶入音乐了。

第六交响乐『悲怆』是他最杰出的交响曲，尤其是最后乐章，以呐喊开始，以哀鸣终结，是他所有作品中最怪异又最悲观的一首。打开壁橱观其人，一个被孤独、压抑、渴望和罪恶感压得变了形的柴可夫斯基，怪异与悲观又很容易理解了。

『悲怆』是柴可夫斯基名副其实的天鹅歌。人之将死，其曲也悲！

# 书法 绘画

张万鑫



张万鑫（伯盒）书法作品



张万鑫作



# 海阔天空

在蒙元兴起以前，西藏地区，无论是在大体上统一的二百年土蕃王朝时期，还是在部落、小国林立的散乱状态下，都是在行政上外在于中原王朝的一个区域，就是说，这个地区不是中原王朝治下的国土或附庸，而是一个处于自发发展状态的自主民族地区。唐和土蕃的“甥舅亲谊”只是一种阶段性的睦邻友好状态，封赏贡纳也不具备与统属有关的任何实质性内容。自古以来，围绕着中原的周边地区，河套、西域、漠北、辽东、岭南，和中原鏖战了几千年，归属不定，昨天的天朝郡县可能是今天的异国他邦，反之亦然；而汉藏交界地区虽然也是战事频仍，长安都曾一度失陷，但边界却相对稳定。



在蒙元兴起以前，西藏地区，无论是在大体上统一的二百年土蕃王朝时期，还是在部落、小国林立的散乱状态下，都是在行政上外在于中原王朝的一个区域，就是说，这个地区不是中原王朝治下的国土或附庸，而是一个处于自发发展状态的自主民族地区。唐和土蕃的“甥舅亲谊”只是一种阶段性的睦邻友好状态，封赏贡纳也不具备与统属有关的任何实质性内容。自古以来，围绕着中原的周边地区，河套、西域、漠北、辽东、岭南，和中原鏖战了几千年，归属不定，昨天的天朝郡县可能是今天的异国他邦，反之亦然；而汉藏交界地区虽然也是战事频仍，长安都曾一度失陷，但边界却相对稳定。

崛起于十三世纪的蒙古人打破了这种局面。忽必烈把西藏划入了元帝国的版图。和成吉思汗的后代的大多数其他土地的获得方式不同，西藏是和平并入元帝国的，这里起主导作用的固然是当时的总体局势和双方决策者的个人意志，但藏传佛教在此时发挥了它在意识形态方面的潜性威力。在蒙藏随后的进一步接触中，藏传佛教对蒙古人产生了巨大而深远的影响，其直接效果是在近百年的元朝时期，蒙藏之间一直存在着一种融洽而互有制约的关系。蒙元对作为国家的一部分的西藏的治理是卓有成效的。西藏的当权者和元廷的关系是自治地方政权和中央政权的关系。

明因袭了元的治藏政治模式，虽然在强度上不及元代。事实上，在整个明代，朝廷和西藏都一直忙于自己的事情，顾不上干别的。在西藏，各教派争斗不休，此消彼长。在中原，先是叔侄相杀；随后是和元余及瓦喇蒙古（厄拉特蒙古，西蒙古）缠斗，连皇帝（英宗）都

给掠了去；接着是倭寇从海上骚扰；最后是后金（清）犯边加上闯、献的农民造反。

西藏和清的关系开始于满清入主中原之前。在皇太极时代，明王朝风雨飘摇，接近灭亡，五世达赖审时度势，及时遣使到东北示好。顺治时，同一达赖亲自赴京晋见皇帝。乾隆时，中央派驻拉萨的办事大臣开始具有和达赖、班禅相当的政治地位。事实上，正是在清中央政府全力支持下，西藏才能在西蒙古的强大势力面前站住脚，藏传佛教的格鲁派（黄教）势力才在西藏独掌大权。另一方面，清廷也得益于黄教对蒙古的宗教吸引力而最终达成蒙古的完整内附。清廷对西藏施行了比元、明有效得多的统治。

列强到来之前，中国有许多附庸和领土外延，包括西藏、蒙古、朝鲜、琉球、越南、哈萨克三帐汗国、吉尔吉斯诸部落、乌拉尔山以东的大部分土地。当然，各地的具体情形有所不同。西藏是政教合一，有统一的领袖，内政自理。蒙古是王公分列，归办事大臣节制，其中对外蒙管制略疏松。朝鲜、琉球、越南有其各自国王，内政自理。中亚诸游牧部落本身结构松散，但象征性进贡纳赏，内向之意昭然。而乌拉尔山以东不论何部，都是蒙古或通古斯（满）血统，都信仰萨满教，都向中央政府朝贡，其中的东部沿海一带（包括库页岛）更是中央直辖的土地，有将军和副都统的建制。

列强来了。俄国吞并了中亚、西伯利亚。日本夺走了琉球、朝鲜。英国蚕食了西姆拉、部分藏南、不丹、锡金等西藏领土或附庸。俄、英瓜分了帕米尔高原。法国占领了越南。有没有谁想图谋西藏呢？可以说当时没有列强急于占据西藏，但俄、英一直都想控制它，把它作为一个保证自己的势力范围安全的缓冲区，这是历时

一个多世纪的英俄大博弈（The Great Game）的一个组成部分。

当列强来了的时候，西藏当局感觉到固有的文明受到威胁，就采取了封闭政策，所有的外国人，包括宗教人士、旅行家、商人，全部禁止入内。天主教传教士的教堂最多只能建在康区。探险家英国人荣赫鹏、瑞典人赫定、法国人邦瓦洛特都想进入拉萨，但全未成功，他们对各自被拦截和递解出境的待遇都有详细记载。

英国人不能容忍一个拒绝做生意的邻居。于是，就有了两次规模较大的入侵行为和一些小规模摩擦。而当西藏受到外敌侵犯的时候，自顾不暇的清政府基本上是不施援手。1904年，英印侵略军进入拉萨，签定不平等条约；十三世达赖则逃亡外蒙，有意向俄国靠拢。清政府对英人的入侵无所作为，对达赖以擅离职守责罚。

十三世达赖和中央政府离心离德的原因还有西藏外围的土地纠纷等问题。举例来说，清廷在一次平定当地土司叛乱后将一片金沙江江东土地赏给平叛有功的西藏。在清廷，可能觉得都是中国土地，属川属藏都无妨。但清末四川地方军阀搞改土归流，受到藏方的强烈抵制。事实上，今天在境外从事藏独或类似活动的人士，强调大西藏的概念，即，现属于青海、四川、云南、甘肃等省的藏人较多的地区都应该置于西藏的行政管理之下。事实上，大西藏是存在的，而且在血统上、文化上、地理上都很一致，那就是整个青藏高原。但是，大西藏的边缘是模糊的，很久以前就是模糊的，这是民族、文化自然融合的效果。另外，历史上也从来没有过相当于大西藏地区的行政上的统一。

清政权被推翻后，西藏当局立即驱逐了办事大臣，达赖也开始谈论西藏独立问题，宣称一直以来藏汉之间为僧俗关系，或者是檀越和受主的关系。这些，从达赖回大总统袁世凯的电报中可见端倪。但是，一直到20世纪40年代中期，达赖政权从未对外正式宣布独立，并一直和民国政府保持联系，包括派驻代表、参加议会，以及接受批准等。但在这一历史时期，英国（后来又有美国）对西藏的干涉逐渐升级。英国虽然勉强承认中国中央政府对西藏的宗主地位，但努力的目标是促使西藏实质性的独立。一个典型的事例：在十四世达赖的坐床仪式上，英代表要求国民政府的代表和他本人享受同等待遇，以期被视为一样的外国使节。当后者极力争取到较高规格的待遇（与达赖平起平坐）时，英代表以缺席抗议之。

二战后的国共内战期间，西藏当局开始在国际上（主要是美、英、印之间）有所动作。但是，没有任何外国政府公开承认支持西藏独立。

1949年，国民政府败局已定，西藏当局不失时机地驱逐了政府驻藏机构和其他在藏汉人，同时也拒绝解放军进藏，采取了西藏独立的实际步骤。国民政府表达不能接受的态度，但因旋即退守海岛而毫无作为了。

中共的态度非常明确：西藏是中国领土，绝对不许独立。1950年，解放军从新疆、青海、四川、云南多

路进藏。西藏当局武装抗拒，但主力被迅速歼灭。首当其冲的昌都总督阿沛·阿旺晋美损兵折将后审时度势，很快就命令所属各县投降。解放军在没有遇到强烈抵抗后进入西藏。1951年，达赖喇嘛亲政，命阿沛率团进京谈判。以后，西藏就有了常委会和军区。在行政方面，首脑的顺序是十四世达赖、十世班禅、中央政府代表、阿沛。中央保证，在时机未成熟之前，不在西藏实行全面改革，西藏维持原有制度。

这时候，美国中央情报局开始暗中大力强化协助西藏的反抗力量。他们在美国境内克罗拉多一个秘密地点先后培训流外藏人一千多，空投或以其他途径送返西藏从事破坏活动。他们在尼泊尔建立基地，不间断地资助返藏人员经费和武器。返藏的人员建立游击组织，袭击进藏的车队和驻藏机关。解放军则进行清剿和攻击，捣毁据点。此等情事，一直以来时有发生。美国的援助活动则一直持续到1972年中美关系缓解。

中共保证不在西藏实行全面改革，但在康区和安多却照行不误。1956年，武装叛乱事件在西藏外围地区发生，参与者除藏族外还有大小凉山的彝族等少数民族，是由利益受到损害的农奴主和奴隶主组织的。叛乱在1957年登峰造极，但也迅速受到严厉镇压。2007年我在康区旅行，还能看到了许多当年变乱的遗迹，包括在中甸烈士陵园的大量坟墓。当地耆老告诉我，这里埋的只是一部分遇难解放军和土改工作人员的遗体，还有一些人战死或被谋杀在深山老林，只能简单地掩埋在山洞或者不得不就地遗弃。



阿里荒原的风光—悠云摄



日喀则的寺庙—斯文·赫定绘



康区和安多藏人叛乱失败后，大批流入西藏，并终于在1959年在西藏境内引出了大规模的武装叛乱。这实际上是以卵击石，一旦军队正面交锋，胜负立见分晓。达赖出走，得到印度政府的庇护，在小镇达兰萨拉（Dharamsala）建立了流亡政府。

整个叛乱事件平息之后，以前并没有打算立即进行的全面改革顺势开始，三大领主的土地和财产被分给平民和农奴，对其中没有参加叛乱者的土地和财产则采用某种购买方式。

1965年，改革终于完成，雪域高原上的农奴制度硬是被打破，全藏各地建立了一如内地的人民公社，自治区政府宣告成立，原贵族官员阿沛·阿旺晋美任首届行政首脑，称为人民委员会主席，西藏正式成为新中国的一个省级行政区。

然而，时隔仅一年，1966年，文革开始。造反派以破四旧为由展开了破坏活动。文革殃及中国所有的民族。在信仰至上、到处是寺庙、人群自为一族自居一隅的西藏，文革则具有更大的破坏力，造成了许多不可修

复的民族文明毁损和难以愈合的民族心理创伤。

1976年，随着毛泽东的去世文革结束，中国的秩序逐渐恢复，西藏也相对稳定了一个时期。但是，从1987年到1989年，主要由于达赖的流亡政府在国外的频繁活动和西方反华势力的支持，藏独之火复燃，拉萨频繁出现排汉暴力事件。

十世班禅在文革前就因为对西藏政策的态度问题而遭受冷落。文革中，已过世的诸班禅遗体则遭到造反派严重的亵渎和破坏。1989年，已恢复了政治待遇的十世班禅从北京回到西藏日喀则的札什伦布寺，主持前世班禅的灵塔修复工程落成仪式，礼成之后竟一逝长眠，也算是落叶归根。

十世班禅圆寂后，札什伦布寺民主管理委员会组织灵童寻访小组，以传统仪轨寻访出班禅的转世灵童的候选人。1995年，抽签确定（金瓶掣签）灵童、坐床、册封，一如清廷起用、民国沿用者，由中央政府派员参与。另一方面，在境外的达赖则根据札什伦布寺的主持提供的候选人名单率先另指定一名班禅转世灵童。

经过近半个世纪的风风雨雨，现在的达赖提出中间路线，不主张暴力，承认西藏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一部分，希望通过对话解决问题。但他的另外一些主张，包括政教合一的自治和扩大地界等要求，仍然无法为中国政府所接受。与此同时，境外的藏独势力一直非常活跃，他们明确提出以西藏完全独立为目标，并策动骚乱。2008年是由中国首次承办奥运会的年份。3月，藏区数处发生有组织的动乱。3月14日，拉萨发生严重打砸抢烧暴力事件。

另一方面，现在的中国政府在西藏采取较宽松的政策，优待藏区人民，支持藏区宗教事业的恢复，尤其致力于发展藏区经济；对于旷日持久没有实质性结果的谈判，似乎兴趣已经不大。





## (一)

唐外长来找墨子，已经好几回了，总是不在家，见不着。大约是第四或者第五回罢，这才恰巧在门口遇见，因为唐外长刚一到，墨子也适值回家来。他们一同走进屋子里。

唐外长先要了一瓶农夫山泉，服了（最近人民才送的）两粒钙片，和气地问道：

“先生是主张非战的？”

“不错！”墨子说。

“那么，请先生到美国出趟差吧。伊拉克的事情…”

“核心不是去年十月才跟布什协商过么？”墨子说。

“唉唉，当时核心是亲自说的英语；布什那弱智儿又惦着去自家牧场的池塘钓鱼，所以等于什么都没有弄明白…”

“不仅始终代表中国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咱们也要代表世界人民的利益。可敬，可敬！”墨子说着，站了起来，匆匆的跑到厕所去了，一面说：“早上洗衣粉炸的油条吃多了，老跑肚，真不好意思。”

他如厕后，又到得后门外的井边，绞着辘轳，汲起半瓶井水来，捧着吸了十多口，于是放下瓦瓶，抹一抹嘴，忽然望着园角上叫了起来道：

“阿廉！你怎么回来了？”

阿廉也已经看见，正在跑过来，一到面前，就规规矩矩的站定，垂着手，叫一声“先生”，于是略有些气愤似的接着说：

“我不干了。他们言行不一致。说定今年给我们公务员加薪的，却又说这次要先扶贫了。我只得走了。”

“现在经济不好，海龟土鳖乱窜，你真舍得这个职位？”

“也不一定。”阿廉软了下来。

“那么，就并非因为他们言行不一致，倒是因为这吃皇粮的还是肥缺呀！”

墨子一面说，一面又跑进厨房里，叫道：

“耕柱子！给我和起玉米粉来！”

耕柱子恰恰从堂屋里走到，是一个很精神的青年。

“先生，是做十多天的干粮罢？”他问。

“对咧。”墨子说。“老唐走了罢？”

“走了，”耕柱子笑道。“老唐没脾气，还跟我聊了半天社会见闻。说现在新人类流行无爱情做爱，颇似我们兼爱无父，像禽兽一样。”

墨子也笑了一笑。

“先生到美国去？”

“是的。你也知道了？”墨子让耕柱子用水和着玉米粉，自己却取火石和艾绒打了火，点起枯枝来沸水，眼睛看火焰，慢慢的说道：“美国佬总是倚恃着自己国力强大，兴风作浪的。去年打了阿富汗还不够，这回又要推翻萨达姆。伊拉克是小国，怎禁得这么一攻。我去按他一下罢。”

他看得耕柱子已经把窝窝头上上了蒸笼，便回到自己的房里，在壁厨里摸出一把盐渍藜菜干，一柄破铜刀，另外找了一张破包袱，等耕柱子端进蒸熟的窝窝头来，就一起打成一个包裹。衣服却不打点，也不带洗脸的手巾，只把皮带紧了一紧，走到堂下，穿好草鞋，背上包裹，头也不回的走了。从包裹里，还一阵一阵的冒着热蒸气。

“先生的护照怎么办呢？”耕柱子在后面叫喊道。

“据说手续简化了，凭身分证就可以到公安局领了。”墨子答着，只是走。

## (二)

墨子想先去伊拉克看看。走进国界的时候，草鞋带已经断了三四回，觉得脚底上很发热，停下来一看，鞋底也磨成了大窟窿。要买双新鞋穿，只买得着一种厚底的钛合金防地雷靴，靴帮子上镌着戴安娜的头像。他仍然走；沿路看看情形，人口倒很不少，然而十年兵灾和禁运的痕迹，却到处存留。走了三天，盐渍藜菜干已经吃光，只有吃些窝窝头、就着当地特产蜜枣充饥，就这样的到了都城。

城墙也很破旧，但有多处添了新的巨幅领袖像；护城沟边看见烂泥堆，有人正在淘掘，但见有穿着毛兰色制服的人，夹着手提计算机进进出出。

“大约是联合国的武器核查人员。”墨子想。细看

那些人，却也有自己的同胞在里面。

他决计穿城而过，于是走近北关，顺着中央的一条街，一径向南走。城里面也很萧条，但也很平静；药店铺都贴着涨价的条子，然而买主并不见少，还排着长队。街道上满积着又细又粘的黄土。

“这模样了，还要来攻它！”墨子想。

他在大街上前行，除看见了贫弱而外，也没有什么异样。美国要来进攻的消息，是早已经听到了的，然而大家被攻得习惯了，自认是活该受攻的了，竟并不觉得特别，况且谁都只剩了一条性命，无衣无食，所以也没有什么入想搬家。待到望见南关的城楼了，这才看见街角上聚着几百个人，好像在听一个人讲故事。

当墨子走得临近时，只见那人手持步枪，向空中开火，大叫道：

“步枪、手榴弹、火箭筒、面包、饮水，外加真主的保佑，伊拉克人将在地面上无往不胜，虽然美军占有绝对的空中优势，但是我们将在地面战遭遇战中有效教训侵略者。我本人绝对不会离开祖国流亡海外，我要战斗到流尽最后一滴血”

“为迎接战争，我们已经对民众发放了三个月的口粮，我们将于近日继续发放粮食。伊拉克不是阿富汗，美国休想在这里占到什么便宜”

墨子知道，这是萨达姆的声音。

然而他并不挤进去招呼他，谁知道这又是哪个替身来讲演了。英国佬研究了几千英尺电视录像，总结出伊拉克有七个伟大领袖，其中只有萨达姆太太晚上愿意同房的哪个才是真的。所以联合国的武器核查人员千方百

计想闯到巴格达的寝宫看看，萨达姆坚决谢绝。

墨子匆匆地出了南关，只赶自己的路。又走了一天和大半夜，歇下来，在一个农家的檐下睡到黎明，起来仍复走。包袱里还有窝窝和蜜枣，来当午餐。想想神州有十二人，一顿全席吃了三十六万元，怪不得黄宏那斯早几年就说过“苦不苦，想想人家萨达姆”了。远远的望见一个大汉，推着很重的小车，向这边走过来了。到得临近，那人就歇下车子，走到墨子面前，叫了一声“先生”，一面撩起衣角来揩脸上的汗，喘着气。

“这是沙包么？”墨子认识他是自己的学生管黔敖，原来在深圳某大公司高就的。便问。

“是的，防空对地导弹的。”

“别国的援助怎么样？”

“也已经去募集了，不过难得很，还是讲空话的多。萨达姆得罪邻居太多。大家看笑话，都忙着巴结美国，说可以用他们的基地来倒萨。”

“布利克斯呢？”

“他可是很忙。说将同国际原子能机构总干事巴拉迪于本周四向安理会通报对伊武器报告的“第二份评估意见”，同时可能要求会增加在伊拉克境内的武器核查人员数量。他们很难找到什么“决定性”的证据。不过现在又说俄克拉荷马的大楼是伊拉克炸的了。先生是到美国去找布什的罢？”

“不错，”墨子说，“不过他听不听我，还是料不定的。你们仍然准备着，不要只望着口舌的成功。”

管黔敖点点头，看墨子上了路，目送了一会，便推着小车，吱吱嘎嘎的进城去了。



### (三)

美国的纽约可是街道宽阔，房屋也整齐，大店铺沃尔玛里陈列着许多好东西，大都是中国制造。走路的人，虽然身体肥硕一些，却都活泼精悍，衣服也很干净。墨子在这里一比，旧衣破裳，布包着两只脚，真好像一个老牌的乞丐了。

再向前走去是一大块工地，几辆挖土机还在高高低昂着头，几位工作人员带着头盔在废墟上走来走去。

墨子问门卫：

“这是Ground Zero吗？”

“这就是！”

墨子的心一下子被十二月的凉风吹透。那曾经高耸入云，雄伟挺拔的世界贸易大厦，那曾经是曼哈顿的骄傲，纽约城的骄傲，美国的骄傲，世界的骄傲的世界贸易大厦，就剩下挤在一些不那么高也不那么低的楼群中好像只有巴掌大小的地方，而且是一片废墟。走在教堂路上，才能真正感受到世贸双塔和它们悲惨命运的影子。靠近双塔废墟的一边，陈列着世贸大厦的历史和九一一的一些材料，包括九一一英雄们的名单。教堂路的另一边的铁栏杆上挂满了纪念物品，多是T-恤衫和旗子，远远看去琳琅满目。墨子便找着一个好像土人的老头子，打听安南的寓所，可惜言语不通，缠不明白，正在手心上写字给他看，只听得轰的一声，大家都唱了起来，原来是美国有名的艺术家、资本家和知识分子在号召“不要以我们的名义”打外国的老百姓，所以引得全国中许多人，同声应和了。不一会，连那老土人也在嘴里发出哼哼声，墨子知道他决不会再来看他手心里的字，便只写了半个“安”字，拔步再往远处跑。

“那位非洲好好先生么？”店主是一个黄脸黑须的胖子，前些年从福建偷渡来的，果然很知道。“并不远。你回转去，顺河走过去，从右手第二条小道上朝东向南，再往北转角，第三家就是他。”

墨子在手心上写着字，请他看了有无听错之后，这才牢牢的记在心里，谢过主人，迈开大步，径奔他所指点的处所。果然也不错的：第三家的大门上，钉着一块雕镂极工的楠木牌，上刻六个大篆道：“联合国秘书长公寓”。

墨子按门铃，当当的敲了几下，不料开门出来的却是一个横眉怒目的门卫。他一看见，便大声的喝道：

“先生不见客！这些日子来告帮的太多了！”

墨子刚看了他一眼，他已经关了门，再敲时，就什么声息也没有。然而这目光的一射，却使那门卫安静不下来，他总觉得有些不舒服，只得进去禀他的主人。安南正捏着放大镜，在读世界艾滋病的最新蔓延形势报告。

“先生，又有一个人来告帮了，这人可是有些古怪”门丁轻轻的说。

“他姓什么？”

“那可还没有问”门丁惶恐着。

“什么样子的？”

“像一个乞丐。三十来岁。高个子，乌黑的脸”

“阿呀！那一定是墨翟了！”

安南吃了一惊，大叫起来，放下手中东西，跑到阶下去。门丁也吃了一惊，赶紧跑在他前面，开了门。墨子和安南，便在院子里见了面。

“果然是你。”安南高兴的说，一面让他进到堂屋去。

“你一向好么？还是忙？”

“是的。总是这样”

“可是先生这么远来，有什么见教呢？”

“北方有人侮辱了我，”墨子很沉静的说。“想托你去制裁他”

安南不高兴了。

“我送你十块钱！”墨子又接着说。

这一句话，主人可真是忍不住发怒了；他沉了脸，冷冷的回答道：

“我是不为金钱所动的！”

“那好极了！”墨子很感动的直起身来，拜了两拜，又很沉静的说道：“可是布什说要去攻伊，说有大规模杀伤性武器。联合国要查，人家叫你查了，又没有查出什么证据，还是要打。伊拉克人民有什么罪过呢？联合国还有什么用处呢？”

“那是”，安南想着，“先生说得很对的。不过美国补交了很多积欠的会费。再说联合国也是住在人家的土地上。”

“那么，不可以迁到我们那里去么？我们在大会堂西边盖了个大鸡蛋，是法国人设计的，很圆，很符合联合国宗旨。再说我们的外汇储备也快有三千亿了，可以多缴些会费的”

“这可不成，”安南怅怅的说。“这不是我说了算的。”

“那么，待我去见布什就是了。”

“好的。不过时候不早了，还是吃了饭去罢。”

然而墨子不肯听，欠着身子，总想站起来，他是向来坐不住的。安南知道拗不过，便答应立刻派车去华盛顿见布什；一面到自己的房里，拿出一套衣裳和鞋子来，诚恳的说道：

“不过这要请先生换一下。大陆现在不是什么都讲阔绰奢华了吗？美国也是以貌取人的地界。”

“可以可以，”墨子也诚恳的说。“我其实也并非爱穿破衣服的，只因为实在下岗多时，囊中羞涩呀。”

安南不解地摇摇头。他听说过，这十三年那边经济始终是以百分之七、八的速度猛涨，好多新移民都是拍出大把的现钞买名车豪宅，怎么还会有象墨翟这般的穷人呢。

### (四)

在白宫边门接待墨子的是一个漂亮黑色女人叫赖斯。据网络上说，她比白人优秀四倍，才升到这个位置。

“总统现在有事不能见客，有事跟我说吧。”

墨子看见来接待的不是总统，便不肯下车。赖斯也

不示弱，双方死死的相互盯着。历八分钟之久，甩下一句话，转身就要走。

“你丫挺的，爱谈不谈，你以为你是谁呀！”

赖斯跟大多数美国人民一样，对中国不甚了了。从尼克松那儿知道了中国人喝茅台酒，从老布什那儿知道了中国人骑自行车，从克林顿那儿知道桂林的山峰真是圆顶的，…至于外交吗，国家安全委员会的教了她一个中国流行话，“我是流氓我怕谁？”说很管用。几年来先后几任总统，查货轮，炸使馆，撞飞机，都占了上风。

墨子无奈，只好跟着赖斯走到地下室，穿着太短的衣服，高脚鹭鸶似的，从从容容的开口道：

“现在有一个人，不要轿车，却想偷邻家的破车子；不要锦绣，却想偷邻家的短毡袄；不要米肉，却想偷邻家的糠屑饭：这是怎样的人呢？”

“那一定是生了偷摸病了。”赖斯率直的说。

“美国富甲天下”墨子道，“伊拉克只有石油换药品的手段。这就像轿车的和破车子；美国核弹七千，伊拉克依然是传统步枪、机关枪和火箭筒。这就像米肉的和糠屑饭；美国…，所以据我看来，美国攻伊拉克，和这是同类的。”

“确也不错！”赖斯点头说。“不过已经开始中期选举了，要拉选票，总得去攻的了。”

“不过成败也还是说不定的。”墨子道。“十年前，现任总统的爹打完海湾战争，不也照样输给民主党了？”

墨子与赖斯交谈的时候，布什正在椭圆办公室里和幕僚们看电影。布什是一位爱好新奇的王。手下刚找来中国最新电影《英雄》的盗版碟，说是张艺谋要进军奥斯卡的。

陈道明：“我终于悟到了，原来杀戮的最高境界，就是“和平””！

布什觉得有些费解。年轻时吸过几次大麻，后来又酗酒，伤了脑子，所以至今不愿意多想伤脑筋的事。“我已经派了四

艘航空母舰，现在到底打也不打？”阁僚们也莫明其妙，只好重复刚学来的台词

“大王，杀不杀？大王，杀不杀？”

布什扫兴，拿起热线电话，要问张艺谋是“站在恐怖分子一边，还是我们一边？”一名博学的阁僚忙说，“中国和加拿大一样，刚刚实行二十四小时计时制，时差很难计算。莫如明天托好莱坞的人去调查罢。”

白宫办主任匆匆召集保镖，根据电影的启发，为防恐怖分子潜入白宫，着把椭圆办公室里的所有窗帘帷幕都卸去了。从外边可以看见激光蜡烛装饰的圣诞树，格外明丽。还能预警“杀气”。

## (五)

墨子原想即刻回家的，但因为应该换还安南借他的衣裳，就只好再到他的寓里去。主客都很觉得肚子饿，主人自然坚留他吃夜饭，还劝他宿一宵。

“走是总得今天就走的，要是这家航空公司一会儿又破产了，我上哪儿退机票去？”墨子说。“明年再来，拿我的书来请布什看一看。”

当主客谈笑之间，夜餐也摆好了，无非是麦当劳、肯德基的一些快餐。墨子害怕疯牛病，O-157什么的，只喝了一点矿泉水。安南独自喝着可乐，看见客人不大动刀匕，过意不去，只好再从唐人街叫了一盒外卖。

“请呀请呀！”他指着烤鸭和大饼，恳切的说，“你尝尝，这还不坏。至少不必担心是注了水的。”

墨子看着他的眼睛，诚恳的说，“真是打扰了你大半天。我们明年再见罢。”

墨子说着，便取了小包裹，向主人告辞；安南知道他是留不住的，只得放他走。送他出了大门之后，回进屋里来，想了一想，便将艾滋病的资料放到一边去了。

墨子在归途上，是走得较慢了，一则力乏，二则脚痛，三则干粮已经吃完，难免觉得肚子饿，四则事情已经办了，不像来时的匆忙。然而比来时更晦气：一进机场，就被搜检了两回。说是行李也要全部打开检查，把那柄破铜刀给没收了。临近家门，又遇到万把学生上街堵塞交通，要求惩治肇事司机，只得绕道南关外，又遭着大雨，想到一家豪华娱乐城里避避雨，被两个保安赶开了，淋得一身湿，从此鼻子塞了十多天。



# 丹顶鹤

## 欣赏大自然



今天世界上共有15种鹤，丹顶鹤是其中之一。丹顶鹤在中国文化中的地位自不必说了，它在中国国鸟的评选中遥遥领先。

《诗经》里有“鹤鸣于九皋，声闻于野”，丹顶鹤的鸣叫音律变化多，深沉悠扬，穿透力强，给人以置身于仙境的感觉。

丹顶鹤在自然界的生存状态很不乐观。目前世界总数只有约2500只。其中纯野生状态只有800余只（中国、蒙古、朝鲜、西伯利亚），半野生状态800余只

（都在日本北海道，由日本政府投食从十几只繁衍到今天的状态），人工养殖800余只（一半在扎龙）。

野生丹顶鹤是候鸟，中国的盘锦是它们繁殖地南限，黄河口是它们越冬地北限（约70余只）。

贴几张最近拍的在黄河口越冬的野生丹顶鹤。



大雾中的丹顶鹤



大雾中的丹顶鹤



在芦苇荡里飞翔的丹顶鹤一家



丹顶鹤觅食

# 歌声留下的记忆

滨滨



I shot an arrow into the air,  
It fell to earth, I knew not where;  
For so swiftly it flew, the sight  
Could not follow it in its flight.

I breathed a song into the air,  
It fell to earth, I knew not where;  
For, who has sight so keen and strong  
That it can follow the flight of song?

Long, long afterward, in an oak  
I found the arrow, still unbroke;  
And the song, from beginning to end,  
I found again in the heart of a friend.  
——By Henry Wadsworth Longfellow

本人时不时的爱唱个歌，特别是来自草原的歌曲。天性使然，这本没什么可说的。

可是我没想到，我不经意唱的一首歌，却能成了我和朋友之间的一个永恒的记忆。

话说，刚来美国时的那段日子真是清苦寂寞。那时学校里的中国人也有一二百人，但平时来往并不多。从小到大，虽然生活清贫，但却没有经历过太大的压力。在国内没下过乡，可来到这异国他乡后，这洋插队的滋味却真是难以品尝。无聊的时候也会自己哼唱一段，借此打发心中的困惑。那时本人是在美国中部的一所学校念书。有一天晚上，做课题做到半夜。看看办公室里已经空无一人，外面的走廊里也静悄悄的。顿时一股莫名的寂寞惆怅，外加思乡之情涌上心头。当时我靠着椅背，头望着天花板，扯着嗓子引吭高歌了一首《美丽的草原我的家》。一曲唱毕，四下观望一番，走廊里依旧是静悄悄没有一丝声音。“但闻四壁虫声唧唧，如助予之叹息。”我想，我刚才那段歌声，只能随着空气消散，没有留下一点痕迹吧。

大约是半年多以后，在一次中国学生组织活动的场合，我和一位平时经常见面但又从来没打过招呼的小伙子聊了起来。不想我们俩越聊越近乎，原来我们俩同年，同年上大学，家都在大连，祖籍都是湖南人。。。当然我们也自报了各自是哪个系什么专业的。原来他是隔壁核工程系的，而且我们俩的办公室仅隔一道墙。

我们聊着聊着，他突然像是想起了什么，眼睛紧盯着我，指着我的鼻子问到：“那天晚上唱歌的是不是

你？”当下问的我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什么唱歌的？唱什么歌？”我问他。

“肯定是你！对，就是你。那天晚上唱‘美丽的草原我的家’的是不是你？”这小子激动地说。于是，他把那天晚上，他正在办公室里做作业，忽然夜半歌声从隔壁传来的那段经历说了一遍。他说当时就有“此曲只应天上有，人间哪得几回闻”的感觉，激动之余差点没冲过来一起合唱。可惜中国人的含蓄，使他静静的坐在那里，一声没吭。。。我这才又回想起那天晚上的情景。我说没想到隔墙有耳啊，他说你小子唱得不错啊。当时我们二人抚掌大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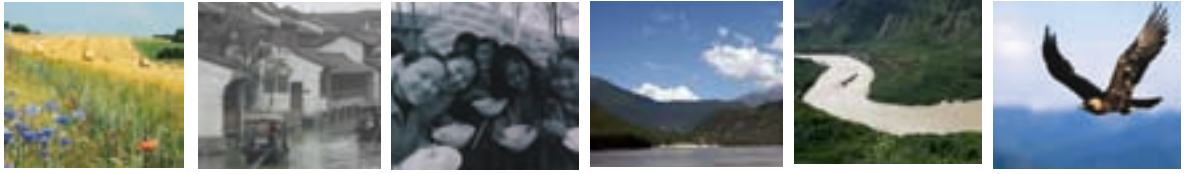
后来我们成了铁哥们。我们一起吃吃喝喝、一起看世界杯足球、一起去马克吐温的故乡探访。毕业分手十几年了，我们每年都要通几次电话，互相通报各自的近况。甚至我们两家在大连的父母也常常来往，成了朋友。95年，当我的女儿降生后，他还带着来他那探亲的父母，驱车几百英里看过我们。那是我们最后一次见面。

2月6号，这个星期三的早上，是中国的大年夜。那天我刚刚踏进办公室里还没坐稳，电话铃就响了。一看电话机显示的号码我就知道他。拿起电话，只听他说：“喂！听到歌声了吗？”我于是仔细听，电话的背景里传来的是春节联欢晚会上，德德玛正在唱那首著名的《美丽的草原我的家》。那边接着说到：“兄弟！一听到这首歌，我就想起你来了。。。没事了，新年快乐！忙你的去吧。”

放下电话，我心情好一阵不能平静——这么多年了，我这兄弟还记得那个晚上，那支神奇的夜半歌声。我想那绝对不是因为我唱得有多好，（他倒是说了，唱得相~~~当凑合：）而是因为那个特定的时间背景给他带来的惊奇。那时的我们，负笈海外，举目无亲，还要承受着学业和生活的巨大压力。即使心理承受能力强，但内心的那份失落和孤独，又岂是局外人所能理解？也许，那天晚上的他，正好是一道题作不出来，或是为下学期的学费无着落而犯愁，或是正在思念远方的亲人。这时，一阵熟悉的歌声从天而降，那份不期的喜悦，怎能不让他感到格外的兴奋？

今天，我把我第一次在网上唱的【达古拉】传给了我的这个兄弟。我是用了心唱这首歌的。不满意的地方我会重新录制。不像那个晚上的我，几乎是一只冬天北方草原上孤独的狼在肆意嚎叫。这次的录音加了伴奏，录制完毕还经过软件的处理。而那个晚上我只能干嚎，没有任何修饰。可是我也知道，不管我这次唱的多么用心，也不管我的哥们怎么回信赞美，十年后二十年，他所能记得的，只能是那天晚上，在那个昏暗的地下室办公室里，那悠悠传来的夜半歌声。。。

朋友，唱个歌吧！它不仅能把你的烦恼驱散，也能把你的喜悦传染给周围的人。也许，在不经意间，一颗孤独的心会被你的歌声所温暖，一张忧郁的脸会由于你的歌声而闪亮呢！



# 文

讲起春天，我们都有很多故事。春天给我们带来的既有欢乐和盼望，也有眼泪和痛苦。我要讲的是个发生在春天的小小的故事，虽然这不是很久以前的事，但却好像真的已经成为“历史”，只深深地埋藏在那些经历过那段岁月的人的心底。在那个年代，有一个响亮的名词，叫做“新生事物”…

# 学诗歌





# 春天的故事

方周



讲起春天，我们都有很多故事。春天给我们带来的既有欢乐和盼望，也有眼泪和痛苦。我要讲的是个发生在春天的小小的故事，虽然这不是很久以前的事，但却好像真的已经成为“历史”，只深深地埋藏在那些经历过那段岁月的人的心底。在那个年代，有一个响亮的名词，叫做“新生事物”……

## (一)

七六年初春。松花江刚刚解冻。几个星期以前巨大的冰块还在江面上互相撞击，发出轰隆隆的巨响，现在已经又通航了。一声汽笛响过之后，又一艘客轮离开了江边的车站，往东北方缓缓行驶。江两岸熟悉红圆顶的俄式建筑慢慢向后退去，最后消失在水平线的那边，迎面而来的连绵不断的小山包。树来没有吐出嫩芽，青草刚刚从地里这儿一点、那儿一点地冒出来。

清晨的凉风迎面吹来，把船头上的小红旗吹得呼呼作响，也把甲板上一群十六、七岁的孩子们的脸蛋吹得通红。他们兴高采烈地围在一起打牌。又一个人输了，几个男生正往他脸上起劲地贴纸条，女生们则在旁边起哄，说那样正好可以挡风。平时在学校，男女生之间不太来往，现在大家一起出远门，相互之间也没什么顾忌了。船上的乘客不由转过头来，好奇地打量着他们，只知道他们是同班同学，却想不出他们要到哪里去。踏青的季节还没到哪。再说，就算是去踏青，为什么除了背包之外，每人还带一个面口袋呢？更奇怪的是，为什么看不出他们的老师是谁呢？

此刻，扎着两个小羊角辫的班主任戴虹正独自一人站在船头。雪白的浪花在她眼前翻腾，她的心也很难平静下来。创建全市第一所中学农村分校，将毛主席提倡的教育改革真正落到实处，是何等有意义、何等令人兴奋的事啊。虽然她知道白手起家的担子的确不轻，但这是走前人没有走过的路，自己和这些可爱的同学是多么幸运啊。当初校领导征求意见时，她和二班的班主任都抢着要当“尖刀班”。两个班都是学校的三好班级，领导很为难，最后只好决定按班级的编号来排。她带的是一班，所以成了第一个参加农村分校建设的班级。临行前，校党总支书记找她谈话，告诉她她所在的党支部已经将她从入党的“培养对象”提升为“重点培养对象”，希望她不辜负校领导的期望，接受住这次考验。她心里暗笑了笑：领导多心了。虽然和她一起参加工作的师范学校的两个同学，一个入了党，作了校团委书记，另一个也成了预备党员，她从来没有过任何怨言。接受考验是正常的，再说，真要按党员的标准来衡量的话，她真的觉得自己有很多方面不够格。

“老师，”

戴虹回头一看，不知什么时候，班长柳洁已经不声不响地站在她身边了。

“老师，快到了吧？”

戴虹看了一下手表，“大概还有半个多钟头。”

“那要不要叫他们不要玩了。”

“好，你去叫他们收起来，再把自己东西收拾好。一会儿要下船了。”

望着柳洁急步离去的背影，戴虹想起上星期的一件事。那天学校组织同学电影《决裂》。散场之后，班里几个淘气包跟在柳洁的后面，有一句、没一句地学电影里话，“马尾巴的功能”，“马尾巴的功能”。柳洁知道他们是在故意气她，因为那时她头上扎的正是马尾巴，走起路来一颠一颠的。可是她当时什么也没说。第二天放学后，戴虹把班干部都留下开会，批评他们没有制止班上发生的不良行为。班上的红卫兵分队长洪星不服气，嘟囔着说别人叫他“大驴”他都不在乎，班长的外号不过是动物身上的一个部位，干吗大惊小怪的？柳洁并不动气，只淡淡地说：你的外号是你爹你妈给你起的，我的外号是不是你先叫出来的。洪星抿着嘴乐了：我又不是你爹。团支书迟强在一旁插嘴说：别人的事咱们管不了，自己的嘴巴闭上总行吧？戴虹盯着洪星：你能不能保证做到？洪星不直接回答，只是说外号不是他起的，他以前也没叫过……

戴虹常常比较她班上的三个主要干部。从心底里她最喜欢，也最欣赏迟强。他们的家庭背景很像，她总觉得他很像她的弟弟，处处以身作则，能够和全班同学打成一片。唯一的缺点是斗争性不强，太老好人。洪星过去则是个淘气包。戴虹看他学习成绩不错，又在后进同学中有威信，就让他先入了红卫兵，然后担任分队长。他的毛病是表现时好时坏。好的时候能带动全班一起进步，坏的时候总像提不起精神似的，上学迟到，上课说话，不交作业，带头破坏纪律。对于柳洁，戴虹更多的是佩服。这位市红委会的常委，校团委副书记，有着强烈的上进心和极好的口才，又有组织能力，而且非常细心，善解人意。本来她和迟强是可以不参加这次建设分校的劳动的。校田径的教练曾经跟校领导要求，把他俩留下来参加集训，准备下个月市里的田径运动会。校领导知道他们都是校队的主力队员，但又觉得分校的创建也很重要，就来问戴虹的意见。戴虹说让他们俩自己决定吧。迟强想了很久，最后告诉戴虹他来参加建校劳动，而柳洁也来分校的决定则是戴虹从校领导那里听到的。

这时候，柳洁已来到船头，站在正看热闹的迟强旁边，小声对他说：

“老师说马上就要到了，不能再玩了。叫他们收吧。”迟强愣了一下，“这么快，眼看要轮到我上了。好吧，不玩了。”说着一面往人群里挤，一面喊“快到

站了，玩完这把谁也别玩了。”柳洁则转过身，又回到船头去了。

一听说快到站了，看热闹的人呼地一下拥到船栏杆旁，伸头向前面和两岸望去。也有几个人向船头跑去，看见戴虹在那里，高兴地叫起来，“老师，老师，是快要到了吗？”戴虹笑着看着他们，“是啊，看你们那高兴的劲儿，什么时候能不再像小孩儿似的？”“老师，你别糟蹋人，谁像小孩儿似的？”戴虹和她的学生在一起有说有笑时，在外人看来，她怎么也不可能已经是这个班三年多的班主任了。

快到中午了，太阳开始慢慢散发出一点热气。忽然有人喊起来，“那是什么？”有乘客在旁边说，“野鸭子。”果然，四、五只野鸭子正在岸边，它们一会儿煽动翅膀扑腾几下，一会儿又落下来悠闲地摇摆。客轮渐渐放慢速度，向岸边靠去。停下来后，戴虹第一个跳下船，跟着是柳洁，然后班里的同学一个接一个地往下跳，只是轮到洪星的时候，不小心摔了一跤，裤子上沾

了一大块泥巴。大家一面笑着看他用岸边拔出来的草擦裤子，一面背起背包和面口袋，在柳洁的组织下排好队，向江北的小山包走去。

他们背包里装的是衣服、牙刷和毛巾，面口袋里是一个月的口粮，有人带苞米面，有人带大碴子，也有人带高粱米。从船站到山包约有一里的路，走到一半的时候，有人背不动东西，掉队了。洪星停

下来，回头观望了一会儿，三步两步跑到前面，对戴虹说，“老师，他们跟不上了，我去帮帮他们。”戴虹其实也知道有人掉队了，还注意到他们当中也有身强力壮的，见洪星自告奋勇当收容队，就挺高兴，“好啊。把你背包放下好了，我帮你背。”“谢谢老师，不用，大小伙子哪能让你背呢。”洪星说完，放下背包和面袋，匆匆向后面跑去。和戴虹在一起的柳洁不解地眨了眨那双漂亮的大眼睛，又继续向前走。她带了很多书，又帮别人背了一个背包，已经有点气喘吁吁了。她抬头望了望天，一片白云从天边飘来，不知为什么，她觉得那云的形状很像洪星裤子上的那块泥巴。

## (二)

江边的小山包差不多有六、七十米高。爬到山顶，四周是一眼望不到边的大地。脚下是片片青草，往远看则是一垄垄的庄稼地，再往前看就是一个不大不小的屯子。山包的半腰有一栋共有三间房的土房，据说是文革



前一队知识青年住过的。他们要在江边开垦农田，后来不知为什么不了了之了。校革委会副主任，工宣队的屠师傅已经做好了中饭，此刻正站在门口，眯起眼睛向江边眺望，站在一旁的体育老师葛明递给他一根香烟，又递过来火，两个人都不说话，一面一口接一口地抽着烟，一面看着山下一班的同学散散漫漫地走来。他们俩来到这里的半个月中，修好了门窗，也与附近的生产队建立了联系，借到一些种子。

柳洁看到他们，兴奋跑上去与他们握手，“屠师傅，葛老师，我们来啦。”戴虹也上前来对他们说，“屠师傅，葛老师，你们好，谢谢你们把一切都给我们安排好了。”柳洁望着他们，“屠师傅，给我们分配任务吧，我们保证完成好。”“今天不用干什么活，大家把自己东西收拾收拾，然后吃中饭。”说完，屠师傅把吸剩的烟头丢在地上，对戴虹说，“明天我就要回学校了，这里的事儿你和葛老师负责吧。”葛明在一旁裂开嘴，笑着说，“戴老师，这可是组织上对我们俩的信任和考验哪。”戴虹也笑一笑，却没有说什么。

中饭过后，大家三三俩俩在外面活动。有人听说上面那个屯子有一个供销社，可以买一些东西，便结伴儿往那边去了。柳洁没什么事干，拿了本书，向附近的一小片树林走去。刚进林子，看见洪星和另外几个同学正蹲在地上做什么，便想过去看看。那几个人见柳洁来了，就急忙站起身走开，只剩下洪星一人。柳洁正要开口问他们在干什么，猛然闻到一股香烟的味道，再看那几个匆匆离去的，手都缩在袖管里，心里顿时明白了。她睁着眼睛瞪着洪星：“你们在这儿抽烟？”不等洪星回答，柳洁转身出了小树林。洪星正要去追柳洁，却看见葛老师正站在刚刚跑掉的那几个同学面前问话，不由心里一沉，也顾不得去追柳洁了。

柳洁回到女生的房间，坐在炕边，思索着要不要把洪星他们几个抽烟的事告诉戴、葛两位老师。她知道戴虹的眼睛里是揉不进沙子的，一旦知道这事，一定大发脾气，把他们几个狠狠训斥一顿。如果说这世界上有什么是柳洁最不愿意看到的，那就是洪星发倔的样子。她也非常了解洪星，你对他越凶，他越满不在乎，表明他不吃你那一套。今天是到分校的第一天，柳洁不想把事闹大，尤其是在葛老师面前。如果他把这事传回学校的话，对一班的影响就太不好了。她决定把这件事隐瞒下来，反正只有洪星一个人知道她看见了什么。同时她也要找洪星谈谈，劝劝他不要老跟那些后进的同学在一起，那样会影响他进步的。

柳洁刚站起来准备出去，就听到外面吵吵闹闹地过来一群人。她出了屋子一看，原来是葛明一手揪着一个学生的衣领正向这边走来，后面跟着一群看热闹的，洪星和迟强也在里面。葛明把那两个学到了戴虹面前，然后把他们往前一推，“戴虹老师，他们在那边抽烟，被我抓到了。这是我从他们衣服兜里翻出来的一包烟。”戴虹的脸因生气而阵阵发红，她接过来香烟盒，把里面的烟一根根抽出来，然后折成几段，丢在地上。葛明走过来，再用脚把它们碾得粉碎。一包烟一会儿就没了。戴虹对那几个同学说，“把手伸过来。”那几个人勉强地伸出手来，戴虹指着他们发黄的手指说，“我警告你们，如果再让我发现你们抽烟，我就告诉你们的家长。一人写一份检讨书，明天在全班做检讨。”

那两个同学偷偷做着鬼脸，扯了扯从肩上滑落的书包，低着头往人群外走去。葛明不愿意这样就放过他们，他总觉得什么地方不对劲。他盯着他们的背影，突然眼睛一亮，急步从后面赶上去，一把抓住一个人肩上的书包，疾声厉色地大喝一声，“你站住！”正在散



开的同学们都停住了脚步，只见葛明冷冷地说，“到树林里溜圈还背书包吗？把书包拿过来。”被他抓住的那同学紧紧拉着书包带，不肯放手。戴虹和柳洁一起大喊放手，但为时已晚，只听啪地一声，书包带断了，书包落在葛明的手中。他得意洋洋地打开书包，以为会在里面找到更多的香烟，但是出乎意料，他看到的却是三个拳头大小的野鸭蛋。戴虹和柳洁一下子都明白了，上午来的路上，洪星他们为什么会掉队。戴虹抢过书包，要把鸭蛋砸了。葛明赶快拦住她，对她说，“鸭蛋还是让屠师傅处理吧。”原来，屠师傅正向这边走过来。葛明一面把鸭蛋往自己的兜里揣，一面对众人说，“鸭蛋没收，检查再加一条：无组织，无纪律。”

晚饭的时间到了，大家拿着自己带来的饭盒，闷声不响地打完饭菜，来到山坡上对着松花江坐下。江水在远处静静地向东流着，夕阳的余辉将大地涂抹成一片金黄。迟强这才发现，美丽的松花江并不像他以前以为那样直。放眼向西望去，江水在不远的地方就拐了弯，两岸的小山挡住了他的视线。不知为什么，他觉得绕过那小山，背后就是他的家了。他再看看他的同学们，他们好像都和他一样，默默地吃着无味的饭菜。他想起中文老师。有一次上课的时候，他拿出一张发黄的报纸，给全班同学朗诵他高中毕业时在上面发表的一首诗，那是他的诗第一次上报：

小河扭着腰肢静静流淌，  
无声无息，  
慢慢飘向远方，  
昨天傍晚，  
当我再次来到她的身旁，  
泪水浸湿了她美丽的衣裳……

### (三)

趁着天还没有完全黑，葛明来到屋后的小山坡，拿出钢笔和信纸，坐在地上匆匆给妻子写了一封信：

王蓓同志，  
你好！

今天屠师傅回学校，特托他将此信转交与你，望见信后准备一些饼乾和肉罐头之类的东西，下次有人来分校时好一并带来。虽然这里生活十分艰苦，每顿饭里基本上看不到油星子，吃进去的很快就消化掉了，但是，每当我想到这是实践毛主席教育改革的伟大号召，是党组织对我最大的考验，是锻炼我一颗向党的衷心时，我就不再觉得有一丁儿点苦。我十分感谢学校领导对我的信任，我决心和戴老师一起带领一班的同学发扬一不怕苦，二不怕死的大无畏革命精神，克服前进道路上的重重困难，把分校这个毛主席提倡的社会主义新生事物建设好，以实际行动反击党内最大的不肯改悔的走资派破坏教育改革的狼子野心。请你等候我们胜利的消息吧！

又：今天傍晚在江边捞了几条小鱼苗，黑色的，我把它们放在玻璃罐头瓶里养起来了。分校没有什么可以带回来给孩子的，就用这些小鱼代替吧。

顺致，  
崇高的革命敬礼！

葛明

葛明将信折好，小心翼翼地放进上衣兜里，然后找到屠师傅，和他一起进了厨房。

这时天渐渐黑了下来，江边也起了凉风，男女同学分头回了各自的房间。男生住的这头里面是贯通东西的两排土炕，炕头那边的墙壁连着厨房，墙上有一个方形的小窗口。窗上是一扇木板钉的小窗门，这时已紧紧关闭，并且从另一面钩住了。窗台上放着一盏微微放光的小煤油灯和一只盛着小鱼的玻璃罐头瓶子。一群半大的小伙子们上了炕，钻进被窝，把鞋丢得满地。戴虹从另一侧一声令下，男女生两边的灯就都吹灭了。周围顿时一片漆黑静寂，只有星光在高高穹苍闪烁，连松花江水的声音几乎都听不到。

几十个人第一次挤在一铺炕上，一伸胳膊一踢腿都难免碰到旁边的人。开始还是无意的，后来就你推我嚷，各不相让，呼爹喊娘起来。戴虹在另一边听见了，拉上柳洁一起来到男生这边，在门口冲着里面大声叫道：“不许吵，安静一下行不行？！”里面的人安静了一会儿，后来发现她们并不敢往里闯，就又放胆继续吵闹起来。戴虹在外面气急败坏地说，“迟强、洪星，谁再闹，你们给我记下来，明天交给我，我绝饶不了他们。”这一招果然挺灵，里面的人又安静下来。戴虹和柳洁相视一笑，正要转身回去，忽然有人在里面哎哟哎哟地大叫，说不知是谁用鞋打着他了。显然他也拿起鞋向某个方向扔了过去，又引起一片叫骂声，房间里哄地一下又乱套了。

戴虹在外面站了一会，没有想出什么好办法，只好去找屠师傅和葛明。房前房后找了两圈，也没看见他们的人影，最后柳洁提醒她到厨房去看看，她们就来到厨房的门口。门是虚掩着的，她们匆匆推门进去，看到地上摆着几个罐头和一盘炒鸭蛋，屠、葛二正盘腿坐在地上，一人手里拿着一个碗，抬头看见她们进来，脸上露出吃惊和不快的神色。戴虹感到一股酒气和烟味扑面而来，扭头就出去了。柳洁跟在戴虹后面进来，见到这个场面，也赶紧退了回来，并把门关好。她急步追赶戴虹，往女生的住处走了几步，然后转身来到男生宿舍，推门走了进去。

屋里的人一看柳洁真的闯进来了，一个个顿时争先恐后爬回被窝，再探出头来看这个女班长为什么要夜闯男宅。柳洁找到睡在炕中间的迟强和洪星，说了一句“请你们俩出来一下。”不等他们回答，扭头就退了出去。迟强披上外衣，看洪星还躺在炕上不动，就一把把他拉下炕来，“你动作快点，班长没急事不会来找我们的。”洪星没办法，只好嘟嘟囔囔地和迟强一起来到外面……

葛明一觉醒了，觉得口干舌燥，腹中有一股股压迫的感觉。抬起身来向外望去，发现天刚蒙蒙亮，再看看手表，还不到六点，再看看两排学生正睡得沉，就扑地一下又倒在炕稍上。葛明本想再多睡一会儿，但想



起来今天一大早先要帮屠师傅做好早饭，然后还要送他上船站，就只好挣扎着坐起来，弯下腰从地上捞起自己的黄球鞋，迷迷糊糊地把脚往鞋里塞，随后蹭地一下从炕沿跳下来，站在地中央。正要往屋外走，突然觉得没穿袜子的双脚凉凉、滑滑的，脱下鞋来一看，竟在鞋底看到一层厚厚的白东西，拿到眼前细细再看，原来是牙膏！他立即意识到被人捉弄了，不由得火冒三丈，大声叫道：“这是谁干的？太不像话了！”屠师傅被他叫醒了，看他站在地上，手里拎着鞋，就不解地问，“怎么回事？”葛明气呼呼地把鞋递到他面前，“牙膏，这是牙膏，有人把我的牙膏挤光了，都在我鞋里呢。”屠师傅一看，火也上来了，“开会，都起来开会！什么学生？我不相信治不了你们这帮小子！”

全班男生在屋子东边的平地上围坐成一圈，戴虹和柳洁也坐在其中。屠师傅严肃地看了戴虹一眼，对她点了点头说，“开会吧？”葛明第一个发言：“今天的事令我非常痛心，因为你们年年是三好班级，我一直把一班的老师和同学当作我学习的榜样，直到现在我还没有办法相信一班的同学会做出这样的坏事。这是破坏落实毛主席的教育方针，是辜负校领导对你们的信任。我相信戴老师一定会把这件事情查得水落石出。”戴虹铁青着脸，声音有些颤抖，“屠师傅和葛老师为了分校的建设，为了我们大家来了以后有饭吃，有房子住，半个多月来在这里吃苦耐劳，任劳任怨，你们这么做对得起谁？是谁干的？”戴虹的目光扫过每一个人的脸，没有人讲话，洪星低头看着脚，迟强抬头看着天，然后对她说，“老师，好像要下雨了。”戴虹没理他，反而问道，“迟强，你知不知道谁干的？”迟

强摇摇头，“不知道，真的不知道。”戴虹又转向洪星，“你呢？”洪星装做没有听见，继续低头看着脚。戴虹大喝一声，“洪星！”洪星满不在乎地慢慢抬起头，“干吗？”“问你呢，你知不知道谁干的？”“不知道。”“你们这些班干部是干什么的？你们还要不要班级的荣誉？”

时间一分钟一分钟过去，既没有人承认，也没有人揭发，都是一副与我无关的样子。大家太熟悉戴虹的脾气了：直性子，发起火来劈头盖脸，但是不需要多久火气就消了。所以班里的同学有个默契，当她在气头上时，谁都不惹她，看她气快消了，就有人大胆说个小笑话之类的。可是今天不太一样，当着屠师傅和葛明的面，他们熟悉的老师还会轻易地放过他们闯下的这个大祸吗？有人的肚子开始咕咕噜噜叫了。

远处传来一阵沉默的雷声，燥热的空气好像快要凝固了。柳洁站起身来，用手整理了一下头发，又看了大家一眼，率先打破沉默，“同学们，今天是屠师傅在分校的最后一天，过一会儿他就要走了。大家一定要抓紧时间，最好趁屠师傅还在这里的时候，我们能够把这事查清楚，因为这关系到咱们班的荣誉。”屠师傅摆摆手，“没关系，没关系，实在不行，今天我可以不走。”葛明赶快也站了起来，“哪怎么行？屠师傅，你回学校有更重要的工作，再说，这里的问题我和戴老师可以解决。是吧，戴老师？时间快到了，你赶快吃饭，然后我送你去船站。”戴虹也说，“是啊，屠师傅，你放心地回去吧。”接着，她又扫了一眼几个蠢蠢欲动的学生，“你们别以为屠师傅走了，这事就完了。我告诉你们，这事没完，有时间还得继续查！”

## (四)

早饭之后，戴虹指派洪星和另外两个同学留下做中饭，自己带着其他人来到大约一里以外的山脚下翻地。戴虹照着屠师傅临走时留下的吩咐，把翻地的要求跟大家讲清楚以后，就把同学们分成四组，分头干了起来。那是一片杂草丛生，从来没有耕种过的荒地，一铁锹下去，至多只能挖半个铁锹那么深。不到半小时，有人就开始冒汗了。戴虹见这活确实很累，很多人又是第一次干这样的重活，就一面叫大家休息，一面叫人让洪星送些凉水来。

迟强正和一群同学坐在一起有说有笑，看见戴虹向他们过来了，就叫道：“老师快来，给我们继续讲‘梅花党’。”戴虹笑着说，“今天时间不够。”另一个人说，“那就讲南京长江大桥吧。”“那都讲过多少次了，还要听啊？”“不讲拉倒，我们不欢迎你了。”戴虹转身装做要走，迟强赶紧把她叫住，“老师别走，我来讲个笑话。有一次军训，大夥儿站成一排以后，老师叫大家报数。一、二、三、……十。轮到下一个人，他犹豫了一下，然后大声喊到：J！”大家哄地一下笑起来。戴虹笑着看了看手表，正想洪星怎么还没有送水

来，就见她叫去找洪星的同学急急向这边小跑而来，她迎上前去，“怎么了？为什么不送水来？”“老师，你快去看看，洪星跟葛老师打起来了！”

戴虹听说黄和葛打起来了，急忙向回赶，柳洁、迟强跟在她后面。戴虹回头对柳洁说，“我和迟强去就行了，你留下来负责这里的活。”迟强见柳洁心里焦急，就停下脚步说，“这里我负责好了。”柳洁感激地看了他一眼，便三步变两步地和戴虹一起向前跑去。她们来到厨房门口，看见葛明把守在那里，不让洪星出来。洪星也犯了倔脾气，提着一个口袋一次次硬往外闯，但每次都被身强力壮的葛明推了回去。

葛明见戴虹和柳洁来了，气呼呼地说，“戴老师，好好管管你的学生吧，拿学校的财物换自己的东西，真是越来越不像话了！”说完，闪出一个空隙，让她们进去。洪星见到是老师和班长，把口袋往地下一扔，站在那里一句话也不说。葛明从后面进来，“戴老师，你知道吗，你的学生要拿黄豆到屯子里换豆腐和豆油吃。那黄豆是学校的用来做种子种地的，吃掉了以后种什么？”洪星也不嘴软，“豆子有的是，吃掉点怕啥？给大夥儿改善生活嘛。”“不是多不多的事，挪用公物就不行！”“挪用公物不行，吃人家的油炒人家捡的蛋就行了？”



戴虹和柳洁这才听明白是怎么回事。原来洪星想拿厨房里的黄豆去换些豆油和豆腐，不想恰巧被刚送走屠师傅的葛明撞到了。葛明本来一肚子气没地方出，正好拿这件事大作文。柳洁走过去对洪星说，“不管怎样，拿黄豆要先跟戴老师和葛老师说一声。你没说，就是你的不对。”戴虹心里实在很烦：这个洪星，明明知道葛明已经被得罪了，还这么不小心，这么点事还落下把柄来。葛明这个人当面一套，背后一套，表面上原则性很强，背地里却和屠师傅偷吃学生捡的鸭蛋。今天的事，虽然葛明站理，但戴虹想今天早上就牙膏的事已经发过火了，不想再骂洪星一顿。于是她转身来到门外，想让自己的头脑冷静冷静。

葛明紧跟着出来，盯着她问“你说怎么办？”

## (五)

土屋里的“文艺汇演”结束以后，葛明一人独自到江边的小水沟又捞了几条小鱼。迟强和一些同学踏着泥巴路，上山去屯子的供销社，每人买了半斤饼乾。大家还合伙给戴虹买了半斤。回来的时候，太阳正在下山，刚好是开晚饭的时间。

吃过晚饭，戴虹叫上迟强，一同向屋子后面的小山走去。戴虹一反常态，迟迟没有开口。迟强预感到戴虹今天叫他有什么重要的事情，就默不作声地跟着她。过了一会儿，戴虹终于说话了：

“你知不知道这次为什么让我们三年级的同学来，而没有让四年级的？”

“他们不是正在进行毕业动员吗？”

“对。今年还要动员他们去兵团。去年我们学校的工作做得好，得到市里表扬。”

迟强知道，他哥哥去年带头去了兵团。

“学校要求团干部要带头响应党的号召，以身作则，到最艰苦的地方去，到祖国最需要的地方去。所以，我考虑再三，你是不是不要再担任团支书了？在上山下乡这件事上，你勇于表态，表现得很好，但是……”

“老师，我知道。”迟强心里非常清楚，戴虹把他撤下来是迫不得已，这样到毕业时他不必承担任何压力。但他想不出谁会顶替他：“你要换谁呢？”

“不知道。柳洁至今还没有明确表态能不能上兵团，洪星手上有烧伤，属于照顾对象。看来只能选别人了。”

迟强可以想见明年这个时候，当班里现在的三个主要干部没有一个报名上兵团时，他的老师将陷入怎样的困境。戴虹把他当成朋友一样的交谈已经不是一次两次了，每次他总能对她有所帮助，即使有时解决不了什么问题，但能有一个人推心置腹就足以使戴虹从繁重的工作担子里得到某种程度的解脱了。但是这一次，加重戴虹负担的不是别人，却是他自己，迟强再次沉默了。

戴虹站住了，回头看着脚下的土屋。迟强的反应早在她意料之中，对他善解人意、替别人着想的性格她太

了解了。三年前刚入学时，他还是个小孩子，一转眼，无论是言谈举止，还是为人处事成熟起来，她也越来越依赖他了。撤迟强团支书一事，她觉得对他不公平，可是他却平静得像是个局外人似的。戴虹想表扬他几句，籍此来安慰安慰他，还没有开口，迟强先开口了：

“老师，”

“嗯？”

“我听他们说你有对象了。”

“谁说的？”

“来分校以前大夥儿都这么说。还有人看见你们俩在你们家前边的马路散步呢。”

戴虹知道迟强说的是真的，她真的在谈恋爱了。刚开始，不知怎么就漏了风声。她家离学校很远，坐公共汽车也得四十多分钟。她不好意思看迟强，就转身往回走。

忽然，山下传来嘈杂的呼叫声，戴虹和迟强往下看，只听几个同学大声喊叫：“老师，着火了！老师，屋子里着火了！”

当戴虹和迟强冲下山时，火已经被扑灭了。同学们正说说笑笑地走进走出，看到他们来了，便拥上来抢着述说刚才的“险情”。原来洪星往那钢笔水瓶作的煤油灯里加油时，不小心撒了一些在瓶子表面。当时他没有在意，过一会儿他点燃了火柴去点灯时，灯表面的油着了起来。他用嘴巴去吹，结果“火仗风势”，越烧越猛了。情急之下，他用衣袖去拍，又把煤油灯打翻在地。瓶子破了，油淌了出来，火也顺势在地上蔓延。幸好当时在场的人多，大家一拥而上，一番“拳打脚踢”，把火给扑灭了。待柳洁和女同学们一人一把沙子从外面冲进来时，“险情”已经排除了。大家正在夸奖洪星“机智”，把灯打翻在地上，而不是炕上。因为炕上是一排棉被和枕头，烧起来后果不堪设想。

迟强走进屋子，看到几处烧焦的痕迹，空气中微微还散发着燃烧的味道。地上有一小滩水，几条小鱼躺在里面。周围的人正兴奋地不知忙活着什么，没有人注意到它们正在为生存苦苦挣扎。迟强弯下腰，从地上捡起那个盛过它们的空罐头瓶，把它又放回到连接厨房的小窗台上。

到分校的第二个早晨。

迟强醒来，看看手表，刚好是六点钟。多年来，他已养成早起跑步的习惯。清晨的空气总是使他精神振奋，充满朝气。想到一回校马上要参加市里的田径运动会，他一咕噜爬起来，穿上球鞋，来到外面。松花江在淡淡晨雾里泛着银辉，迟强决定往江边跑，摸一摸清凉的江水。很快就不再担任团支书了，放学后不用开会，不用跟老师家访，天不黑就可以回家了。迟强觉得心里十分轻松，不由加快脚步。忽然，他看见前面有两个人。他停下来，仔细看去：是柳洁和洪星也正向江边走，柳洁的手里还拿着那个空罐头瓶……



# 渤海颂歌

老椰子

在吉林大学读书的时候，由于腰部受伤，有一段时间长期卧床。八零年三月一日，躺在八舍的床上，正有些孤独感，突然想起老朋友渤海，心情豁然开朗。于是拿起纸笔。。。

高高昂起的浪头  
在礁石上砰然炸开  
潮涌冲撞着沙滩  
留下的泡沫雪花一样洁白  
在岸边极目远眺  
只见一条暗线、一片烟霭  
浮舟到你的腹心  
才知你的坦荡胸怀

啊—  
伟大的渤海  
你这一角大洋  
正在我的心中澎湃

我永远记得我们的初次交往  
那是在清晨  
我摇摇摆摆地钻出登陆艇的底舱  
一个全新的世界在我面前突然展现：  
浑如一体的天和海  
衬托着一轮鲜红如血的朝阳

这里没有斑斓和嘈杂  
只有单纯的颜色、单调的音响  
这里没有灰尘和阴影  
只有海风清新、阳光明亮

这景致即刻把我的晕旋驱尽  
使我手舞足蹈意境迷茫  
恍若我正在悄悄步出人世  
去逍遥自在地游访仙乡  
灵魂开始悠然飘向无限的远处  
逐渐地离弃了这堆骨肉血浆

啊—  
伟大的渤海  
你如此巨大的魔力  
给我少年的心田留下不灭的印象

初次交往不过才几天  
一晃我们就分别了六年  
命运成全了我对你的思念  
又把我送到你的身边  
别来无恙？  
我那时兴奋地高喊  
你回答我的  
是哗啦啦的涛声一片



你也许看到了我身上的新军装  
知道我们这次相会不会短暂

长城从这里开始  
尽管眼下这里只有颓垣断壁  
孟姜女传说是死在这海岸  
于是在山岗上有修给她的庙宇  
而浅滩上的一座双峰礁  
被认定是这女杰葬身处的标志

那满是刺儿槐的老龙头上下  
还印着早年间洋鬼子的蹄迹：  
桶样的洋炮在石台上高卧  
西式的阁楼在树丛中矗立

现代化的工程建设  
也挤到这个古老的地域：  
公路和铁路直达岸滩  
轰隆隆—  
整日向海中倾倒钢骨水泥

啊—  
伟大的渤海  
你真令人瞩目  
风光处处、不失一隅

晴天里沿着岸滩行进  
去看那奇形怪状的礁石  
去看那躺在沙上的闪光的贝壳  
去看那小蟹在浅水中游戏

风吹来洪波涌起  
雨落下宇宙迷离  
在那无月的漆黑夜晚  
沉雷般的涛声  
就像你熟睡的鼻息

啊—  
伟大的渤海  
我告诉你：  
你真神秘、真了不起

一次和友人摇着小船  
荡出去几个海里  
在一片漂着玻璃球的水面  
撞见些体格健美的渔家少女

少女们每人驾着一叶小舟  
轻快地穿行在这海上“牧区”  
逐渐把小舟装满成串儿的海虹  
赏给我们一个甜蜜的笑  
然后一个个飘然而去  
瞧她们那神情姿态

真象些快乐的水上仙子

啊—  
伟大的渤海  
你知道  
人的存在给你增添了生活的气息

我在你身边度过了三年半的时光  
渤海呀—  
你当然知道  
我归根到底是生活在由人组成的海洋  
命运使我必须向你告别  
我要随波逐流回到远离你的地方  
临行前我给你讲：  
在我生活的海洋里  
也有浪花奔放  
但并不总是正大光明  
有时会阴谋潜行、人情如霜  
许多卑污的丑类  
在拼命地损人利己  
许多凶恶的狂人  
在残忍地欺善害良  
邪恶常能取胜  
正义不易伸张  
于是我希望不时把精神寄托给你  
这会使我少些烦恼多点儿欢畅

啊—  
伟大的渤海  
你大气磅礴  
永远为我注入力量！



# 真情是诗的灵魂——评老椰子的 “渤海颂歌”

霍林河

我特别喜欢诗，更严格的说是非常喜欢读诗。不知天高地厚的时候，也合着仄、压着韵的整过，不过要象老椰子似的焚它一下，那焚余之物也就只有灰烬了。本人品诗嚼其三味：谓真情，谓意境，谓含蓄。无意境既无诗；无真情亦难有好诗；含蓄为上上品之必备，但不可强求以致失于晦涩。意境二字似乎只可意会，不能言传，有人说这意境就是诗意，而诗意二字不是更抽象、更难用文字来描述？所以对意境的理解只能从好诗中去体会。当你读到“星垂平野阔，月涌大江流”，“两岸青山相对出，孤帆一片日边来”，“君问归期未有期，巴山夜雨涨秋池”这样的诗句时，那幅景像、那种感觉就是意境。意境自不可少，但真正能打动人的诗篇则必须有真情。无真情的诗在纯诗学上可以达到了极高的唯美主义的造诣，但却难以引起读者的情感共鸣。李白的“将进酒”和三首“清平调”就是一个鲜明的对比。

并非只有成名的大家才有好诗，其实许多大家的代表作都是其成名前所为。以本人之见，老椰子的“渤海颂歌”就是既充满真情又点化了意境的难得好诗。

一九八零年对于我们许多人来说都是很特殊的一年，对紧张的学习生活已经适应，思想解放运动摧毁了旧的价值观，但是却并没有提供一个令我们信服和接受的新的价值观。紧张学习之余的独立思考，常常使我们陷入一种莫名的苦闷。因其莫名，故无以排遣；因其莫名，向最知心的朋友也难以倾诉。此时唯一能使你解脱的便是你性格中的最强的部份，对当时的老椰子那就是大海。正象老椰子自己所说：“突然想起老朋友渤海，心情豁然开朗。于是拿起纸笔。。。”。可以想见老椰子应该是不加思索的就写下了第一段，“不加思索”时所以能出好诗，是由于是诗在冲撞着你，而不是你在搜肠刮肚的找诗。

“高高昂起的浪头  
在礁石上砰然炸开  
潮涌冲撞着沙滩  
留下的泡沫雪花一样洁白”

这开头的四句一下推出了大海特有的境界，有什么烦恼不能为那砰然炸开的洁白浪花所洗刷干净呢！接下来的四句，诗人设想他此时正站在渤海岸边：

“在岸边极目远眺  
只见一条暗线、一片烟霭  
浮舟到你的腹心  
才知你的坦荡胸怀”

与其说诗人此时是在赞扬渤海的坦荡，还不如说是诗人正体验着渤海赋予他的胸怀，此时诗人和海已融为一体。值得一提的是，椰子在这里用的韵也恰到好处的烘托了海的气势。

诗的第二段是回忆诗人少年初遇渤海时的心情，如果一定要用几个字描述青涩的椰子当时的心情的话，“震撼”两个字也许最恰当。对于终生与大海为伴的人，海的性格是渐渐的融入的，没有震撼；对于成年人，在初遇大海之前已经有了太多大海的印象，也难有震撼。只有对个性正在形成的少年，海的气势、海的广阔才能有最强烈的震撼，而当时那动荡的年代更增加了这种震撼的力度。少年时的体验往往对一个人性格的形成有一种不可忽视的力量。

第三段至第五段是椰子时隔六年多之后重临渤海。由于不再是初遇，也不是短暂的邂逅，而椰子也已趋于成熟。所以他有时间、有条件、也有能力去从哲理、思想和生活的各个侧面去欣赏、交往和理解渤海。也许椰子与老朋友渤海重逢时有太多的话要说，也许那些年对生活的感触太多，第三段的描述有些杂乱。但第四段诗人的心与海的交往，第五段的人与海、生活与海的交融，则描述的即细腻有不失简洁，充满了含蓄隽永的诗意和浓厚的生活情趣，海在诗人的笔下成了有灵魂的生命。诗人与海似乎有说不完的话，海给诗人以探不完的秘密。尤其是第四段“海上牧场”的描述，诗人并没有用说教的语言告诉读者大海和生活是多么的可爱，但读后使你无法不热爱大海、无法不热爱生活。

诗的结尾是椰子向大海作最后的告别。诗人从海想到人，由海的风浪联想到人世间的险恶，由海的无私、宽宏想到人世间自私、狭隘，即有哲理又有新意。相对其它几段，这结尾似乎过于平铺了一点儿，若能再简炼、含蓄些，可能会更富有些诗意。但瑕不掩玉，“渤海颂歌”仍然是我在过去很长一段时间中读到的激人奋发、值得一读再读的好诗。



自从三谷带领大家走过西藏之后，雪域佛国的神奇让我久久不能忘怀，总想自己再去看看。青藏铁路开通后，这个愿望更加强烈，一阵迅速筹备，07年8月成行。

由于假期短暂，多个旅行线路中只能选条单线，举棋不定时，忽见椰兄、悠云讨论徒步行，关键词林芝、墨脱、大峡谷等，让我毫不犹豫的选择了林芝方向。择取个旅行片段大峡谷水上行，与朋友们分享。

那天，天气晴朗，我们乘中巴从林芝的宿营地八一镇出发，前往娘欧码头。一路上，蓝天白云，尼洋河与我们同行，水面波光粼粼，滩涂开阔，红柳青草，树木似盆栽，秀美如江南；远山与我们环绕，峰峦郁郁葱葱，牧场富饶，牛羊悠闲其中，田园一派丰收景象。

到达娘欧码头时值中午，蓝天，艳阳，水上游艇列队，英姿勃发，我们启程吧，向雅鲁藏布江大峡谷入口，向南迦巴瓦峰前进。

注意啦！驶出码头不远，就是尼洋河和雅鲁藏布江的汇流处，雅江经过二千余公里的奔流吸纳，在此接受了它的最大支流之一尼洋河，两大水流汇合，浩浩荡荡，蔚为壮观。靠近山一边的尼洋河清澈，雅江浑浊，大家要使劲儿看，一定要看出清澈与浑浊。

就在这江上，我们被一种豪迈包围着，有种旷达能感到却无法形容，有种辽远能看到却无法表达，大自然轻描淡写勾勒出的壮美，让我们只能惊愕的张望。是神圣还是神奇，绿树葱茏的岸边突然出现了一堆沙，佛掌沙丘。

山不转，水转，水不转，山转。忽听有人大叫，“鹰！鹰！”，二话没说，我举起相机就拍照，留下眼前景象，拉近细看是一群牛羊闲散在岸边。过后这样安慰自己，“问天下谁人不识鹰，莫愁前路无知己，三谷一默西里”。

55公里的水上行，派乡到了，上岸吧，我们在这里前往大峡谷。远方左侧是加拉白垒，也叫无头山，右侧是南迦巴瓦峰，云中的天堂。

田园



牧场

加拉白垒与南迦巴瓦隔江对峙，两峰仅距20公里。从这个角度看，加拉白垒尽管海拔7294米，而且山谷中还发育着数十条冰川，但平凡的就像个大雪堆，本来是能看出陡峭山脊的，刚好被云给填平了，看上去更加平凡，但平凡而圣洁。

从派乡乘汽车在很窄的山路上行驶，前往观景台约半小时。大峡谷入口第一弯出现在脚下时，大家会和我一样呆头呆脑。大自然就是如此的不可思议，江水在这里掉头而去，舍近求远，围绕南迦巴瓦峰做了一个马蹄形大拐弯，北起米林县的大渡卡村，海拔2880米，南到墨脱县巴措卡村，海拔115米，全长504.6公里，最深处6009米，平均深度2268米，成了不容置疑的世界第一大峡谷。

南迦巴瓦峰羞涩的躲在云里，依然带着威严和震慑，藏语是“直刺蓝天的战矛”。海拔7782米，排在世界最高峰行列的第15位，但它前面的14座高山全是海拔8000米以上山峰，因此南迦巴瓦是7000米级山峰中的最高峰。听身边一位游客很专业的说：“云高600米左右，一时半会儿退不走”，我挺信的。

山脚下就是林芝地区米林县的最后一个村子大渡卡村，再往前只能步行，从大渡卡、格嘎到加拉，顺江而下进入大峡谷的小道，再往下就进入无人区了。如果能够继续前行，沿途可以领略雪峰、冰川、草原、森林，有热带雨林的湿润和神秘，也有雪域高原的险峻和寒冷，那是一条艰险的路，有着人们难以跨越的屏障，所以，真的成了世外桃源。

离开时，总免不了回头望，有种情愫，就像那山峰上的云，萦绕着，不肯散去。



峡谷入口



南迦巴瓦



眷恋



佛掌沙丘



雪峰

林海无边的<<游藏江南>>在吉大校友论坛发表之后,那如诗的画卷和优美的文字深深的吸引了网上的许多校友,也激发了许多校友心中的诗情,他们把林海无边的文字故事演化成了优美的诗歌,并戏称为“断行”,下面选登的就是网名为“重返家园”,“悠悠”和“老闲”的三首“断行”。

### 游藏江南（断行一）重返家园

青春激情 心中汹涌 携夫带子 万里西行  
莽莽荒野 驾车驰骋 汽笛划破 千古寂静  
寥阔高原 巍峨群峰 悠悠白云 蓝蓝天空  
雪域佛国 神秘朦胧 童话世界 令人憧憬  
八一小镇 林茂山丰 林芝宾馆 下寨安营  
田园牧场 恬静安宁 世外桃源 恍如梦境  
阳光明媚 气朗天晴 英姿勃发 上船启程

雅江浑浊 尼河水清 江河交汇 泾渭分明  
百里水路 八面来风 群山环绕 横峰侧岭  
东流入海 浩荡奔腾 重山复水 水秀山明  
苍茫宇宙 豪气在胸 人生苦短 岁月匆匆  
掌印犹在 佛已无踪 天地造化 鬼斧神工  
加拉白垒 皎洁雪峰 南迦巴瓦 高入云层  
神奇一弯 混然天成 大渡巴措 峡谷雄风  
难解难分 依依别情 情丝萌动 泪水盈盈

后记:

感谢林海无边校友，让俺不出门就能领略高原的秀丽风光，妙笔生花，让俺有了今生一定去青藏看看的激动…

感谢悠悠，读了大作，让俺有了学习断行的冲动…

## 游藏江南（断行二）悠悠

千年流淌的  
是雅鲁藏布江水啊；  
万年耸立的  
是高原的万壑千峰！

久久不能忘怀的，  
是蓝天白云上，  
那翱翔的雄鹰；  
时时萦绕心头的，  
是雪域佛国中，  
那神秘的朦胧。。。

多少个日日夜夜啊，  
牵引着我的，  
是那三谷留下的梦；  
一次又一次啊，  
心中翻滚的，  
是那久逝的青春激情！

啊，西藏！  
在我的心中，  
你是星星！  
仿佛情人的眼睛，  
高挂在西域的天空，  
悄悄地注视我，  
那羞涩的嫣红。。。

啊，西藏！  
在我的梦中，  
你雄伟宽厚！  
仿佛情人的胸膛，  
渴望与你相亲相拥，  
静静地感受我，  
那砰砰的心声。。。

啊，西藏！

我来了！

多年的情丝萌动，  
今日终于成行！  
尽管  
短假匆匆；  
幸有  
悠云、椰兄；  
林芝，  
就是你了！  
一个字—  
冲！

携老公，  
踏旅程，  
命子西进，  
相聚兰州城。

再西进！  
挟北国林海涛声，  
乘塞外万里长风！  
那奔驰的列车啊，  
在莽莽荒原上穿行；  
稀疏的灯火，  
在窗外闪过，  
带着我的柔情，  
伴着我的梦境，  
呼啸着，直上高原，  
一路汽笛常鸣，  
划破万古寂静的夜空！

。。。。。。

啊，终于到了！  
那寥阔的高原，  
那巍峨的群峰；  
那悠悠的白云，  
那蓝蓝的天空；  
那青黛的远山，  
那矫健的雄鹰！

。。。这熟悉的身影，  
不正是那，  
心中的憧憬？！  
多少次，  
出现在梦中！

令人惊叹的，  
不仅仅是那  
巍巍群山的，  
壮阔浑雄；  
更令人陶醉的，  
是那宁静的悠远，

是那世外的从容。  
那田园、牧场、  
那古树、小屋，  
似画，似图，  
镶嵌在雄浑之中—  
仿如江南的远村，  
暮色里炊烟袅袅，  
伴着轻柔的晚风。。。

车轮隆隆，  
将我从遐想中惊醒。  
头顶是蓝天骄阳，  
眼前是只只游艇。。。  
打起精神，  
英姿勃发，  
我欲乘风，  
开始梦幻之程！

看！  
这大河汇流处啊，  
何等壮观的图景！  
迎雅江四千里浊水，  
汇尼河八百里清波，  
浩荡奔腾！  
注入滔滔的长江—  
一去不返，  
滚滚向东！  
我站在船头，  
迎八面来风！  
望群山环绕，  
看江水奔腾！  
叹那苍茫辽远，  
顿感一股豪气在胸！  
那寥阔弗远的壮美，  
岂是语言所能形容？！  
那突兀而现的佛掌沙丘，  
是神奇？巧裕？亦或是，  
大自然的鬼斧神工？

啊！  
峰拥江水，  
江水绕峰。  
山不转水转—  
水绕山峰更青葱！  
水不转山转—  
才见一峰又一峰！  
峰迴水转，  
令人痴迷，  
如幻如梦。。。  
突然间，

有人喊：鹰！鹰！  
梦幻中，  
我急忙拿起相机：  
咔！咔！咔！  
欲将那矫健的身影  
收入画屏。。。

有人说：  
你的“雄鹰”，  
上下翻飞，  
只是一个，  
放飞的风筝。  
这实在让我  
很伤感情。。。

可是啊，  
这又有什么？！  
曾记否  
在那内蒙草原深处，  
有我的知己前行；  
一默和西里，  
火眼金睛，  
不也是，  
金雕入镜，  
异曲同工？！  
。。。

五十里水路匆匆，  
几天的短短行程，  
我目睹了，  
长江第一弯的神奇啊！  
我领略了，  
世界第一大峡谷的雄风！  
这一切啊，  
仿佛是经历了，  
一个短短梦。。。

分手了！  
我实在不忍，  
挣脱你那，  
有力的相拥！  
离别了！  
我泪眼盈盈  
默默无声。。。

再见！西藏！  
我走了！  
  
远远离去的，  
那缭绕的白云，  
那雄伟的群峰。。。

悄悄留下的：  
那不舍的留恋，  
那依依的别情。。。

带走的，  
却是你那  
伟岸的身影！  
永远地  
铭刻在  
我的心中！

### 游藏江南（断行三）老闲

雪域佛国难忘怀，  
多年愿望终出台；  
铁轨铺出登天径，  
万年古域待我来！

听从众议择林芝，  
旅程虽短多愉快；  
途中经过阿沛村，  
藏式格调旧貌改；  
列车飞过八一镇，  
田园牧场身后甩；  
娘欧码头登上船，  
水路进军真豪迈；  
此乃两江交汇处，  
清澈浑浊由你猜；  
江水旷达难形容，  
自然神奇实状哉！  
忽听有人大叫“鹰”  
二话不说拍下来；  
五十公里水上行，  
大峡谷前稍徘徊；  
加拉白垒在左侧，  
南迦巴瓦右边排；  
窄路行驶山上行，  
半个时辰到景台；  
山上真正拍到鹰，  
人称风筝自尊殆；  
峡谷深长皆骇世，  
世界第一争头彩！  
南迦巴瓦藏云端，  
几个时辰面不改；

一步一远回头望，  
魂消影断腿难抬；  
情愫犹如山上云，  
永远相随不散开！



# 行

说来惭愧，到美国十好几年了，今年四月美国西南游，是我第一次去举世闻名的大峡谷。回来写游记时，真是无处下笔。大峡谷，壮丽宏伟，又岂止壮丽，岂止宏伟！那种气势，只能意会而不能言传。人们可以摄影绘画，写诗作曲，但任何影画诗曲，只能是大峡谷的一面一角。

# 万里路



# 春 游大峡谷 冬 梦

说来惭愧，到美国十好几年了，今年四月美国西南游，是我第一次去举世闻名的大峡谷。回来写游记时，真是无处下笔。大峡谷，壮丽宏伟，又岂止壮丽，岂止宏伟！那种气势，只能意会而不能言传。人们可以摄影绘画，写诗作曲，但任何影画诗曲，只能是大峡谷的一面一角。

这个自然奇观，坐落在亚利桑那州（Arizona）的科罗拉多高原（Colorado Plateau），长446公里，宽6.6至29公里，深达1.6公里，是美国第一批国家公园之一，也是联合国科教文组织选择保护的天然遗产之一。这个峡谷的作者是科罗拉多河（Colorado River），几百万年来，河水默默地流淌，不知不觉地创造着奇迹；只有在一百多年前，美国内战后，一个叫鲍威尔（Powell）的独臂军人，和另外六人探险漂流Colorado River，才使这个自然奇观得以问世。河水经年的侵蚀冲刷，和高原的上升，使两百万年的地球史展现在峡谷的壁面。

我先去了科罗拉多河的上游，从东面进入大峡谷国家公园。那天是个气候多变的春日，周日下午，进入第一个景点沙漠观景点（Desert View），停车场几乎满了，行人如云。走到峡谷边，才知道何为深渊！既深又阔。放眼望去，西边云雾蒙蒙，东边山崖重重，科罗拉多河如碧带，静静地淌在遥远的山间（图一）。我见有一二人顺着山崖走在远处，决定去步他们的后尘。山路说不上险，但要克服恐高，所以走下去的人寥寥无几。峰回路转，很快人声便抛到脑后。这条trail是在一条伸出去的山脊上，景色几步一变（图二）。

天上行云，在对面崖上勾画光影游戏。除了脚下的沙石作响，周围一片寂静。我站住，享受这壮丽景色里的片刻安宁。西边远方的长空，传来丝丝风声，由远而近，犹如风笛，在面前的峡谷里穿过。片刻后，又是一阵，没有料到的是，随风而来的是漫天的飞雪，阳光里熠熠生辉，随风飞舞，落在脸上，手上，感到丝丝凉意。一股无端的感动涌了上来。听得上面有人走来，那是个有着浓重德国口音的中年人。共同感叹景色的难以置信后，他说，“你难道不想照张相？哦，我坚持要给你照相，用你的相机。”他指手画脚了半天，却也只照了一张。旁边走来个从西班牙来的帅哥，递给我相机，要我给他照一张，不知为何不请那主动为人照相，挂着

大炮的德国人。等我取好景，视窗里看，他人突然不见了，我吃了一惊，放下相机一看，原来他跪下了，不知道是感动的还是吓的。我说给他照两张，一张跪的，一张站着的，他要两张都跪的。一张单腿，一张双腿，害的我站着照了一张，又陪他跪着照了一张。壮观的大自然面前，敬畏之心，人皆有之。



图一：科罗拉多河在峡谷底部静静的流淌 (Colorado River)



图二：Desert View，大峡谷国家公园的东部主要景点。科罗拉多高原绵延起伏，而被河水经年侵蚀的悬崖，深邃险峭，呈现一层层不同年代的岩石。



Grandview Point是另外一个停留时间较长的景点。这里有步行小路，可以走到河边。游大峡谷的方法因人而异。有坐直升机的空中游；有挑战身体极限的跨谷步行；还有老少皆宜最一般的走马看花；也可以骑骡沿着崎岖蜿蜒的羊肠小道往下走；还可以驾舟闯过科罗拉多河二百多个急流险滩，漂过大峡谷。到河边小路不长，不到二十公里，却有一千五百米的落差，几乎是直上直下。骡马和谷底的野营地都得提前一年预订。有人选择当天上下，那得有很好的体力。我们只顺路走了大约一两公里而已。那时的天基本都阴了下来，枯树，飞鸦，远处一线光明，在广袤的原野上作画。春天的紫色野花在悬崖边开放。

当时觉得看景到此为止，天色已暗，又很阴沉，西边来的游客，告知那边下着雪，我盘算着去旅馆好好休息。路上，却见云开，一束红光向峡谷照去。我停了车向峡谷边奔跑，在Yaki Point看到的景色无法描述，一束束光柱，转瞬即逝，从天而降，缓缓移动中，点画出一个个奇异的山顶或着谷裂，或者将峡谷之间的平台照亮。云移影动，所点到的山峦，如火如荼。阳光是大峡谷的魔术师。夕阳正在上演一幕大自然壮美绝伦的活剧（图三）。

Yavapai Point 景点，面西，是看夕阳的好地方。但等我到时，已经群山暗淡，暮霭垂挂，晚风呼啸，雪粒稀疏，千山万壑顿入幽冥。大峡谷是个舞台。上演着人世间最壮丽的剧，来之又去，周而复始。看客成千上万。日下幕落，几个抗着三角架，被着相机包的人相继离去。

当晚，住在 Tusayan 的 Holiday Inn Express，这里距离公园出口两英里。早晨从窗上看出去，邻家的房顶全被雪染白了。那时六点多，天色已经大亮，我先驾车去观景。一路上亦晴亦雪，风疾云走，气候多变。

到了Mather Point，云雾将散未散，阳光穿雾而来时，正是拍摄的梦想时机。看别人都在设立三脚架，一个持尼康D200的老先生，摘下手套拿镜头盖，说时迟那时快，那盖子三滚两跳就下了山崖，老先生叹口气说，是第二个了。温度只有二十几度，加上阵风，手冻的不听话。我曾豪言“不谈摄影”，现在的感觉就是没有准备上了考场。

Yavapai Point，就是昨晚暮落的地方去。停车冒雪走到岸边，那景色又让人目瞪口呆，就是设三角架也来不及。点点光斑，在层层山峦上疾走跳跃；重重云雾，在道道地裂间翻腾离合。广阔的河谷里瞬息万变，偌大的世界，竟然空旷无人。我想仰天狼嚎：你们都哪里去啦！快来看啊！恨不能捧着这景色走遍全世界，给所有的人看（图四）。

山峦远眺，乱云飞渡。云层就要合上了。这张可以看到下面的路径，有一日走在上面，算做我的一个梦想吧（图五）。

下起了大雪和小雹子，路面马上就白了，山峦消失在雪幕后。在漫天大雪里，我离开了大峡谷。即使我见

到的，不是最美丽壮观的时刻，而我拙劣的留影，更不能反映她的风采；但我永远不会忘记，大峡谷给我非凡的感受和印象。



图四: Yavapai Point, 大峡谷的主要景点。朝阳为群峰金漆重抹, 云彩为荒原浓笔点墨。



图三:夕照。Yaki Point, 阴云里透出夕阳的一束红光, 将憧憧巨岩的阴影, 化做一堵绚丽夺目, 硕大无朋的焰火之墙。



图五:俯瞰峡谷, 地裂如渊, 幽旷险峻。

# 上帝的交响乐

## 奥林匹克国家公园一瞥 西里

说来不好意思，若不是到阿拉斯加的游船和西雅图的机票连接有点问题，需要在西雅图停留几日，还真不知道美国有个国家公园叫奥林匹克。有意思的是，我在网上查找这个公园时，出来最多是主题为“奥林匹克国家公园”的组曲。原来不仅有个名字是“奥林匹克”的美国国家公园，还有人为它谱写了辉煌的乐章。这组音乐的介绍文章无一不是描述它史诗般的壮丽宏大和迷人的旋律变化，都说完全可以作为一个历史大片的主题音乐。在奥林匹克国家公园游览后再听这组音乐，就知道上帝对奥林匹斯山脉是多么的眷顾了！

奥林匹克国家公园位于西雅图西北角奥林匹克半岛的中央，距离西雅图约90英里的距离，但由于中间隔着一个海湾需要渡船往来，所以开车实际要用大约要3-4个小时，其中渡船时间是半个小时，但通常要等上半个小时到一个半小时不等才能上船，所以时间就不好确定。

奥林匹克公园1938年设立，占地3626平方公里，濒临太平洋。整个公园由雪山、湖泊、温带雨林和海滨几大部分组成。百度百科上说：“从太平洋海面上吹来的温暖而潮湿的空气被奥林匹克山脉挡住，气流沿山坡上升而冷却，在高山上形成降雪，半山腰则降雨。高山上的积雪终年不化，形成大大小小的冰川。山脚下由于一年四季都有丰富的雨水，每年春天又有稳定的融雪，山腰处形成雨林生态。”这里的雨林被称为温带雨林，其植被、动物品种都有别于热带雨林。由于这里曾被冰川隔绝了亿万年，奥林匹斯地区逐渐发展了自己独特的生物系统，该区有8种植物、5种动物在其他地方已经绝迹。据说1988年曾立法，公园内95%的地区被列为荒野，不允许任何形式的开发。

同一天在同一个公园，从海边的温暖潮湿到高山上的严寒，可以体会一年四季的气候以及相应的不同自然生态，欣赏变化奇妙的动植物景观。高山上有茂密和多变的森林，森林里有湖泊。站在野花盛开的草地上能看到雪山、冰川和大海，四周环绕着云遮雾罩的起伏山峦。雪山、大海、森林、湖泊！春、夏、秋、冬！坐看云聚云散，远望潮起潮落。

奥林匹克国家公园不仅是一个拥有丰富地形和景观、植物和动物的自然地理教室，更是一个享受全新视觉盛宴的胜地。美国的公家公园不少，但谱写如此恢宏组曲登上音乐圣殿的不多。奥林匹克国家公园当之无愧，是上帝赐予人间的大自然交响乐。

整个地方至少要一个星期才能看完，公园的门票就是一个星期一辆车15刀。但公园管理处有一个指南，告诉游客如何根据自己的时间长短制定自己的游览计划。我们只待了两天，按指南的推荐地点去了几个主要的地方。



清澈无比的月牙湖（Lake Crescent）  
虽然美国的有许多美丽的湖泊，但月牙湖还是有其特殊之处的。月牙湖是冰川雕刻出来的湖。亿万年前这里是一片大冰原，冰层厚达600多英尺，冰川融化和移动的结果留给了这里陡峭的山崖峡谷和清澈的湖水。湖水中缺少氮，所以就无法生长那些水面漂浮生物如藻类，这让湖水总是呈现青绿色和湛蓝色，美丽极了。湖水非常清澈，有的地方能看到水深60英尺的地方。同时还保护了两种其他地方已经绝迹的鱼类，Beardslee和Crescenti鲑鱼。



温带雨林Hon中，“树妖”随时扑面而来，讲述着一个个神奇的故事。温带雨林是奥林匹克半岛最著名的特色和景观，在别的地方看不到。雨林沿着太平洋海岸线生长在半岛朝西的山谷里，山谷里终年雨水不停，气候温和，树木可以在任何地方生长，寸方之地也能看到数种不同的植物品种，充满了勃勃生机！



温泉胜地SOC的溪流和瀑布。走到那里时天色已经比较暗了，就着落日透进树林密密的枝叶的残光，拍了这张照片。



奥林匹斯众山神，俯瞰着婀娜多姿的暴风山脊（Hurricane Ridge）。山上是终年不化的冰川，山脚下就是野花满坡的草地，小鹿或奔跑或倘佯，在绿意茵茵之中流连。



月牙湖畔的古生森林犹如童话世界



Mora海滩。奥林匹克公园的海岸线长达72英里，有大大小小景色各异的海滩。沿岸布满了礁石、峭崖、满潮地或石沼（Tide pools）、森林、巨木、海星、水鸟等所有的野生自然景观。

# 新疆掠影

## 乡居



乌鲁木齐市一景，从红山下望。

### (1) 乌鲁木齐

趁着开会的机会，来到了向往已久的新疆。对许多人来说，对新疆的印象很可能是漫漫沙海，茫茫戈壁。确实，新疆有号称“死亡之海”的中国第一大沙漠（世界上仅次于撒哈拉）——塔克拉玛干沙漠，有成片的戈壁滩。但去了你就会知道，那里更有水草丰美的牧场，茂密的森林，肥沃的土地。自然资源更是丰富，从吐鲁番到敦煌的路上，能看见一列列外运的原油列车，煤炭更占了全国储量的38%！天然气也占了1/4，有著名的西气东运（到上海）。有点像咱东北——没见到大豆，但却见到了大片的玉米高粱。副食产品更不用说了，我们在那儿每天吃的水果蔬菜，肉类，鱼虾螃蟹等等都是本地产的。当然乌鲁木齐是世界上最内陆的城市，鱼虾螃蟹都是淡水养殖，当地人骄傲地和我们说：我们新疆养啥活啥！吃了新疆又甜又脆的哈密瓜，你会觉得内地那软皮塔哈的玩应简直是糟蹋哈密瓜的美名（有往空运北京水果的飞机，有时也搭载乘客，票价是正常价的一半，没有服务）。由于日照时间长，那儿的西红柿也特别好吃。开会的第一天，新疆分院院长介绍情况时说，中国已成了全球西红柿酱生产大国（之一），而这些西红柿酱基本都产自新疆，往西一走就出口了。当然，新疆还有葡萄西瓜哈密瓜...。对了，还有漂亮的眼睛会说话的阿娜尔罕姑娘呢。在那儿时有人问我对新疆感觉如何，我只有一句话：“这地方好哇！”

新疆，古称西域。乾隆二十四年（1759），改称“新疆”或“西域新疆”。这事儿差点没让导游给“蒙”了。他说新疆得名，是因为左宗棠最后收（换）回伊犁，光复新疆，乾隆有感于故土新归，赐名新疆。实际上左宗棠征战西域，攻克乌鲁木齐，收回吐鲁番，进军南疆，拿下喀什和田，最后收复伊犁，已是新疆得名100多年后的光绪年间了。无论在新疆和在甘肃，当地人都对左将军怀念有加，许多农作物，如水稻棉花等都是左将军从湖南老家带去的。并沿途令士兵遍栽“左公柳”，有诗为证：“大将筹边尚未还，湖湘子弟满天山；新栽杨柳三千里，引得春风度玉关。”

去新疆之前，会议便告知了到新疆后的一些注意事项，如不能摸人头顶，不能当人面儿甩手等。记的最牢的是不能说猪。猪肉得称大肉（猪腿大概得叫大腿）。由于信仰坚定，维汉基本不通婚，据说现在有所松动，

维族可娶汉家姑娘，但必须用肥皂水洗肠子6，7次，清除浊物，皈依伊斯兰教，才可迎娶。

乌鲁木齐，这个名字并不是维语的音译，而是蒙古语“优美的牧场”之意。当年成吉思汗的大军远征中亚，曾在这茫茫的绿草滩发出“乌鲁木齐”的感叹。新疆的许多地名，如喀纳斯（美丽而神秘）湖等都是蒙古语。乾隆时曾命名乌鲁木齐为迪化，54年又改了回来。那儿许多人认为迪化有贬义，取“启迪教化”之意。但乾隆的本意是“已启迪化”，实无贬义。

长春和乌鲁木齐，真是一个东北一个西北，纬度只差百分之几度。从长春飞乌鲁木齐，在北京转机后，只须三个半小时左右就到了乌鲁木齐的地窝铺国际机场。本以为飞机大部分时间飞越内蒙古（加上那天天气特别好），可以饱览一下草原风光了。没想到一路上看到的都是不同颜色的戈壁荒漠，连个草原的影子都没有，很多时候看见的是狂风吹过留下的道道沟痕，沧桑凄凉。飞过天山时，可看到山顶终年不化的皑皑白雪，算是有些景致。到了乌鲁木齐附近，才能看到大片的绿洲。后来出于好奇，找到了一张内蒙古草原分布图，我们穿越的内蒙南部，根本没有草原——除了沙漠（毛乌素，腾格里，巴丹吉林）荒漠，就是废弃的草原（荒漠草原）。

一起开会的好几位选择了乘火车，经太原，走西安，奔兰州，过河西走廊，50个小时的颠簸，最后已“穷困潦倒”。尤其是过了嘉峪关，茫茫戈壁，几百公里才一个站，充分体会了一下“西出阳关无故人”。只可惜，他们没人记得当年的贺敬之了，没人品味到“一站站灯火扑来，象流萤飞走；一重重山岭闪过，似浪涛奔流；”以及“一路上，扬旗起落——苏州，郑州，兰州；一路上，倾心交谈——人生，革命，战斗”的诗情画意了。

实际上，去新疆如果仅仅到乌鲁木齐，你不觉得和其他城市有什么区别。乌市80%是汉人，维族居住的又很集中。到了解放路，二道桥一带才能看到许多带着小帽的维族人。从出租车司机到摆小摊的，都是汉人，尤以来自四川山东河南的居多。到了吐鲁番，这个比例就反过来了，80%的维族人，到处是司马仪·艾买提了。

新疆的少数民族主要是维族和哈萨克族。以天山为界，维族居住在天山以南，居有定所。而北面的哈萨克人则是逐水草而居的游牧民族（据说近些年略有改善，否则儿童教育成问题）。那天的导游是一位很儒雅的汉族小伙，对维族姑娘赞不绝口，但他说维族姑娘漂亮是漂亮，但也很危险。据说漂亮的维族姑娘眨一下眼，能让你死，再眨一下，又让你活。而维族姑娘看人都是眼睛眨来眨去，所以男人们都被弄得“死去活来”。同车的一个小伙显然对男导游有点失望，见另外一车女导游很是漂亮，便找个机会和人家合了个影。回来告诉我那个女导游实际是个乌孜别克姑娘。我说好啊，不然你怎们能活着回来呢？不过维吾尔姑娘能歌善舞，确是名不虚传。无论是餐厅的服务员，还是果园的阿娜尔汗，都是下得厨房，上得舞场。那一举手一投足，一扬眉一嫣笑，真让人看着惬意。

乌鲁木齐与长春虽然纬度相同，经度则差了近40度却属同一时区（若分时区，应对应美国的东部时区和太平洋时区）。因此作息时间必须调整一下，三四点钟吃午饭不足为奇。更使得“夜市”异常繁荣。晚上出门一遛哒，那可到处是“陈佩斯”，烤着真正的新疆羊肉串。削面师傅的利刀也四处飞舞，各种新鲜水果更是琳琅满目，价廉物美。不吃？那是欲罢不能。

此去感觉最好的还使那里的天（空）气，有点像南加州沿海一带。如果你也喜欢干燥一点的话，会感觉非常舒适。整日价天高云淡，空气清新，喝着纯净的天山雪水，吃着鲜美的蔬菜水果。有雪山，有冰川，有森林，有沃野，有牧场，有高楼，交通发达富饶辽阔的新疆缺什么呢？什么都不缺，我真不懂为什么人们不愿意去那儿，而宁要留在烟雾笼罩的北京城呢？（但人们确实不愿意去，所以新疆真正缺的就是人才，估计冬天也许不太好受）。

## （2）天池风光



天池及东面隐约可见的博格达雪峰（5000多米高，云雾茫茫）。

因为多年前去过咱们的长白山天池，景色美不胜收。如今来到天山脚下，自然要饱览一下天山天池。去

新疆前，大概看了一下地图，以为天池就在乌鲁木齐的郊区，哪知新疆太大，地图的比例尺自然也大。实际天池距乌鲁木齐还有110多公里，爬山到一半还得换上环保车才能到池边（实际就是收点费，耽误点功夫，据说许多景点都这样。原以为环保车应是电瓶车或燃气车，实际上就是普通汽车，烟照冒，污照排），估计没有三个小时到不了。天山天池是一座天然湖泊，靠附近山峰的雪水补充（不像长白山天池下面有源）。天山天池海拔1900多米，面积为4.9平方公里，平均水深60多米，最深处约105米。所有这些指标都不及长白山天池，水深更不及长白山天池1/3。最大的不同是长白山天池雄踞群峰之巅（白头上峰），附近悬崖峭壁，寸草不生；而天山天池则坐落于博格达峰下的半山腰，周围群山环抱，绿树成荫。因此有人说如果说长白山天池是群峰托起的“掌上明珠”，而天山天池则是众山怀抱的“小家碧玉”。但无论是明珠还是碧玉，看来都挺招人喜欢。

记得小时候家里有张画，是长白山天池和飞天的七仙女，很是令人向往。天山天池当然也有许多传说，我就记住了当年西天王母娘娘曾在此举行蟠桃盛会（西游记上是在天宫），大宴群仙，被老孙给搅和了（谁让她不请人家了）。又因为王母娘娘曾在天池沐浴，所以又称瑶池（长白山天池因为七仙女沐浴也称瑶池）。天池北面的西王母庙里有瑶池宫。天池西侧下面还有一小天池，又称玉女潭，相传为西王母洗脚处。据说东边还有一个是洗脸的。看来这王母娘娘生活还挺讲究地。

不知现在长白山天池里是否有船，天山天池为了赚钱，放了好几艘船。本来池子不大，实在没有必要。那清澈湛蓝的池水污染了实在可惜。花花绿绿，斑驳陆离的几艘破船，也破坏了整个景观。一个不好的消息是，据说由于沙石的不断流入，天山天池正在以每年二百平方米的速度缩小，八十年后，将和罗布泊一样不复存在。所以想去的还得抓紧。书上说附近有岩画，瀑布，历史遗迹等等，可惜没有时间了，连骑马上趟雪山的时间也没有。

写到这里，有个插曲，贴到这里助一点游兴了。这段游记写完后贴到了校友网上，有位名为老道的朋友先是“虚夸了几句”，马上对此提出“批评”。“盖因乡君子日前所发天池风光一文中，讹传吾道西王母天山天池沐浴漱足，实是为对本教尊神不敬推波助澜也。”并接着有理有据的论述道：“须知西王母乃本教三清天尊之下万众之上之第四神仙，居吾教第一神山昆仑之巅。以西王母之尊，昔有周天子穆王西巡登昆仑与之会，雄霸如汉武帝拜见，亦是‘跪问寒温，侍立良久，呼帝使坐’。而昆仑之神圣，更非世俗所能言喻。以本教之规，‘上士得道，升为仙官；中士得道，栖集昆仑；下士得道，长生世间。’以王母之至尊，岂能屈尊折节下昆仑赴天山沐浴濯足哉？昨夜为慎重见，余遍览手边之本教经典，凡涉西王母之行居处所，皆与昆仑有关，断无涉足天山之记载。及至天池，实乃‘北高峰稍低处，（有）一个小湖’也（梁公羽生语），以乡君照片为据，其山其水，远观则无莽莽昆仑之万千气象，近观

亦乏幽深仙灵之玄妙景致，实乃乡君文中之‘小家碧玉’，又岂能与‘流精之阙，光碧之堂，琼华之室，紫翠丹房；景云烛日，殊霞九光’之西王母昆仑神宫相比耶？又余以‘定海神针’冠盖之延展，‘瑶池道观’红砖之簇新揣测，皆近一、二十载之物，绝非千年神迹也。故西王母天池沐浴濯足一说，必是今人诱哄无知迷信者及心怀鬼胎者供奉‘功德’而杜撰之说。然更有甚者，乃借王母之名，行骗钱之实，其不敬更甚焉。俗可忍，道不可忍也！

余知其上不敬之举，皆世俗所为，实非乡君之过。然余谓虽瑕不掩瑜，但以乡君学识之渊博，思维之敏捷，竟有此失察，以讹传讹，为本道之所不忍见也。本道为此坛唯一‘道家’弟子，维护本教王母之尊严，舍我其谁？是故张文‘声讨’之，以绝再犯。”

看来老道是言之凿凿了，我也是好只好“引经据典”，绞尽脑汁，“认认真真”地回答了：“几千年前的地理划分好像没那么细，我估计塔克拉玛干沙漠周围最初都叫昆仑山。莽莽昆仑，横空出世，可不得那么大。天山就算是昆仑之丘吧。再者说，天山昆仑南北千里之遥，东西沟壑相连，周穆王的八骏马车日行几万里，一袋烟的工夫，那能有俩大山呢？所有史料记载，穆天子和王母娘娘确实在瑶池幽会，且绵绵数日，穆王更挥笔题写了‘西王母庙’几个大简体字，几千年后依旧‘道光闪闪’。据说那王母娘娘可不一般，雍容高雅，丰姿绰约，端庄秀丽，且冷艳无比。让风流倜傥的周穆王一见倾心，玉容仙举让别后的天子久久挥之不去，‘八马回乘汗漫风，犹思往事憩昭宫’。那王母娘娘后来更是‘自从频见市朝改，无复瑶池晏乐心’。临别时依依不舍，含情相道：‘将子无死，尚能复来？’，那周穆王更是激动万分，誓言‘比及三年，将复而野！’但由于改朝换代，公务繁忙，周天子再也没有临幸瑶池。只是托人送去了一个脚盆一个脸盆，安在瑶池的东西。并送了一个碧玉簪（现在天池的定海神针）作情物。那王母娘娘遂用新砖贴面，重新装修了瑶池宫，以示纪念。一年后出生的二仙女（七仙女中排行老二）国色天姿，眉宇间带着几分天子的豪爽，但具体已无从考证了。

多年后，二位嵩山相会，苦情重诉，穆王“早知无复瑶池兴，悔驾骅骝草草归”的悔恨则是后话了。但自此道士多情，尼姑风月倒是延续至今。”

### （3）吐鲁番

从乌市乘车沿312国道向东南行驶三个小时左右（260公里左右，高速公路），中间过达坂城，再穿越天山山口便到达了天山南麓的火洲吐鲁番（吐鲁番也是地区，辖吐鲁番市和鄯善、托克逊两县。鄯善便是班超出使西域经过的鄯善国，西游记里叫哈哩国）。山口还真有点险峻，高高的峭壁上，巨石摇摇欲坠，好在有铁网罩着，心理好歹踏实一些。对了，翻山前，还经过过中国死海之称的新疆盐湖（规模仅次于青海盐湖），并

有幸参观了坐落在茫茫沙海中的西部歌王王洛宾王老纪念馆。

达坂城地区位于天山中部的谷地，是南北疆气流的通道，往那边刮就看南北疆的气压高低。但“不管是东



高昌古城里的维吾尔男孩艾买提和他通晓多种外语的“驴的”。

南风还是西北风”都是风力极强（的确不是东南风就是西北风）。因此中国最大的风力发电站，柴窝铺电站就建在这里。这里每月平均有十几天风力超过八级，年平均风速竟达6.3米/秒（据说其它地区如罗布泊风区，风力还要比这儿大得多）。经年的大风不仅把树吹得向一边倾斜（可能是东风压倒西风吧），达坂城男人的胡子也都吹得歪向一面。而“那里住的姑娘辫子长啊，两只眼睛真漂亮”吗？好像根本没那么回事。烈日炎炎，狂沙漫漫，这点是可以理解的。并且真正漂亮的是多住在南疆的维吾尔族姑娘，而达坂城80%是回族。领队地说，为了不破坏大家心中美好的印象，我们就不去看去了。可当年王老的一首“达坂城的姑娘”却是吸引了无数痴情的内地青年到新疆“支边”。至于“带着你的嫁妆，带着你的妹妹，赶着马车来”人们也不要想入非非。那儿的人过去结婚很早（常常是母女同孕），女孩儿十二，三岁出嫁，妹妹尚小，领着妹妹来完全是为了娘家分忧解难，为男方增加负担来了。至于什么时候结婚，说是一个巴掌下去搨不倒的时候就可以了。

翻过天山，眼前便是茫茫戈壁，古老苍凉，顿悟什么叫“天地玄黄，宇宙洪荒”了。据说有的日本人，久居岛国，没见过如此广袤大地，到了戈壁滩，匍匐跪地，嚎啕大哭，发泄饱受压抑，身心疲惫的情感，一恸为快。然而再走一点，远远望去，便可见到戈壁沙海之中的片片绿洲，那就是丝绸之路上美丽的吐鲁番了。

吐鲁番有80%的维吾尔人，与乌市的汉人比例相当。到处看见的都是带着瓜皮帽的司马义艾买提和阿凡提大叔了一吐鲁番的几大怪之一就是“男的爱把绿帽戴”（不是纯绿色，带着绿色的花纹儿，还有什么“铁床摆在大门外”等）。吐鲁番有许多全国之最：最低，最干，最热等。乌鲁木齐海拔1000米左右，而吐鲁番的平均高度为零。干枯的月光湖低于海平面100多米，

为全国最低处。那的平均年降雨量不足16毫米，不及东北的一次小雨，而蒸发量却高达3000多毫米，干燥程度可想而知。举世闻名的坎儿井能用上一千多年（仍在使用的），高昌古城能禁得住两千多年的岁月冲刷，依旧轮廓清晰，就容易理解了。那的气温更可高达50度，我们去的那天还挺运气，领队高兴的通知我们：今天不错，气温只有41度！热的干喝水不出汗，因为干热，汗马上被蒸发了。沙漠能烫熟鸡蛋更是不在话下。据说一个日本人不信，带上一个生鸡蛋，到时候往沙漠上一摔，咻一声就是一荷包蛋！（实际上，烫熟鸡蛋只需70多度，许多地方夏天的沙漠都能做到。至于咻一声一个荷包蛋，则绝对是夸大了）。为了避开炎热，盛夏时吐鲁番的午休时间是中午12点至下午5点，而古时候的县官坐在水缸里办公，据说也是确有其事（有实物为证）。但太阳一落，由于沙漠保热能力差，地面散热快，温度迅速下降，形成很大的昼夜温差，所以吐鲁番才有“早穿皮袄午穿纱，围着火炉吃西瓜”之说。

到达吐鲁番市之前，先来到了唐僧师徒取经路上的八百里火焰山。也许是古今单位制不同，火焰山在吐鲁番盆地实际绵延100多公里。因土中含煤，铁，自燃后略显红色，更增加了炎热如火的感觉。距火焰山不远，便是丝绸之路上的重镇，有着两千年历史的高昌古城了。古城在元末明初毁于战火，但房屋遗址，依稀可见。城里有一千多年前高昌国王为唐僧修的大佛寺。从城门口进城，要换乘“驴的”。驾毛驴车的维族少年很有意思，他换着不同的语言操作着驴车，一会儿是“驾”，一会儿是“Come On, Let's Go”，一会儿又上日语俄语，毛驴居然都整明白了。最后他解释说，只有我们高昌附近的毛驴懂外语，汉英日俄都成，其他那儿的驴都不行。我想可也是啊，人家那改革开放多早哇，一千多年前老外不就沿着丝绸之路摸进来了嘛。另外你还别说，随着一声Come On，那小毛驴四蹄飞扬，黄尘滚滚，四处苍凉一片，还真有点壮士出行，“风萧萧兮易水寒”的劲头呢。

吐鲁番除了全国最低，最干，最热等。如果再加一个，那就是最甜了。吐鲁番的瓜果香飘四溢，滴水如蜜，葡萄的含糖量达24%，葡萄干更高达60%。最甜应是当之无愧。葡萄有100多个品种，马奶子，玫瑰香等可吃到10月底。我觉着那无核白葡萄挺好吃，晶莹剔透赛珍珠。我们如果晚去几天，就能赶上吐鲁番的葡萄节了。哈密瓜更是又脆又甜。真正盛产哈密瓜的是吐鲁番的鄯善县，而得名哈密是因为当初“鄯善瓜”是从哈密运出去的（京城的清官，只知道瓜从哈密运来，就告诉乾隆叫哈密瓜）。那又大又甜的吐鲁番西瓜就不用说了。葡萄沟是去吐鲁番必停的一站。沟中流水潺潺，清澈甘甜；葡萄串串，藤蔓缭绕，年轻的阿娜尔汗们在精心培育着绿色的小苗...只是游客太多，看着没头没尾的车队，黑黑的尾气污染的纯净的葡萄沟，让人有些不忍。

如果说吐鲁番还有一最的话，可能就是那的人均寿命高了。百岁老人村就位于葡萄沟葡萄庄园里。实际

吐鲁番的自然环境算是很恶劣了，严寒酷暑加上无雨干燥。经济也不算发达，平均收入只有600多元。但毕竟有清纯的天山雪水，滋养着绿色的瓜果蔬菜。人们小富即安，生活节奏缓慢，田园味儿极浓。走路不紧不慢，悠哉游哉，超脱于尘世。你若问当今的领导人是谁，很多老年人会说（新疆味）：“毛主席”。我们停下来吃葡萄的人家，恰好有一位109岁的老太太和他的女儿。去参观老人村时，没见到老寿星。老人村简介的最后几句话倒是记了下来：“...参观百岁老人村，会使你感受天地人和，与世无争；拜访百岁老人会让你感悟人生，珍爱生命。”有道理啊。

市区附近，还有与长城，大运河齐名的中国古代三项伟大工程之一的坎儿井。前面说过，吐鲁番年平均降雨量不足16毫米，而蒸发量却高达3000多毫米，地表温度80多度，靠明渠从天上脚下引雪水那才叫化为乌有，是不可能的。吐鲁番的前辈们便利用那里的特殊土质，发明创造了独特的地下引水系统——坎儿井（井渠）。就是修建长长地下暗渠引水，但中间要挖许多竖井，把土运上来同时也便于维护。“水从土中穿穴而行”（林则徐语）。渠道纵横交错，遍布吐鲁番盆地，养育着吐鲁番人，浇灌出戈壁的绿色，滋润着阿娜尔汗的心和她的葡萄。坎儿井已经汨汨地流淌了2000年（多数是清代以后修的），目前仍有1000多条，总长5000多公里。但近年来随着城市开发，地下水不足。坎儿井在干枯，数量在迅速减少，据说再过廿几年，坎儿井将不复存在。吐鲁番的葡萄不知会不会变味儿？

#### （4）石河子

去新疆之前，就有去了以后去趟石河子的想法，因为听了一个那里有亲属的朋友讲述了“八千湘女上天山”的悲情故事。最近国内刚好出了一本书，就叫“八千湘女上天山”，石河子是一定得去了。

从乌鲁木齐沿乌奎（屯）高速公路行驶3个小时就是石河子。50年代初，王震领着十几万官兵（士兵多为陶峙岳手下收编的国军）在新疆就地转业，屯垦戍边，就是从这里开始的。那十几万转业的官兵皆为男性，包括很多单身的军官。按王震的说法“没有女人安不了心，没有孩子扎不了根”。王震后来给老家湖南省委写信，让他们在湖南大量招收女兵，要求十八九岁以上，未婚，有文化。兴高采烈的女兵们在去新疆的车上就被告知，到了新疆便就地转业，从此也就有了一个个凄婉的故事（后来从山东等其他省份也招了不少）。僧多粥少，多数女兵们分配给领导工作，培养感情，待嫁。可大多数女兵有些文化，不喜欢这种拉郎配和“爹不像爹，爷不像爷”的男朋友，又没有文化。有的军官用枪逼婚。更有甚者，一个女兵因为拒绝了一个营长的求爱，被惹怒的营长拔枪给毙了（后来营长也被处了极刑）。最令人动容的是，一个女子被分配给了一位首长，可她却爱上了他的年轻干事，首长便把干事发配到了下面。下去不久，干事不幸外出被野兽吞噬，而该

女得知，则终身未嫁。湘女多情，可见一斑。许多湘女，还未嫁人，就魂归荒漠；许多三十几岁，便病故异乡；即使安息在那里的老年人，很多人也一次没有再回故乡。那些面向东南的墓碑，也许在无声的诉说着什么。

如今的石河子，已被称为“戈壁明珠”，今非昔比。宽敞平坦的街道，清新整洁的环境，绿茵成行，鲜花遍地。城市获得了联合国人居奖，以表彰他们对人居环境的改善做出的贡献。然而出了城，无尽的戈壁，满目苍凉，会告诉当初的情形（当然，现在可看到很多庄稼了）。看到这种巨大的变化，你会感到欣慰，可想到那么大的牺牲，又让人慨叹。用一个简单的“奉献”是无法描述这个过程，也很不准确。湘女们不仅为荒漠带去了爱情，带去了生机（生育的机会），也带去了文化。一个被湘女教出来的学生曾感慨道：“中国的荒原，荒原的第一代和以后的一代代，向屈子魂流淌了千百年的湘江水，向钟灵大雅的岳麓山深深地鞠躬致谢了。”

石河子市也是我知道的编制最有意思的中国城市。她的全称应该是“农垦第八师石河子市”。可能前面还得加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字样。当地法院的名称是“农八师中级人民法院”。许多名称前都冠以“师市”，可见师比市大，石河子市大概是个团级）。从石河子再往西走一点，就是农七师的所在地奎屯了。

在石河子时，不巧新买的的书包带坏了，便找了个小店修理一下。店的主人是个从四川到新疆去的老妇人，不是最早的几批。但她去的时候后，住的还是地窝铺。类似当年东北的防空洞。好在那里不下雨，简单的树枝，薄薄的一层土就是房屋了（乌鲁木齐机场叫地窝铺国际机场，名字是否就是由此而来？）。老太太叹了口气说，那真叫苦哇。我们这代人是献了青春献终身，献了终身献子孙。她说过去兵团的待遇很差，对目前的情形也不满意，在乌鲁木齐的许多内地人也是如此。这点有些出乎我的预料。在我看来，无论是乌鲁木齐还是石河子，环境真的不错，空气新鲜，物产丰富。蔬菜水果水产肉类什么都不缺。可内地去的人认为，那里文化落后，下一代在那没出息。上大学都拼命往外考，没办法才上新疆的大学。我想我们匆匆一过，看看表面，体会不到那么多吧。

新疆实在是太大，“三山两地”（南边的昆仑山，中间的天山，北面的阿尔泰山和中间夹着的塔里木盆地及准葛尔盆地）占去了国土面积的1/6（新疆面积166万平方公里，像个长方形1600公里X1000公里），从乌鲁木齐到喀什的距离比长春到北京远得多，新疆大概是中国省区内航线最多的地方。据说要坐车把新疆该看的地方都看一遍，得二十五天。我们匆匆几天，偷闲遛遛，活动半径不出几百里，没看到风光旖旎的伊犁，没去过美丽神秘的喀纳斯湖，没上过帕米尔高原，没爬过百里冰川，没行过大沙漠，没到过古楼兰，没见过雪莲花，没尝过烤全羊...。就算是新疆掠影，也只是掠了一个小小的角落。新疆，有机会一定再次走近你。



上图是游憩广场西侧的农垦纪念雕塑《农垦第一犁》。塑像是裸体的，当年用人拉犁，几天军衣就磨破了，供不起军衣。男人们便裸体拉犁（反正也没有女人），艰辛可知。下图是一座无名雕塑，位于广场东侧。前后看了半天也没有找到名字（也没有日期），大概是不好起名吧。



# 崇明岛的深秋

游岛上森林公园

林海



林中小鹿。天空树木草地，小鹿悠闲其中。

北国冰封雪飘时节，我来到了地处长江口门户，世界上最大的河口冲积岛，中国第三大岛——“东海瀛洲”，不用我说，你一定知道是哪里了吧——崇明岛。

在岛上森林公园，我又看到了秋的色彩。我不止一次与这片树木邂逅，却都匆匆错过了，在这让人感怀的季节，天赐机缘，使我能够贴近草木，细细端详秋的神情，感受秋的成熟与沉静。

踏进林海，高大的水杉默默伫立，别致的杉树叶挂在枝头，也撒满路面，于是，那赤橙的色彩从空中一直染向大地，满目深秋成熟过后不可及的丰富。我小心的踩在杉叶上，望向远方，忽然想，倘若人生的道路能够这样笔直，是不是就可以预知路的尽头人生故事的结局呢？

早晨的阳光照了过来，路旁的小木凳竟让我留连，很像个道具，可以演绎浪漫的或忧伤的剧情，不是吗？

置身林下，低矮的树丛和芜草，伸展着枝叶谦卑的承载着杉树的给予，我与之分享了一小堆儿风干的叶片，放在手心儿，细细端详，就在那一刻，淡去的往昔一下清晰起来，孩童般的愉悦充满心头，看那笔直的树干，有种爬上去的冲动，体会曾经年少的快乐。

走出挺拔的水杉林，柳杉一派苍翠，展示着生命和力量，发现自己很贪婪，深深、深深地呼吸着周遭清新的空气，湿润而清凉，可以嗅到阵阵松的香，混杂着泥土的气息和青草的味道，让人醉。我像猎人那样寻觅着，绿色的枝条开了朵美丽的“花”，是蜂的房，蜂儿哪里去了呢？

枝叶茂密的香樟树，千姿百态，据说可以提炼樟脑油，没有风儿，宁静的绿荫下散着说不出的微香，树上结满了圆圆的黑色小果实，正是成熟期，撒在地上，恰似羊群从这里走过。



图一：水杉林。不仅在森林公园，整个岛上随处可见。秋日里，那独特的色彩在天地间形成朦胧的轮廓。



图二：蜂巢，柳杉树的奇葩，蜂儿美丽的家。

有片林木很疏朗，名字我是第一次听说，叫马褂木，最后的叶子零零落落挂在枝桠，心想叶子就是树的马褂吧，多么漂亮的装饰。身边的树木不断变换着，迷宫一样的柏树林，粗枝大叶的白玉兰，热带的棕榈树，还有高大的芦苇生长在水边。

就这样无声无息的走过，偶尔会从身边惊飞一只大鸟，几头小鹿悠闲于草地林边。是不是有种“到处皆诗境，随时有物华”的感觉呢？这里的一切不是自然而生，但每个视角都让我惊讶和慨叹。

透过秋的神情，我还看到了一段历史，森林公园中有个知青墙，八面石壁上分别镌刻着1968年9月8日起，那个年代曾在崇明这块土地上，在八个农场下乡劳动过的知识青年的名字，中央纪念碑上一面刻着“青春无悔”，一面刻着知青在这块土地上的业绩碑文，这堵墙1998年10月为纪念知青下乡30周年而建，很是简陋，说是就要拆掉了。对于这一代人的作为自有历史去评说，“青春无悔”！有悔无悔他们都在那条路上走了过来，涛涛林海将他们永远的铭刻在天地间。

离开时，我带着森林的旷达和秋满足。

简介：

崇明岛地处长江口门户，是世界上最大的河口冲积岛，中国第三大岛，从小小的沙岛成陆至今已有1300多年的历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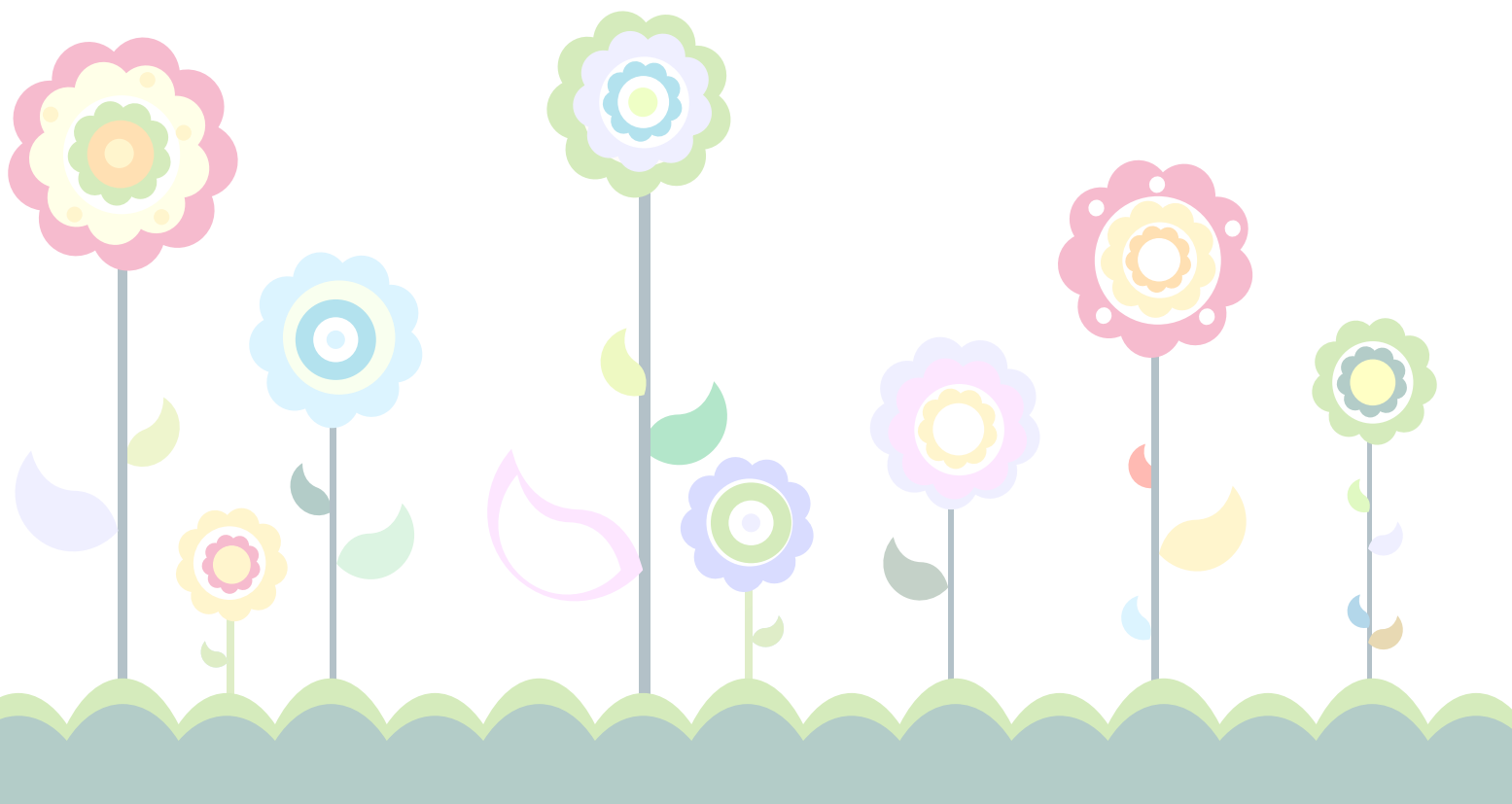
崇明岛三面环江，一面临海，东濒浩瀚东海，南与上海宝山区、浦东新区隔水相望，西接滚滚长江，北与江苏海门、启东一衣带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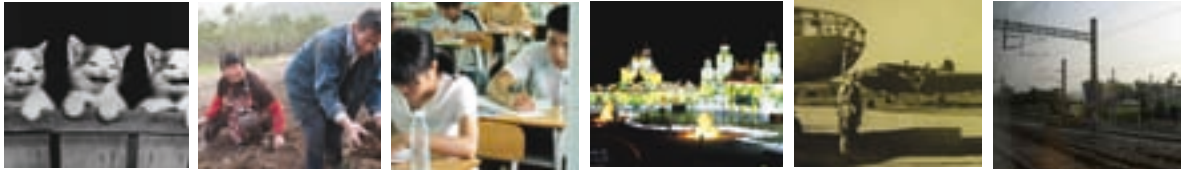
1998年记载，全岛东长79公里，南北宽13至18公里，面积1200多平方公里，相当于一个香港或两个新加坡。可是，目前岛的东西长已经大于100公里了，而且北靠的趋势十分明显，不久的将来，随着北支的淤死，崇明岛将成为启东的一部分，而不再成为岛屿了。

西沙有片湿地，芦苇无边，东滩有大片候鸟保护区，据说，鸟类品种274种，数量达100万多只，越冬的小天鹅有3000多只，是世界上为数不多的野生鸟类集居栖息地之一。



图三：知青墙，1998年10月10日，为纪念知青创业30周年而建。追溯当年22万上海知青响应号召，到条件艰苦的崇明八个国营农场，露宿荒滩，围垦造田，奉献青春和热情。





# 往事人生

咪咪是野猫，刚捡来时比手掌稍大，黑漆乌脏的一团，嗓子都叫哑了。捉它时它都不动，任人拎来丢去，想是饿的。带回家来，我盛了一碟米饭，去拿肉汤来拌饭的工夫，白饭已被它吃光。强行给它洗了澡，显出一身黑亮的毛，白脚白肚皮，是只漂亮的“雪里站”，见人怯生生的，一有响动拔腿就跑。我喂了它几天，它就开始爬到我床上。我妈妈不许猫上床，教训几次后，它再爬床就藏在被子后面，我把被子抱开，它趴在原地，耳朵一耷拉眼一闭，任罚任打，我忍着笑把它拎起来一顿好说。如此几次，它竟改了坏习惯。





咪咪是野猫，刚捡来时比手掌稍大，黑漆乌脏的一团，嗓子都叫哑了。捉它时它都不动，任人拎来丢去，想是饿的。带回家来，我盛了一碟米饭，去拿肉汤来拌饭的工夫，白饭已被它吃光。强行给它洗了澡，显出一身黑亮的毛，白脚白肚皮，是只漂亮的“雪里站”，见人怯生生的，一有响动拔腿就跑。我喂了它几天，它就开始爬到我床上。我妈妈不许猫上床，教训几次后，它再爬床就藏在被子后面，我把被子抱开，它趴在原地，耳朵一耷拉眼一闭，任罚任打，我忍着笑把它拎起来一顿好说。如此几次，它竟改了坏习惯。

有时我有朋友来玩，便捉住咪咪开心。或者用手绢给它带上围巾，扮狼外婆样，它倒走，试图从手绢里走脱出去。或者把它扣在草帽下面，看草帽满地跑。它听到我们的笑声，就恼怒万分，本欲挣扎出去，但它情愿不动，也不愿成为笑料。等我放了它，它就生我的气，一两天不理我。

少年的咪咪在家趾高气昂，视全家为它的仆人。饿了便扯着嘶哑嗓子大叫，腻了就打着呼噜蹭来蹭去要人抚它，天热天冷它当仁不让地睡在凉爽或暖和的地方。它对我最不讲人权，比如大热天偏跳到我腿上，我推它下去它再跳上来，不得已我只能胳肢它，它扭来扭去，最后不情愿地哼一声，才跳下去。它之所以下去，是因为它要跳下去。不用语言，它把这个原则问题表达得很清楚。它出门却很谨慎，从来不与外人接触，溜着墙根走。我家那时住在一栋西式房屋的楼下，前面有一个荒芜的旧日花园，房子的布局复杂。咪咪从小就会定位，如果我隔窗相叫，根据窗子的位置，它能穿过阳台走廊，准确地到我在的那间房来。

咪咪长大后基本不吃家里饭，到外面打野食，不知是秉信自食其力，还是嫌伙食不好。有时我们正吃饭，它兴冲冲叨着耗子进来，又不着急吃，将吓的半死的耗子玩来玩去，成心倒我们的胃口。我床下常有一两只麻雀翅膀，半拉耗子脑袋。更成社会问题的是，它开始偷东西。有一次拖了大半只烧鸡回来，不知是谁家的晚餐。一天我听得它哀号，出去一看，它的前腿和后腿分别用细铁丝绑了起来，它是跳回家的。又有几天它很蔫，仔细看它的胡子被剪了，不用说又干坏事了。在家它没吃过任何它盘子外的食物，唯一的例外是，春节前不慎把它关在厨房，早上听它大叫，想这闯祸精不知怎样糟践鱼肉，它只干干净净地啃了一只鸡腿。

我那时上初中，经管下的除了咪咪还有八、九只鸡，除了一毛腿毛嘴的公鸡“胡子队长”，剩下的都是母鸡。好斗的“胡子队长”常拿穿花衣的我当假想敌，我去喂鸡，它也要竖起羽毛来啄我几口。那年夏天咪咪和队长结了仇。原因是咪咪躺在鸡窝里乘凉，母鸡要下蛋，发现不速之客，向队长去汇报，队长冲进去，把堵在里面的咪咪没头没脑一顿嘴啄爪挠。咪咪最终逃了出来爬到树上，队长追到树下，气的脸色红了又白，大叫大嚷，肯定都是脏话。队长本不是省油的灯，它以前不是去找别的公鸡掐架，就是拐一两只母鸡回来，害我给人送鸡回去还要赔礼。那个夏天，队长在家守着，偶而给母鸡们劝架，主要是盯着咪咪。

咪咪是只母猫，成年后经常夜不归宿，干些风流勾当。有时回来身上有伤，便几天不出门，到了晚上，就有猫在外面狼哭鬼嚎。有次一头硕大的虎斑猫追咪咪，进了我们家，上窜下跳，碗飞瓶打，费了好大劲才把它捉出去。后来咪咪肚子大了，改邪归正，粗茶淡饭，清心寡欲地隐居。我为它准备了一个窝，它嫌不够隐蔽，自己叨碎布干

草，在放杂物的后楼梯上做了一个。那两天咪咪十分诡秘，我到后楼梯去看，黑暗中它“叱”一声来警告我，我想它生小猫了。几天后它又开始出门打野食。我趁它不在时，把睁眼但还不会走的三只猫崽抱出来，一家人正端详呢，咪咪回来了，大怒，哇哇叫了一阵后，把猫崽一只只往回叨。它叨了两只，我帮它把第三只送回去了，它回来一看，第三只不在原地，又是一阵大吵，直到我向它的窝走去，它慌忙赶到我前面，进了窝再没吱声。我猜它至少能数到三。小猫一天天长，两只是花斑猫，一只白爪黑猫长了个白鼻子，象京剧里的丑角，都没它妈好看，但都很可爱。只是家里象来了土匪兵，它们见什么祸祸什么，尤其是毛线球，饭菜。吃它们不消，我们不得不在白天赶它们到阳台上去，晚上家里有人才能放进来。

有一晚咪咪没回家，小猫饿了又不肯吃饭，呜呜哭了一宿。我们没太在意，猜它重蹈旧习。但是第二第三天都没回来，小猫不得不吃饭，我也开始了寻找和询问。一两个月半年过去了，仍然渺无音信，小猫早送了人。我想它一定是遭了不测，如作为窃贼被正法了，不然不会丢下尚在哺乳的小猫。有时也猜它出走了，去寻找另一种生活，它毕竟是见多识广的野猫。如果说任何一个结束，都是一个新的开始，我再也没见咪咪，生不见猫死不见尸，它就成了永远的牵挂。我忘不了它给我的欢乐。我再也没养过猫。

# 百家黄泥烧土豆

霍林河



在一块儿向阳的山坡上，挖一个大约直径一尺、深半尺的坑，前边留一三寸宽的门儿，用湿黄土攥成鸡蛋大小的土块儿块儿，沿坑边儿向上垒一个半圆形的盖儿。向右走，在国有林带中拾一抱干树枝，折成小段儿把坑填满，点着后再用嘴吹上几口仙气。待火旺后到赵家的地里“挖”五、六个土豆儿，挑大的，但不能把秧拔了，那不是高手所为。拽起衣大襟儿，把土豆放上，用脚把土培好。回到坑边儿，那儿该是明火灭了、土块儿红了，把土豆放在碳火上，从上衣兜儿拿出小学生用过的作文本儿，撕下一寸半宽、四寸长的一条，从左手衣兜儿里掏出早上在钱家墙上顺手抓来的旱烟叶儿一把，放在纸条儿上，卷成锥状、用吐沫把边儿沾上，揪掉纸捻，把小头儿往嘴里一放，拿块儿碳火点着，闭目宁神深深地吸上两口，高兴就吐个圈儿。用脚把坑盖儿踹塌，再压上三寸厚的土，踩实。坐在上面把烟吸完，当屁股发烫时，向左走绕过一小沟儿，看好四下没人，到老孙家地里捡熟透的灰鼠子香瓜儿两个、西红柿若干。回到坑边儿，用两个月前新洗的、且一直穿在身上的衣服的袖儿，把瓜和西红柿擦干净、放下。走到后边的高粱地里把体内的存水放掉，给土豆让出足够的地方。回到坑边儿，把土豆儿扒出来就可大饱口福了！编筐编篓儿，贵在收口儿，最后千万别忘了用香瓜儿和柿子溜缝儿。

吃好了、站起来、用袖口儿擦一下嘴，拍拍鼓鼓的肚子，走了！正好路过李家的谷子地，摘一穗儿、去掉粒儿，那个杆儿正好剔牙。迎着西山的落日，放着嗓子再喊它两口儿。别忘了，要是公社的知青助理在这蹲点儿，就唱：“塞北的狂风，吹硬了我们的筋骨，南国的烈日晒黑了我们的臂膀，我们的一生要写下新时代的春秋，我们的劳动要世界改变模样，广阔天地大有作为，五七道路多么宽广，我们革命的青年四海为家，在革命的斗争中百炼成钢。。。”。要是那助理不在，就过把瘾、来点儿实在的：“集体户，三间房，东西大杉倒了半边，没米没柴，没油没盐，生活受熬煎。昨夜晚，我梦见，我和小妹上了山，双手抚摸你的小脸，热泪湿腮边，来时它是胖又圆，如今瘦得多么可怜，睁开双眼看一看，原来是梦向见。。。”。如果这时有泪要流，就让它流好了，这种机会不多，只要周、吴、郑、王四位女生不在就行，男子汉可不能让她们从门缝里给看扁了。

回到户里，热炕上掉头就睡。鸡叫头遍，起来擦擦眼睛、吃口饭，扛起锄头又往地里走去。不用急，路上有足够的时间去想，今天是吃烧土豆儿呢，还是弄点儿别的？

# 1977, 我破碎的大学 “梦”

阿痴

恢复高考的消息，象春风吹遍神州大地，也吹动了我的心。我既兴奋又惶惑，兴奋的是，高考制度的恢复意味着国家的教育体制回到了正轨；惶惑的是对我个人而言，上大学就意味着告别中学生活，告别青春年少。我始终有某种“中学情结”，中学生总是那么清明澄澈，那么朝气蓬勃。在我当时的心目中，大学是研究学问的象牙宝塔，大学生则都是些半老不老的学究，我总把他们跟刻板、迂腐、老成、暮气诸如此类的词汇联系在一起。这些希奇古怪的想法是怎么来的，我也说不清。反正直到现在，我依然乐于翻阅儿子的那些初中课本，乐于跟他一起背课文、演算习题，乐于见到跟他相仿佛的那些好似无所不知、其实懵懵懂懂、天真烂漫的花季少年。

尽管有种种惶惑，“大学还是要‘考’的”，因为大家都想考！！文革前，大姑就跟我们这些侄儿侄女许诺，谁考上大学就奖励谁一块上海牌手表。66年大哥已经拿到了高考的准考证，第一志愿是北京大学，凭他的实力考取应该没有问题。大哥和大姐是我们兄弟姐妹中最聪明的，大哥人长得也英俊，吉林市话剧团曾相中他，让他去当演员，当然不能去！文革风暴一起，大哥的大学梦告吹，不过一块崭新的上海牌半钢手表还是戴在了他的手腕上。（带一笔，大哥曾是二中叱咤风云的红卫兵头头之一。）

出乎意料的是，想考还未必就可以考呢！新精神下来了，在校生必须通过测验才能报名。怪只怪我们那里

规定八岁才能入小学，怪只怪我生日太小。入学前两年，母亲年年领我去师范附小报名，人家就是不收，不然我这会儿不就是毕业生了吗！

为了应付测验，我所在的二中办了个补习班。可气的是，补习班只面向教职工子弟！真是“新时期”有新时期的不平等！测验由各区组织命题（二中在船营区），两张卷，数学一张，理化一张，总分必须达到120分才能取得参加高考的资格。测验成绩出来了，惭愧啊！我现在脸都在发烧：数学65，理化只得了18分！总分区区83，我的名字在二中在校生预试排行榜上居然列第一！那些教职工子弟就别提了，更不争气！打那以后，学校总算意识到靠他们那些子弟兵不行。

就这样，我万分遗憾地没能通过这场“资格赛”，万分遗憾地没能跻身“伟大、光荣”的“七七”行列。

我的设想与“今天”无涉：如果当初二中让我们参加补习班，那么我一定能通过资格考试；如果我通过了资格考试，必定能考上大学。这样想是有道理的，比我大六岁的二哥那年参加了高考，只在文革期间上了两年初中的他，竟然通过了体检线。可惜他志愿报得太高一第一志愿吉大历史系，第二志愿吉林师大历史系，结果哪儿都没戏。我比二哥不强多了吗（就学过的课程而言）？嗨！这也是该着吧！“宿命”？“缘分”？Who knows？！

第二年的高考，对我来说又是 a total fiasco！我没能进入我最向往的学府，从此一蹶不振！

# 哈尔滨我的故乡

方周



在人的永恒盼望之中，有一个盼望叫故乡。

中国人在异国他乡相遇后，常常喜欢问：你是从哪儿来的？这时候，我要么直截了当地告诉说：哈尔滨，要么狡黠反问道：你猜我是哪儿的人？如果对方猜不到，我就会先告诉他/她我是哈尔滨人，然后问：你看不出我是个典型的东北大汉吗？

虽然我的老家在浙江舟山群岛的定海，也曾在长春读书、工作达十年之久，而且是在有“天堂”美誉的苏州漂洋过的海，但是，我对哈尔滨独有一份说不出的眷恋。

虽然哈尔滨是个不错的地方，但是全国大城市里，无论怎么排，顶多处于一个中等偏上的位置而已，不要说她没有北京的气势磅礴、上海的繁荣经济、桂林的山清水秀和昆明的四季如春，即使在东北，论规模和工业化程度，她不及沈阳；论地理位置和文化气息，她不及长春；论气候和湖山水色，她不及大连。

曾有一个年代，一个地方的“好坏”几乎是完全以当地领导人（一把手）的魄力和工作成绩来衡量的。我的故乡从革委会的第一任主任“潘半斤”开始，无论是在的历次政治运动、还是在当今的改革开放中，就始终停留在不前不后的中游地带。用一句我以前学会的粗话说，就是“连吃屎都抢不着热乎的”。

然而，这一切都不能影响我对她的热爱和一往情深。

想来想去，想不出什么原因来。也许本来就不需要什么原因，只因为那儿是我的故乡，是生我、养我的地方吧。是她接纳了我第一声啼哭，是她为我盛上了第一米汤。我第一眼看到的天，是故乡的蓝天；我第一眼看到的云，是故乡的白云；我说的第一句话，带着故乡的口音，这口音至今还未退去，很多人一听就问：你是东北人吧？岂止是说话的口音，在我心底深处有个不争的事实：我是个地地道道的哈尔滨人。



故乡的点点滴滴，像山间的小溪，汇入山底的河川，一同向前流淌，你怎能再把它们分开呢？掰手指算的话，我离开那里已经整整十六年了，而且我的记性并不好，可是一说到哈尔滨，我便如数家珍了：松花江畔的防洪纪念碑、斯大林公园、青年宫、工人俱乐部、太阳岛；江中的江心岛；横跨两岸的松花江大桥；石子铺成的中央大街；哈一百和秋林；八区体育场；红军街上的工人文化宫和少年宫（那儿有当时全市唯一一所室内游泳池）；哈尔滨话剧院；兆麟公园以及那里的冰灯、儿童公园和那里的小火车、动物园；学府路上的工大、建工（现在已经合并了）和省博物馆；和兴路及附近的哈师院（改为师大了）、林学院、农学院；更忘不了从小生长的黑大、就读的清滨校、54中和师院附中以及曾经出没过哈医大、科学院地质所（红门家）、科技大、药厂、新华印刷厂、电影机厂、农研、211医院、国测、老道屯和靠山屯（住那里的同学每天要步行两个多小时来上学）。

本来我还可以继续说下去，但你们一定已经看腻了。好，就此打住。

在吉大上学时，有一次到小白楼和几位同学看电视。没想到那天放的正是电视片《哈尔滨的夏天》。在电视编导的手中，哈尔滨的夏天简直成了人间仙境，而于立平的插曲也因此脍炙人口：

松花江水波连波，  
浪花里飞出欢乐的歌。  
歌唱天鹅项下珍珠城，  
江南江北好景色。  
绿水载白帆，  
两岸花万朵，  
大桥跨南北，  
游龙如穿梭。  
哈尔滨的夏天多迷人，  
唱不尽我们心中的歌……

哈尔滨，我的故乡，愿今天夜里在梦中与你相会。

# 我经历的

## 九·一三 若柳



### (上)

初秋是北京，天还热，不过渐渐也有了凉意。站在宿舍的窗子前，能看见瓦蓝瓦蓝的天空，缀着几朵白云。三十年前的时候，还没有听说什么工业污染、环境保护，更没有见过沙尘暴。世界革命的中心，红太阳居住的这个城市，是我心目中最美丽的地方。那个秋天，我快满十七岁了，已经有两年军龄的“老兵”。要说革命资格，跟妈妈差不多了。妈妈也是十六不到就当兵的。不过跟爸爸没法比，他十二岁就是八路军武工队“小鬼”了。

我们部队五十来个“内招”女兵，个个都当得起“娇骄二气”。不过，最爱想家哭鼻子的就数我了。当了两年兵了，还是睡不了木板床。更别提包袱皮裹着换洗衣服的“枕头”，膈得耳朵疼！害怕吃肥肉，我索性说自己是吃素的。每回把吃不了的剩饭倒掉，没少挨指导员批评。不过，新兵里我是第一个上岗

值班的。我技术过硬，理所当然的“一号班”（执行重要任务的岗位）。电话接线员什么技术啊？首先是记忆力好，部队番号、兄弟单位、首长姓名、秘书内勤、…电话号码厚厚一本子，得背得滚瓜烂熟。其次是，反应敏捷，接转迅速。行话叫“插塞子”。再其次，是口齿清晰、态度好，还能准确分辨常用话户的身份。而且我不怯场，好多新兵当时都不敢接司令员的电话呢。排长章慧琴，是当年“大比武”的技术尖子，直夸我如果赶上那时候，肯定也会象她一样是个好手。

九月十二号，我上夜班。跟往常一样，躺在床板上睡不着，想家。折腾到11点，起来擦把脸，和明岚一起去工作室接班。部队大院里，半夜之后，一般都没什么电话了。我叫明岚先去睡一会。自己倒杯水，胡乱拿起一本书伏在机台上看。夜，静悄悄的，只有隔壁配电室传来低低的嗡嗡声。

突然，一号台的灯呼拉一下亮了。

“请接李司令，军区首长电话。”

几分钟以后，电话骤然多起来了。指挥所命令各部门立刻进入一级战备。不会又是演习吧？我想。连长、指导员、排长、班长和增援的战友气喘吁吁地跑来了。通常二人值守的夜班总机，又象白天一样，六台机子全部开通。一个命令接一个命令。我的一号台，受命全程监听通话信号质量。

“请接李司令，我是周总理办公室。”

耳机里又响起周总理那熟悉的、不疾不徐的声音。

“…中央军委决定，全军进入一级战备…”

呀！真的要打仗了，肯定是苏修来犯了！为祖国人民立功的时候到了！我心中顿时充满了英雄主义的冲动。

“南苑机场进入战斗准备。”

“沙河机场进入战斗准备。”

“山海关机场进入战斗准备。”

…

本来我们司令部，在战略部署中，只算二线力量，因为空军司令部就在北京。没想到这回一下子就推上了第一线。

电话忙极了，我们全神贯注地接线转话，保障通讯线路畅通无阻。战斗的神圣感，令人忘我。仿佛天一忽尔就亮了。新的命令又下达了。全体夜间值班的战斗人员，不许换岗，继续执行战斗任务。炊事班把最好吃的饭菜送来了，连里还另外送来点心、饼乾、和好多水果。天亮以后，电话似乎慢慢少了下来。我们不在作战部，但仍然可以感到，南苑机场和沙河机场那边的形势一直很紧张。下午三点，电话里传来消息，“飞机打下来了！我们胜利了！”。正如后来大家都知道的，那是迫降了周宇驰，于新野，李伟信他们乘坐的直升飞机。

晚上八点，我们才下来。连长严肃地命令大家，今天这里发生的一切要绝对保守机密，不许对外透露一个字。但是我们还是抑制不住莫名的喜悦和兴奋

## (下)

几天以后，各种小道消息在战士们中间传开了：北京有一个中央委员级的高级干部逃跑了！那几天北京的空气异常。部队所有的学习班全部停办，统统回到原岗位，又不说明原因。我们连一部份女兵正在异地进行队列训练，准备迎接国庆受阅，也突然全撤回来了。特别是空军司令部那边，好象有很多人事变动。空军大院站岗的全换成了陆军部队，不过我们这边还是老样子。京津地区机场在那一段时间也由陆军部队接管，所有飞机停飞，机场的值勤人员也全是陆军。吴司令也一直再没有电话过来。我们知道，空军肯定出问题了。

那年国庆节没有游行。

十月上旬的一个星期天，全大院的干部战士到礼堂听报告。天上浓浓的乌云压得人喘不过气，可看看周围首长们的脸色比天色还阴沉。我们这些平常爱说爱笑的小女兵，也不由得屏声噤气起来。

“…传达中央重要机密文件…林彪于1971年9月13日仓皇出逃，狼狈投敌，叛党叛国，自取灭亡…死有余辜的叛徒、卖国贼…”


我的头“嗡”地一下大了，连头皮都开始发麻。这是真的吗？是我们的副统帅吗？到北京当兵后，我常作为那种“填座位”的部队代表在人民大会堂开会，曾经两次见过他。那年五一节，就是后来盛传毛主席在城楼上不理他，林彪气得拂袖而去的那次，我们部队还在金水桥前席地而坐，担任隔离保卫的任务。他为什么要反对毛主席呢？虽然9·13以后，我们大家都隐隐约约感觉到发生了大事，但怎么也想不到，会是从“林副主席”！

还没有转过蒙来，指导员又把我们这几个内招的女兵叫到办公室开会：希望大家能认真领会中央文件的精神。组织上要求你们每个人给家里写封信，阐明你们的政治立场。告诉你们的父母，我们是坚决站在党和人民一边的。我们空军是重灾区，你们的父母又都在空军担任领导职务，如果他们站错了队，你们一定要和他们划清界线…。我的心好象被揪了一下，立刻疼了起来。爸爸在运动初期，因为说了几句反对江青“文攻武卫”的话，被发配到部队“五七干校”变相劳改了近两年，最近刚刚官复原职。可不敢再出差池啊。参与起草『五七一工程纪要』的于新野好象就是他们部队调上来的。我是爸爸最疼爱的女儿，怎么能想像…

后来的一个月，我们这几个人都失去了往日的欢笑，天天急切地盼望着家里的来信。终于，爸爸来信了！我紧张得手都发抖，半天拆不开信。爸爸说：我们一切都挺好。希望你做一个听毛主席话的好战士。我长长地舒了一口气。有惊无险的暴风雨总算过去了！晚上吃饭，又是我最喜欢的玉米面窝头，我比平时多“偷”了一个包在套袖里，高高兴兴去上班了。

几个月后，我们电话连来了一个从“小舰队”下来的女兵。说是接受锻炼，实际上是为了让她忘掉在“小舰队”工作时所涉及的军事机密。她人长得挺漂亮，有点黑。大家背地里都叫她“黑牡丹”。黑牡丹情绪时好时坏，她从不和我们谈她的过去。半年后，她被遣送回原籍了。这对那个年代的青年来说，是非常悲惨的命运。排长告诉我，我和另外两个内招的女兵其实也已被内定选送到林立果招募的“小舰队”。为了保证“根红苗壮”，空军组织部门上花了很大的人力物力，到我们曾经生活、上学的地方去调查、开座谈会。千里挑一。“9·13”前一天，连里已经接到了调令，再有一个星期我们就要去新的单位报到了。好险哪！我真庆幸自己没有糊里糊涂地上“贼船”。

九·一三事件已经过去三十多年了。那一夜发生的种种惊心动魄震动过全世界，作为一名普通战士，我凑巧置身在风暴中。但这个永远要写在中国共产党党史上的事件的意义，却不是一个当年十七岁的小小女兵所能理解得了的。即使今日，人们似乎还在为事件本身的许多谜团所迷惑。我从尘封的记忆中，撷取一些片段，就作为对我将近五年当兵经历的纪念吧。



当年运交华盖，曾在心低暗暗发狠“二十年后再见高低”！别误会，这只不过是说，哥们儿眼下命运不济，将来未必没有出头之日，并没敢有太多的非分之想。这之后天回地转，时过境迁，人也修炼得红尘看破，“难得糊涂”，早晚只唱“天凉好个秋”，把当年那点儿想头早抛到九霄云外去了。然而毕竟是尘缘未了，时值入学考试二十年，回首一望，往事依稀。

那年我正在北京家中探亲。有消息说，大学即将恢复招生，要从有实践经验的工人农民中选拔大学生，先由群众推荐，再经领导批准云云……你可能难以想象，“上大学”这三个字，在我当时听来，心里是什么滋味儿。

本人当时是一名光荣的兵团战士，所属单位是连指导员在历次全连大会上必唱的开场白：“中国人民解放军，沈阳军区，黑龙江生产建设兵团，一师，五团，一连……”一路数下来，指导员的声由大到小，让人听着泄气。其实这连一级压根儿是与我无关的。这帮哥们儿中只有现任人民大学教授的老黄，混了几天连副指导员当当，那还是后来的事儿。咱哥们儿惭愧，还得再往下数两个层次。

我们兵团是军队建制，团以上的官儿还真的是现役军人，连一级大都是转业军人。一个连就是一个村，由当地村民和我们这些知识青年充“战士”之数。说起来，“去兵团的”还有令“插队的”羡慕之处，虽三五十人居一室，总算有个睡觉的地方。除了刚去时吃了几天麦麸子，还未曾饿过肚子，只是劳作之苦难熬。一年三百六十日，从早上出工就盼着太阳掉下去。（什么？太阳掉下去？这在当时可是要命的话。）

甭说周末，一年到头没个节假日。虽然大多数人嘴里跟喊“扎根”，但人人暗地里使劲儿，通过父母亲戚朋友，各显其能，早日离开这鬼地方。

到了第四五年头上，已经走了不少人，留下的就日渐焦躁。走不了就意味没门路，本人父母及全家无能。回北京探亲时常碰到热心人，“怎么着？还在那儿呢，别着急，慢慢想办儿法……”一番话，安慰得我直想骂人。可想而知，在这种情况下听到大学招生的消息无异于见到了救命稻草。

那年头“当兵”、“招工”、“返城”在知青中都是热门儿话题，就更不用说上大学了。一步登天的好事，自然成为众矢之的。自己掂量掂量这几年接受再教育的成绩，虽不敢自称是“一不怕苦，二不怕死”，“三

大器晚成

张天山

忠于四无限”的“五好战士”，也没少“劳其筋骨，饿其体肤”。收粮，扛二百斤的麻袋，上两层楼高的粮囤；割谷子，咱横扫六垄一马当先；挖酒窖，摄氏零下三四十度，穿件单褂，出的汗结成霜，人都成了白的……但数唠这些没用，咱有自知之明，上大学不靠这个，没见“领导批准”那一条吗？咱还达不到标准。难怪有人说：“你想上大学，你还想上美国呢你！”那时中美邦交还没有恢复，美国是一个比月亮还不可及的地方。虽然明明白白的是属于“下多大雨也沦（轮）不着”的一类，但这么诱人的事儿，你要说不想，那是假的！

难得的是父亲从这里看到了希望。老头儿自己做了一辈子学问，也一直力图推证这是唯一适合我的道路。在此之前，他就断言大学迟早还会再招生。这下他可来了精神，催促我收拾行李，立即返回东北兵团，准备迎接大学招生。我一再解释分析，说我是一点儿希望也没有。老头儿就是坚持说：“你如果不回去，那真是一点儿希望也没有。回去努力一下，总不能说一点儿希望也没有吧！”

无奈，父命难违，也为证明我的话属实，只好打点准备上路。母亲照例为我带这带那，把两个旅行袋绑在一起，一前一后挎在肩上，挤火车，爬拖拉机箱板都好腾出两只手来。闯关东这么多年了，每次出门前，母亲仍象嘱咐小孩子似的唠叨着，父亲照例从不送出门。也许正因为如此，才更增加了那一次的分量。已经走出家门好几步了，被父亲追出来叫住，铮铮的扔下四个字：“大器晚成！”

已经很难回忆当时我体味这句话的全部心态了。从北京到哈尔滨，再到北安县城，明亮的快车换成了黑凄凄的小窗户的慢车，再换成那难以挤得上去的汽车或拖拉机的大板箱，越走心越往下沉，离那四个字描绘的境界也越来越远。

可悲的是这一幕在以后的几年中又演出了好几次。那时的全部努力就是为了争取“群众推荐”，“领导批准”。一年不成，又努力争取下一年；希望变成失望，又为明年而存着新的希望。这期间，好友们捷足先登“上”了好几个。一辈子也忘不了一个从小一块儿长大，又一块儿在东北兵团的好友临走时说的话。他说：“凡事预则立，不预则废。”不知这是哪一个古人说的，我只知道他小子说了，我受了刺激。我他妈的比你“预”的还早呢！这事儿还没有的时候，我就“预”了，就是没“立”起来。眼巴巴的看着他走了，上的是北京大学西语系。三年后，这哥们儿毕业了，分到远洋公司，乘着远洋货轮周游世界，我还在北大荒那儿“预”着呢。人比人得死！

这以后的事儿不必多说了，工农兵大学生终究是没当上。只得坚持“抗战八年”。直到邓公复出，方才转运。77年恢复高考，又是研究生，出国。没成什么大“器”，这个“晚”字却是应了个结结实实。走到哪儿都是老大，这个“大”非“气候大”，年纪大也！上大学晚，就一路晚下来。但毕竟还是赶上了个“末班车”，劫后余灰居然又复燃了！

只可惜父亲福气浅，过世那年，我的论文还没答辩呢。

# 艾森国际信息产业园 为留学人员提供服务平台

## 一、艾森国际信息产业园简介

艾森国际信息产业园（以下称为“产业园”）是由吉林大学海外校友投资发起、在国内各级政府的大力支持下成立的，吉林大学海外校友会为产业园的协办单位。产业园由产业基地、培训中心、研究院和产业园服务中心所组成。产业园的宗旨是为留学人员在产、学、研等方面提供一个科学化的服务平台。产业园的目标是打造一个全新的以产、学、研一条龙为特色的现代化的产业集群。

研究院 — 目前有与吉大、大工、及烟大联合成立的共四个研究所。

培训中心 — 目前总建筑面积约11,400平方米。培训中心的现有教室2000平方米、办公室300平方米、食堂可容纳1000人、宿舍可容纳500人。总共可容纳400名住校学生和400名走读学生。

产业基地 — 目前有以艾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为代表的高新技术企业。

服务中心 — 目前有超市、饭店、宿舍、及其它园区配套服务设施。

## 二、艾森国际信息产业园服务体系

1. 欢迎各海外校友会注册为园区协办单位。
2. 海外校友会若是园区协办单位，其校友会会员可以注册自动成为园区会员。
3. 园区为园区会员提供以下服务：
  - 在烟台的食宿
  - 与创业有关的服务
  - 出版发行服务

## 三、艾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完毕，注册资金为一亿元人民币）

1. 园区会员可以申请成为艾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来参与公司的发展和建设，符合条件者公司将免费赠送100股（每股一元人民币）。
2. 园区会员可以通过额外认购艾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一万到十万股）成为骨干会员（VIP）参与公司的管理。
3. 园区会员可根据自己的特点申请（包括以任何灵活方式）参与企业的运作与发展。
4. 有项目的园区会员可以申请公司的一系列创业服务与支持，包括园区及政府的有关政策支持。

## 四、艾森信息研究院及其培训中心（正在申报之中）

1. 艾森信息研究院采用教授负责制。
2. 欢迎园区会员注册本院教授。
3. 教授可以以如下一种或几种方式展开工作：
  - 自己立项并组织团队，研究院提供配套服务；
  - 加盟已有项目并承担部分工作，或为某类项目提供支持或服务；
  - 培养学生及担任授课任务。
4. 教授享受如下待遇：
  - 劳务费
  - 住宿与差旅费补贴
  - 住房待遇

联系人：梁远放 Tel:134-6844-1024, Email: Richard@rdcgroup.com

地址：山东省莱山区蒲昌路一号，艾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编后记

鸣谢

很多海外校友为了出版这本杂志放弃了休息时间，义务撰稿和编辑，另外，吉林大学校友办公室的老师们也给予了大力的支持，为此，我们表示由衷的谢意。艾森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承担了本期的设计、编辑、印刷和发行的全部费用，我们在此对公司董事长梁远放先生和工作人员表示感谢。

为了把一杂志办好，办下去，我们希望吉林大学的海内外校友踊跃投稿，稿件可以直接放在吉林大学海外校友会的网站上，网址是：[www.juoaa.com](http://www.juoaa.com) 或发到 [shao.h.liang@gmail.com](mailto:shao.h.liang@gmail.com)。目前我们还没有能力支付稿费。

今后，我们也希望得到海内外校友们的赞助，赞助的金额和赞助的形式不限。

赞助的支票请写：JUOAA，  
地址：30 Runyon Street, Hillsborough, NJ 08844, USA 。  
吉林大学海外校友会的联系人：Shaohua Liang  
电话：732-407-4301  
电子邮件：[shao.h.liang@gmail.com](mailto:shao.h.liang@gmail.com)

吉大海外校友会《吉大海外校友》编委会

